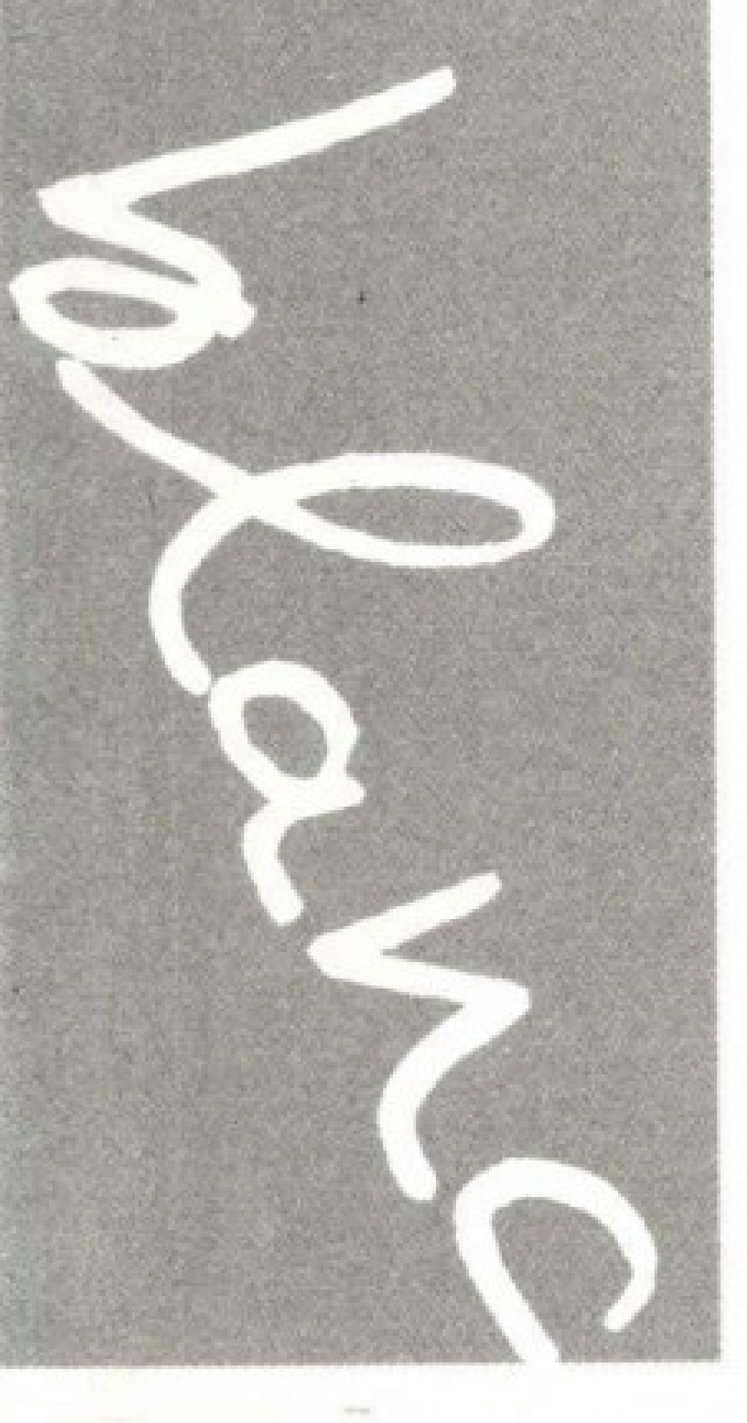
巴黎丛书·白色系列



遗嘱集

Le Testament

[法] 弗朗索瓦·维庸 François Villon 著

杨德友 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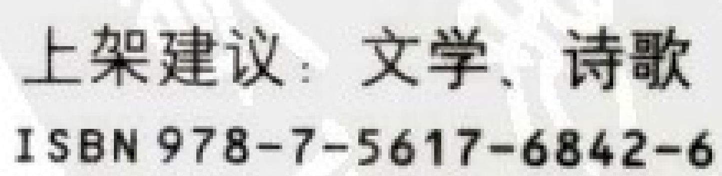



Ouvrage publié dans le cadre du Programme d'aide à la Publication FU Lei du Ministère français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et de l'Ambassade de France en Chine.

由法国外交部和法国驻华使馆的"傅雷"资助出版计划资助出版

弗朗索瓦·维庸(François Villon, 1431—1462?)法国文艺复兴时代的诗人和文学家。他的作品被称为"打开法兰西民族许多心灵奥秘的一把钥匙"，独领风骚四百余年。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法国近现代诗歌始于维庸一人。

本书是迄今为止对维庸作品最全面的译介和研究，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维庸传世代表作《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的首次汉语全译本。第二部分选编了当代最具权威性的维庸研究论文，包括吉尔松的《从圣经到维庸》、笛福内的《维庸时代与他的诗歌》，以及爱伦堡、夏毕耶、热兰斯基等人的文章。读者不仅可以从不同角度了解这位法兰西第一诗人的思想和创作，加深对维庸诗作的理解和感受，也由此能对欧洲文化精神从中世纪过渡到文艺复兴，直至开启现代文明的历程有更全面的认识。

上架建议：文学、诗歌

ISBN 978-7-5617-6842-6

定价：38.00元
www.ecnupress.com.cn

blanc

白 色 系 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遗嘱集/(法)维庸(Villon, F.)著;杨德友译.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巴黎丛书. 白色系列)
ISBN 978-7-5617-6842-6
I. 遗… II. ①维…②杨… III. ①抒情诗—作品集—法国—中
世纪②维庸, F.(1431～1463)—人物研究—文集 IV. I565.23
K835.655.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62213 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企划人 倪为国

巴黎丛书
遗 嘱 集
[法]弗朗索瓦·维庸 著
杨德友 译

统　　筹　储德天　王　海
责任编辑　审校部编辑工作组
特约编辑　吴雅凌
封面设计　魏宇刚
责任制作　肖梅兰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电话总机　021—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兼传真)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印 刷 者　浙江省临安市曙光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78　1/16
插　　页　2
印　　张　20.5
字　　数　19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17-6842-6/I·573
定　　价　38.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者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译者前言

英雄莫问出身

打开这本诗集，阅读几首八行诗，或者歌谣，例如《往日的贵妇》、《往日的王爷》，你多半会喜欢这本诗集，甚至有相见恨晚之感。作者就是法兰西史上第一位最重要的诗人，弗朗索瓦·维庸(François Villon, 1431—1462?)。

谈谈维庸吧。

维庸的境遇和作品，可以说是高度地不同于大部分外国诗人和作品，就法国来说，也不同于波德莱尔的《恶之花》和兰波的作品，尽管波德莱尔和兰波都是天才诗人，被认为是维庸的继承者。

维庸的全部作品是《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外加若干杂诗，合起来也不过是一本薄薄的诗集，译成汉语才四万多字。他生前没有看到自己作品出版。第一版 1489 年在巴黎出版，在 15 世纪还出过 9 版，在 16 世纪有 25 版，其中最重要的是 1533 年版本，这是诗人马罗在当时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的命令和安排下收集、整理出版的全集。17 世纪出

过 1 版(1696),18 世纪出过 2 版(1723,1742),19 世纪多次出版,其中最好的版本是 1892 年龙格农编辑出版的版本,该版本直到 1966 年还在重版。

维庸作品出版记录表明,最初是手抄本流传,甚至是口头流传,在他逝世后的大约 70 年内,共出 35 版,说明他的作品当时受到高度的欢迎和喜爱。旁证之一,欧洲活字印刷是谷登堡(1397—1468)发明的,欧洲第一部活字印刷的书籍是 1455 年版的"谷登堡圣经"。可以想象,当时书籍印刷成本很高,印数很少,书价昂贵。维庸诗集先于《圣经》出版,足见其受欢迎的程度。但是,在 1533 年版以后的 160 年间竟没有再出版,四百年间,维庸受到了普遍的冷遇。法国文学史的发展进程可以对此作出解释。

在法国,维庸作品起初走红,又骤然沉寂几乎四百年,到 19 世纪末、20 世纪在欧美复又走红,十分值得玩味。据波兰的法国文学研究学者和翻译家热兰斯基认为,1892 年版本编辑者龙格农乃是现代"维庸学"(波兰语:wilonologia)创始人。在法国,现在有"维庸学会"①(Sociéte François Villon),这一学会的声明是:"自五个多世纪前第一次刊印作品以来,弗朗索瓦·维庸仍然是法国中世纪最著名的诗人。"

从 1835 年起,维庸作品部分地、或者全部地被陆续译成英语和其他外语(德、意、匈、葡、波、捷、罗、俄,以及世界语),在世界各地广泛传播。从 1914 年到 1989 年,在欧美,维庸传记电影共

---

① 该学会网站主旨在于积极证实维庸在全世界得到接受和赏识之概况。网站随着时间的推进,已经成为五百多个维庸研究网点的信息中心,随时宣告研究和宣讲的情况,追踪电子出版物和图书刊物出版物,同时少量开展对于维庸生前进行写作所在的历史、文化和艺术的环境研究,是一个交流思想的场地。

有 13 部，电视剧和音乐剧 4 部。最近期的是《流浪汉诗人》（罗马尼亚，1987）、《风雪夜敲门》（波兰，1989）；波兰导演和编剧在很大程度上借用英国著名作家斯蒂文森《新天方夜谭》中描写维庸冬夜访问一位老爵士的故事，刻画维庸传奇性的身世。欧美出版界、学术界和影视媒体对维庸及其作品的关注，反映出各国读者对维庸本人和作品的深广兴趣。

维庸是"名人荣誉榜上最悲惨的形象"，虽然或许声名狼籍，却又是奇异而极佳的抒情诗人，这一强烈对照加强了他的传奇式人物的形象。维庸在 1456 年作《小遗嘱集》，1461 年作《大遗嘱集》，1462 年被赶出巴黎，不知所终——已经是十分贫穷，疾病缠身，或又出事；很可能是不久于人世的。

维庸的诗作最生动地记录了他的遭遇，反映了他动荡多变生活的贫困、爱情纠葛和对于某些事务的满足感。戏谑和机智混合了具有讽刺意味的认知态度，亦即欢愉的自信不过是夸饰而已。这里流露出了对于一去不返的青少年时期的追忆伤感，和对于终极拯救的希冀与焦虑——这是基督徒对于彼岸和永生的希冀与焦虑。

维庸的独特性也见于一种新颖的个人特质感触的表达，亦即自我剖析和深深的悲怆，例如，维庸在悲凄预期死亡来临的苦境中写出《维庸墓志铭：绞刑犯的歌谣》。在"混合了泪水的微笑"里，维庸细致描写了 15 世纪中期巴黎的魅力和斑斓色彩，它的活力、教堂、名媛、劳工、小贼、混混和烟花女。他的诗歌，无论欢快或嘲讽，严肃或悔悟，都巧妙而充分地反映了密集而浓缩的生活，他犀利的现实主义和个人的真切诚恳十分突出。从这些特点看，在他以前和同期的诗人之中，他都是首屈一指的，而且，在他以后的五百年期间，也很少有

能够与其同日而语的诗人。从他在他的时代和 20 世纪以来大受欢迎和赏识的程度来看，他的确是法国第一位大诗人。

现在摆在读者面前的维庸的《遗嘱集》汉译本（就译者所知，维庸的诗被译成汉语只有少部分，且散发在各种文学刊物或外国诗选中），除了全部的诗歌译文之外，还附有 9 篇评述解读维庸的译文，篇幅长短不一，其中有 6 篇的作者是法国人，另外 3 篇的作者是俄国人、波兰人和美国人。之所以挑选多篇研究和评论文章，是想从不同角度向读者介绍维庸，加深读者对维庸诗作的理解、感受，增进对他诗作的赏析。维庸的诗歌，既浅显易懂，又有多层的涵义。这也是他诗歌艺术的特点之一；不同于那些外国近现代诗歌和一部分典故太多的外国古典诗歌。

谈谈诗歌翻译。

关于维庸诗歌（和其他外国诗人的诗歌）的翻译，译者觉得，诗歌是可译的，因为某一首诗歌的基本意蕴大致上可以用不同的语言来表达，亦即人类的经验和思想感情有共同性，可以用语言表达。诗歌翻译一般易失原文的音乐性、音韵之美，这却不是诗歌最本质的因素。中文和西文在形态上和音韵上区别太大，西文在这两个方面，难以在汉语里再现，比如汉语词汇绝大部分是双音词和多音词，除了少数词中有轻读字之外，在朗读时，用力是平均的，无所谓“重音”，所以无法再现外语里重轻轻、轻重、重轻等音步，有译者从这个方面努力模仿外语原诗行音步，也许难以符合汉语的实际读音。在押韵方面，模仿外语诗歌韵律韵脚也很困难，而且中国读者未必适应外语诗段的韵脚。笔者觉得，汉语译文只要

大致押韵，韵脚可以有所变化，或者甚至一韵到底，读起来像诗，就很好。译者看到了杨德豫、查良铮两位老前辈翻译的《拜伦诗歌精选》（北岳文艺出版社，1994，太原），编选者在该书“序”的末尾说，杨德豫和查良铮二位译诗路数不同：杨德豫比较严格遵循原诗的格律，查良铮则“并未有意识地运用节奏单位来建行，诗行顿数也并不整齐，运势大体上仿照原诗，但并不严格”。笔者有点偏向查良铮的作法，着眼点在中国的读者，而不太是原诗的格律。

著名诗人艾略特（1888－1965）在评论庞德[①]（1885－1972）“翻译”中国诗歌的时候说：“庞德为我们的时代发明了中国诗歌。”实际上是在强调“翻译过程中译者的创造性”。“庞德……通过用现代英语和现代英语诗歌语言对……中国古典诗歌所作的具有其自身独特魅力的全新阐释，实现了翻译的目的。庞德的译风也许正如李白的诗风，不可追摹，但仔细研究他的译诗无疑可以使我们在对翻译本质的认识理解上获得许多启发。”庞德的译作引起西方对中国古典诗歌的兴趣和注意，虽然他本人不懂汉语。“以诗韵为例，正如同中国读者对汉译西诗中那种 aabb 或 abba 的韵式不习惯一样，西方人的耳朵对中国诗歌中惯常的 abcbdbeb 的韵式也不会十分敏感。这样，即使译者煞费苦心地保留原诗的韵式，韵式本来所追求的乐感还是大打折扣了，诗歌形式和诗歌内容的呼应和配合更是无从谈起。庞德不满意这样做，而是把原文五言、押韵的汉语诗译作不讲究韵律、无韵的、诚如

---

① 庞德根据美国学者费诺洛萨在日本研究中国诗歌时所作的笔记而翻译出来的 17 首中国古典诗歌，组成诗集于 1915 年出版，取名《华夏》（*Cathay*）。

艾略特所说的‘我们的时代’渐成主流的英文自由诗”。就诗歌翻译史而言，应该证实了诗歌的可译性吧①。

关于诗意和文字形式的问题，试举一例：这是上文提及的美国诗人威廉斯的一首“名诗”：

便条

我吃了
放在
冰箱里的
李子
他们
大概是你
留着
早餐吃的

① 笔者1991—1992年、1998—2001年分别在美国南卡大学和北卡大学讲授中国经典时选用教科书之一是诗集《哥伦比亚中国诗选，从古代到13世纪》（*The Columbia Book of Chinese Poetry, from Early Times to the Thirteenth Century*, translated and edited by Burton Watson，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4，385页），共12章，收入了诗经、楚辞、乐府、汉魏六朝诗作，以及陶渊明、李白、杜甫、苏轼、陆游等人的名作，英语译文几乎都是自由诗。1992—1994年，笔者在南佛罗里达大学授课时所用教科书之一是《中国古典诗歌精华》（*A Golden Treasury of Chinese Poetry*, translated by John Turner，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9，165页，书的末端附有所选诗歌的汉语原文），作品选自从诗经到清朝的纳兰性德，英语译文诗段的韵脚近似汉语原文，译者的尽心清晰可见。以上两本中国诗集，尽管英语译文风格不同，但是美国青年学生都能够感受到作品中的美和诗的意境。近期研读了英汉对照本的《唐诗三百首新译》（许渊冲、陆佩弦等人翻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1988，411页），原文中的五言诗，有不少被翻译成9个音节的英语诗行，七言诗，有不少被翻译成12音节的英语诗行；多数英语译文韵律整齐，近似汉语原文，译者都是中国人，英语名家，译作功力，令人钦佩。

请原谅
它们太可口了
那么甜
又那么凉(张隆溪译;北京三联,1986)

一句话,一段叙述,分行写,读起来和不分行的形式多少是有些不同效果的。但是,是不是可以说,这样的一句话无论分行写还是不分行写,也没有多少严格意义上的诗意,不会成为一首感人至深的诗。《便条》的诗意,不能说很多,很感人。我国古代的诗,就不分行写,连标点也没有;外国诗歌的译文,在被引用的时候,每一行都用" / "符号和另外一行分开。在这两种情况下,诗依然是诗。

下面翻译出法国其他几位文学评论家对维庸的精辟评说,作为本前言的结束语吧:

维庸拥有优秀的品格:他有尺度,有审美趣味,他善于表达他那些和世人共同的情感,也善于保持自己独特的情感。(尼萨尔:《法国文学史》,1844)

维庸是走向现代的第一位诗人,他是令人体验到自己具有震撼力之灵魂的诗人,他是法兰西所孕育、巴黎所造就、一直保持个人本色、一直保持了"弗朗索瓦·维庸大师"精神风貌的诗人。(叙阿莱)

维庸作品就是他那个时代的形象,而法国的大教堂令人钦佩地表达了这一时代的特点。事实上,在我们看来,从全部的比例判断,《大遗嘱集》就像是一座文学大教堂;就其种种正确的比例、优雅、建构的基础和各部件

肌体的坚实而言，他的整体完全吸引了读者的目光和注意力；读者继而受到激励，欣然细察门廊下面众多的雕像，还有高悬围墙上方边缘檐槽喷口作咧嘴怪相的石兽。全部这些作为遗产的附加部分，都逐渐消逝在布局的优异之中，从这样的布局中洋溢出来的是生命和死亡的双重的芬芳。正像一座大教堂的几个尖顶迎着阳光闪现那样，维庸的诗歌及其双重的沉思，突然从他备受折磨的心灵中闪现出来。(让·贝尔纳)

诗人如此富于人性的天才，以一层纯洁的轻纱保护了诗人，缓和了令人感觉不安的形象，但是，幸运的是，却恰好没有抹掉这些形象……在一切民族的诗歌中，维庸诗歌无可比拟的韵调是独一无二的，而巴黎纪事档案和刑事警察局档案的细节勾勒出来的他的个性特征，是比文学所提供的那个特征更能够经久保存下来的。(比埃尔·奥朗)

让我们关注诗人感人的感悟和诗歌艺术，而非其他；英雄莫问出身。

杨德友

山西大学　2008年8月24日

附记：有隐语与黑话歌谣共十一首，据认为是维庸写的，连法国读者也很难读懂，大部分外语译本没有收入。我们也就照此办理，好在毫不影响维庸的整体创作。

目 录

下 篇

上　篇



小遗嘱集

1

话说是在一四五六年，
我，一个文人，名叫维庸，
精神饱满，身体强健，
满怀善意，满怀热情；
想到世人常评论他人言行，
正如大参事维格图斯，①
一位罗马贤人，郑重申明：
若不顾评论就会连犯错误。

2

我已说出，时间正值岁末，
圣诞在即，寒冷而又沉寂，

① 维格图斯，公元4世纪罗马作者，著有《论军事》。——上卷中的注释若无特殊说明，均为译者所加。

野狼对北风长嚎当歌，
百姓都在家里团聚，
躲避霜冻，靠近火堆。
一股欲望此时油然而生：
我必须打破爱情的监狱，
不然它必定摧毁我的心灵。

3

我的确曾在这牢狱里煎熬，
又眼见她突兀出现，
我的毁灭正是投其所好，
这惨境的确让她喜欢。
我向苍天诉苦呐喊，
向青天和诸神恳求，
替我向她复仇，为我申冤，
消除这爱情造成的痛苦。

4

我一向欣赏并且喜爱，
那甜蜜的目光和美丽的容貌。
虽然那完全是骗局，
却击中我要害，难躲难逃。
在这里我不能有所寄托，
我最大欲望得不到满足，
我必须在别处深耕沃土，

又把另一种钱币浇铸。①

5

她的秋波曾把我俘获，
但那目光虚假又残忍，
虽然我没有任何过错，
她却暗暗诅咒我的生存，
让我赶快死亡，不得迟缓。
我只得逃奔，走为上计，
她不理睬我的痛苦呻吟，
决心砍断我活命的纽带。

6

为了逃避这严重的威胁，
我想最好还是逃走，
再见吧，我要前往昂杰，②
因为得不到她一点爱护，
她对我根本不予注目。
她置我于死地，我依然康健，
我是一名爱情的圣徒，
一个在爱河殉难的情人。

7

不论离别有多么痛苦，

---

① 这两行有双关语性质，暗指情欲。
② 前往昂杰可能因为他参与犯事，必须离开巴黎。

我也必须避开她远行，
虽然我不敏感，但依然看出，
晒干的鲭鱼来自布隆，①
但它嗓子还不如我干渴，
啊，多么绝望的困境，
上帝啊，请听我倾诉！

8

我的确必须赶紧起程，
而且不知日后可否返回，
（我并非没有弱点、恶行，
但他人未见得更为坚毅；
人生虽然多是不可预计，
惟有死亡是惟一定数，
我前往异地，远走高飞，）
所以想要写出下面的遗嘱。

9

首先，我想应该以
圣父、圣子和圣灵
以及圣母的名义
（靠此恩典，人得永生），
上帝保佑，我要把我的名声
留给纪尧姆·维庸大人②
（这名声靠他姓氏闪光），

---

① 布隆以红鲭鱼著名。
② 他的保护人：他以保护人姓氏为自己姓氏。见《大遗嘱集》87。

留下帐篷，外加我的公馆。①

10

其次，是我已提及的女人，
她如此绝情，把我赶走，
切断了我全部的欢欣，
剥夺了我全部的快乐；
留给她装我心灵的石盒，
心是苍白、死寂、冰冷、可怜，
她给我造成如此的苦果，
我依然愿上帝给她恩典！

11

其次，是伊提·马商大人，②
我对他感恩戴德，
给他留下我锋利的宝剑
（留赠给让·科尼③也可），
但长剑抵押在当铺，
我领过八个苏的押金——
我想，按当铺的规定要求
付钱，长剑当可还给他们。

---

① 维庸假装富人，散发财产，其实他一无所有。见于11中的宝剑，12中的宝石，15中的铠甲，17中的一百法郎，17和19中的狗（当时只有贵族可以用狗狩猎）。

② 维庸少年时代朋友，后卷入政治。

③ 一金融家族成员，《大遗嘱集》95中又提到他。

12

其次，我要送给圣阿蒙①
母骡一头和白马一匹；
给布拉吕②是宝石厚赠——
或者一匹顽固的条纹毛驴。
又涉及男女老少的裁决，
是为反对卡麦利教派——
我恭请众位神父听取：
必须执行，③绝对不设阻碍。

13

至于罗伯特·瓦莱先生，④
议会里一名可怜的小卒，
愚不可及，牛马都分不清，
我首先要慷慨大度：
赠给他我的一条裤子
（裤子已典押，当铺大名“油渣”），
让他把裤子给他情妇，
那婆姨穿上一定体面优雅。

14

因为他出身殷实的家庭，

① 财政部官员。“白马”和“母骡”为两家酒馆标记。参见《大遗嘱集》97。

② 一名富有的金匠。“条纹毛驴”（或斑马）为酒店商标。

③ 裁决令基督徒不分男女每年至少向教区神父忏悔一次。1449 年“卡麦利”议案把听取忏悔权力扩展给托钵会修士，从而侵犯神父们迄今独有的权力。

④ 属于一个金融家与官员之富有家族的青年人。

理应得到更好的关照，
如此的美意来源于圣灵，
虽然这位先生是个傻帽；
为此我反反复复思考，
决定送他《记忆的艺术》，
或许可以恢复他的智力，
因为他的聪明不及公牛。

15

其次，为赠给这个罗伯特
一个胡乱谋生的办法
（你们根本用不着嫉妒），
我爹妈得卖掉我的铠甲；
用这笔钱，至少其十分之八，
在复活节前后期间，
给这个名副其实的傻瓜
在圣雅街买一个杂货摊。

16

其次，我还慷慨赠送
我的手套和丝织的软帽
给我的朋友雅克·卡尔东，①
还有橡树枝上的橡子一颗，
还有每天一只肥鹅，
还有阉鸡一只，必须肥壮，

① 一富商，当然不需维庸礼物。

十桶白如石灰的美酒
和两个案件，不然他会发胖。

17

其次，我留给一位贵人——
勒尼·德·蒙提尼[1]——三只狗，
也给让·拉吉耶[2]一笔现金，
一百法郎——从我全部资产中取出，
但是我当然不能计入
我以后可能挣到的财产：
不应该过多索求于至爱叔舅，
不应该过多搜刮至爱友人。

18

其次，给一位大人——格里尼，[3]
我留下尼荣的警卫，
警犬比蒙提尼还多六匹，
还有城堡和地下的牢狱；
对于那形同魔鬼的狗崽——
在衙门恶斗格里尼的穆东，[4]
我有“打三皮鞭”这一赠，
外加安睡，但脚镣不能松动。

---

① 出自破落贵族家庭，犯罪团伙分子之一，1547 年被处绞刑，时年二十八岁。

② 为巴黎市长工作的十二官员之一。又见于《大遗嘱集》105。

③ 人人厌恶的、到处吵闹的贵族。见于《大遗嘱集》166 和 183。原名菲利佩·布吕奈尔。

④ 我们只知道他和布吕奈尔打官司。

19

另一位大人雅克·拉吉耶,①
我赠给他波逢的饮马水槽,
多汁蜜桃和清脆的甜梨,
无花果树上的大蜜果不少。
在"松果"酒店的里头,
他把双脚伸向大火炉,
身上披着教士的长袍,
谁觉得可笑,就尽管大笑。

20

其次,还有让·莫唐,
还有皮埃尔·巴撒尼,②
他办案的时候铁石心肠,
我现在退还他这种好意;
还有我那位代理人富尼叶,③
赠他小帽子和软皮长裤
(按我鞋匠身材剪裁),
穿上可抵御这严寒刺骨。

---

① 当时巴黎有几个人都取此姓名。这一个大概是夏尔七世的厨师宾吕·拉吉耶的儿子。又出现在《大遗嘱集》101 和 183 中。

② 让·莫唐为检察长,皮埃尔·巴撒尼为公证人,又出现在《大遗嘱集》138 中。

③ 富尼叶是律师,又出现在《大遗嘱集》100 中。

21

其次，还有肉店老板让·特鲁威，①
我赠给他又肥又嫩的“绵羊”，
外加一个打杀苍蝇的蝇拍，
为出售“冠军公牛”保持卫生；
当然还有“母牛”。特鲁威还能
抓住偷走母牛的二赖子；
如果二赖拒不诚实退赃，
就用牛鼻绳把他勒死。

22

其次，还有警卫队队长，
我赠给他一个头盔，
他的部下夜巡这些地方，
摸黑冒险，也实在不易，
只赠给他们一件偷来的东西：
皮尔奥莱街上的灯盏，
当然，如果他们送我去夏特利，②
我还要拿着“三枝水仙”。

23

其次，还有贝尔奈·马商，③

---

① 让·特鲁威实为店员；“绵羊”、“冠军公牛”和“母牛”是酒店招牌。

② 巴黎市诉讼中心，有其监狱，“三枝水仙”为一囚室。在法语中，“床”与“水仙”二词形近：lits 与 lis。

③ 巴黎市长十二官员之一。又出现在《大遗嘱集》76、93 和 108 中。

他的外号是监狱的恶棍，
因为他作特种交易在行，
我送他上好麦秆三捆，
他会把麦秆铺在地面，
以便他做爱，又做买卖，
不然他就要讨吃要饭，
因为其他生计他做不来。

24

其次，是野狼和肖莱，①
我给他俩一只风鸭，
这东西我们一向取自墙壁，
放在干沟里等夕阳西下；
还各送他们一件袈裟，
从头顶延伸到脚背，
还有木柴和猪油豆沙，
以及我布满窟窿的皮靴。

25

其次，我打心眼里关怀
怜惜本诗中将提到
那三个无衣无食的小孩，②

---

① 外号野狼的让是清理河沟的船工，肖莱是夏特利法院布达员。又分别见于《大遗嘱集》110 和 109 中。

② 三个无衣无食的小孩；科兰·劳伦斯是富商和高利贷者；吉拉·戈逊是夏特利的公证人，高利贷者和贩卖私盐商；让·马索是巴黎最富有当铺老板之一。又见于《大遗嘱集》127 中。

三个孤儿无依又无靠，
没有衣裳，光着双脚，
赤身裸体，像三个蛆虫；
但愿他们能有温饱，
至少熬过这一个寒冬。

26

首先是科兰·劳伦斯，
还有吉拉·戈逊和让·马索，
一文不名，没有父母，
连木桶的把手都没有；
每人可得到我的一份财物，
或者四个铜板，由他们选择。
等到我以后变成老弱，
他们一定有吃还有喝。

27

其次，我在大学曾经得到
光荣提名的证件，
我也自愿捐赠，拿出，
助人于生活之艰难——
即本城的神职人员，
大名见以下各节的诗中；
是恻隐之心和人情使然，
皆因见他们太过贫穷。

28

这是迪保·德·维里,①
还有纪尧姆·戈丹先生,
两个穷教士会说拉丁语,
为人和气,不胡乱批评;
谦虚谨慎,唱诗很内行,
我吩咐他们按时收取
吉约·盖里住宅的租金维生,
同时等待更好的运气。

29

其次,除了牧杖这件行头,
我还补加圣安东街的木杆,
或者打台球的木棍一条,
每天都有塞纳河水一罐。
蹲在大狱里的囚犯②,
说起来真是境遇太惨,
我要送给明镜,可以照脸;
还送给狱卒婆娘脸蛋的妖艳。

30

其次,要给各大医院

---

① 迪保·德·维里和纪尧姆·戈丹都是巴黎圣母院很老很富的教士,又是议会顾问。又出现在《大遗嘱集》131－134中。

② “大狱”原文为“鸟笼”。

送去我结满蛛网的窗户，①
把栖身街侧货摊下的游民
打个鼻青脸肿，用大拳头；
让他们阴沉着脸发抖，
脸没刮，又干瘦，清鼻涕直流，
裤子短，棉袄破又旧，
冻得紧，刚挨揍，浑身都湿透。

31

其次，是我的理发师，
他剪下我头发，可以赠送，
完全自愿，绝不延迟；
我的旧鞋送鞋匠有用；
旧衣服送沽衣商贩经营，
衣服穿到这时候已不值钱，
价格不比新衣之一成，
但慷慨赠送可以留名久远。

32

其次，是托钵会修道士们，②
还有圣修女和贝金会修女，
我赠给各种美味的食品；
奶油饼、肥鸡和阉鸡，
再让她们恳求十五圣迹，

① 当时玻璃昂贵，一般都用布或纸，维庸用不起，就用"蛛网"。
② 托钵会修道士有雅各宾派，方济各派，卡麦利派和奥古斯丁派。

用贪婪的双手乞求面包。
圣衣会修士和邻居女眷做爱，
这种事说来也无关紧要。

33

其次，给香料富商
让·德·拉·加德①金钵，
还有圣莫尔的拐杖
可充当石杵，研制芥子粉；
另一个伙计把花招使尽
让我受苦，怒火难平，
让圣安东尼把他烧成灰烬，
对他我没有别的馈赠。②

34

其次，还有一位梅伯夫，
外加尼古拉·德·路维耶先生，③
每人我送一个蛋壳，
里面装着硬币和法郎；
至于古沃的那个门房，
皮尔·德鲁塞维这个人，
只配得纸钱，全来自大王，
也算给他一个教训。

---

① 一位富有的香料商，又见于《大遗嘱集》137 和 180 中。

② 此处指谁不详。但"圣安东尼火"是指坏疽性丹毒。

③ 皮尔·梅伯夫是一布商；尼古拉·德·路维耶为一金融家和布商富豪家族成员。又见于《大遗嘱集》102 中。

35

最后，今夜我书写遗嘱，
心情很好，独享安静；
先打好腹稿，然后写出；
忽然听见了索邦钟楼①的钟声，
大钟总在晚上九点长鸣，
送来天使预告的永福；
我打住文思，写作暂停，
随此时心愿作出祷告。

36

写到这里，我渐渐困倦，
不是因为我饮酒醉醺，
而是思考似乎停顿，
于是我看见记忆女神，②
把她的同类召回、封存；
那是种种独立的记忆，
有顽固者，亦有假有真，
有许多充满了智慧。

37

有的回忆能作出评定，
为我们提出设想，

① 索邦钟楼钟声在宁静日子里可在整个巴黎听到。每晚九时鸣响。维庸房间在离钟楼一百步之内，钟声在冬夜必定充满维庸的斗室。

② 这下半首和37、38两首多少有些摹仿经院哲学语调。

另外的是概念或者造型，
由此常出现如下的情况：
记忆的混乱每个月都造成
不少人发狂又发傻；
这见于亚里士多德的书中，
大概我这记忆还不算差。

38

然后感觉渐次地苏醒，
重又激发出种种想象，
把全部的感官起动，
却令主导的意愿悬空，
像是已经快要死亡，
这起因于忘却的压力，
它却在我身上扩张，
表明忘却与感觉为一。

39

思绪平静下来之后
我的心智又开始澄明，
我想要写完这篇诗作，
但墨水已经冷冻成冰，
蜡烛也成灰失去光明，
既然无处可再得灯光，
便戴着手套安然入梦。
因此作品没有能够完成。

40

上文作于上述的年月，
作者是大名鼎鼎的维庸，
他不吃不喝不用大小解，
又干又黑像烂棉花一样轻；
他把帐篷和几处凉亭
都送给真挚的友人，
自己只留下零钱可用，
很快会花完，一文不剩。

大遗嘱集

1

我已经三十，到这而立年
受尽全部的奇耻大辱；
我不很聪明，但也不算笨，
尽管遭受了许多痛苦；
不堪回首的日子来自
迪保·道西尼[①]的残酷手段，
他是主教，为街上行人祝福，
也是我的主教？我坚决否认。

2

他不是我的主人或主教，
从他那里我丝毫没有受益，
对他我不信任，也不臣服，

① 1452年到1473年任奥尔良主教。

我既非他玩物，[1]也不是奴隶。
他用小干面包和冷水
招待我，整整一个夏季；
他对我极为苛刻极为小气，
愿上帝用他的办法把他治理。

3

如果有人想要责备，
说我背后把他咒骂，
那我就可以把情况公开：
我绝对没有诽谤他；
关于他，我只说过这样的话：
如果他曾经对我宽厚，
让天堂之王耶稣对他
在身心上都采用他对我的态度。

4

如果他对我的残酷和粗暴
超出了我现在的追忆，
你对他要一报还一报，
我恳求你啊，永恒的上帝。
但是教会常是面命又耳提：
我们也要为仇敌祷告；
好。我说："我又错又惭愧，
有上帝评判他那就很好。"

---

① 原文为双关语，serf(奴隶)，发音与 cerf(公鹿，玩物)相同。

5

凭着故人科塔[1]的心灵
我为他祷告，心甘情愿，
但是我只能靠轻声默诵，
我不善朗颂，因为懒惰，
我用毕卡的方法祷告也可，
如果他不懂，但对我还信任，
就必须赶快学习，在里尔或者
法兰德斯的杜埃。

6

既然想听到我为他祷告，
我祷告全凭受洗而得的信仰，
我不会随便为他人祈祷，
因此，他不会感到失望。
我手里的祷书很平常，
包装既非牛皮也非羊皮，
我要读诗篇之第七行，
在一百零八章，要赞美上帝。[2]

7

我祷告有福的神子耶稣，
凡在患难时都向他呼吁，

① 为他作的祷告在125首之后，为一歌谣。
② 诗篇108:7为“神已经指着他的圣洁说，我要欢乐……”。

让他听到我忧伤的祷告，
我因他有了灵魂和躯体。
他保全我能把苦难脱离，
从种种罪恶强力下解放，
他和那圣母我都要赞美，
还赞美法国的路易国王。①

8

愿上帝赐给他雅各的好运，
和所罗门的荣耀与光辉
（他已经享有足够的勇敢，
的确还有够多的权威），
在这如同旅途的世界，
贯穿其东西南北的全部，
人人都会把他加以牢记，
愿他和玛土撒拉一样长寿。

9

让他养育十二个儿子成人，
全部来自他高贵的血统，
在大婚元配夫人体内成孕；
有如查理曼大帝的勇猛，
像圣马夏尔②一样地善良，
愿前皇太子有如此的前程，

---

① 路易十一于1461年10月途经梅昂。
② 可能是公元3世纪的一位主教。

让他一路不遭险象丛生，
最后一定能进入天堂。

10

因为我感觉十分虚弱，
健康的情况远不如财产，
趁着智力还好、头脑灵活——
上帝所赐智慧只有一点，
聪明才智原是告贷无门。
我已拟好了这篇遗嘱，
全然出自我最后的心愿，
应为一劳永逸，永不反复。

11

今年正是一四六一年，
慈善的国王把我释放，
离开监狱，地点在梅昂，
恢复了我生活中的希望。
对此举我当然没齿不忘，
我愿对国王低首下心
直到我生命终结即死亡；
不该忘记他人的大恩。

12

经历了许多流泪、哭泣
和充满焦虑的多次叹息，
又感受了多次痛苦与伤悲，

又有凄凉的漂泊和恐惧。
苦难揭示我的种种怀疑，
把世间的一切全然揭开；
阿维律对亚里士多德的注解
也不及苦难给我的启迪。

13

我曾感受最大的艰苦，
到处流浪，身上一文不名。
福音书说，在以马忤斯，①
上帝曾安慰过众人朝圣；
上帝也指给我一个小城，
这佳地也得到赠礼即希望，
无论罪人有多少的恶行，
上帝只恨他不改过新生。

14

我是罪人——我深切知悉，
但上帝不愿意我死亡，
我应该改过，要作人以义：
其他的罪人也应该这样。
即使我在罪愆中死亡，
上帝及其慈悲是为永存，
因此如果我能悔过得当，
上帝的恩典也把我豁免。

① 路加福音24:13—32。

15

崇高的作品《玫瑰传奇》①
开门见山，通情达理：
简明扼要说明了大意。
眼见青春之心在老年枯萎，
就应原谅青春少年的心理。
这话说得何等有情爽朗！
有人却追捕，置我于死地，
不愿意我享受金色的夕阳。

16

如果因为我能及时死去，
公众的福利也从而受益，
我死必定是因为有大罪，
那我就愿受死，请上帝助力。
我无论活着，还是死去，
对男女老幼都不会妨碍，
对于一个穷人，大山一步不移，
不向前不退后，不离开原地。

17

在亚历山大统治的期间，
有一人名叫迪奥梅德斯，

① 《玫瑰传奇》，法国城市文学中一部重要作品，作者洛利斯（？—1235？），未完成，由他人续完。

被押送到这君主的面前，
双手的十指被铐铐住。
此人被认定是江洋大盗，
因为是常见的海盗之一，
这位大法官必将判处
他死刑，这下场毫无疑义。

18

亚历山大大帝问他：
“你为何横行大海为盗?”
迪奥梅德斯正面回答：
“为何我被称为海盗?
就因为我只驾一叶扁舟
在海上作一点无本生意?
我的武器若似你一般充足，
必定像你一样也要称帝。”

19

“但是我能有什么期望?
我无法反抗命中的定数，
命运为我作出恶劣的决定，
我的生活听任它的摆布。
所以，请对我体恤，仁慈，
请理解古话的道理：
‘人穷志短’，人若极度贫苦，
就无法讲太多的礼仪。”

20

对于迪奥梅德斯的坦言，
这位皇帝给予细心的思索。
他说："你的命运，由我来改变，
你否极泰来。"他说了就做。
迪奥梅德斯不再发牢骚，
完全改变成为一个新人。
罗马人称瓦里安伟大贤哲，
他说这一故事翔实可信。

21

如果上帝能让我遇到
另一位善心亚历山大大帝，
把我的景况由坏变好，
以后又见我胡作非为，
我就接受火刑，被烧成灰，
判决是自己裁定并加声明。
贫困导致错误的行为，
饥饿把野狼赶出林莽。

22

我思念那青春的岁月
（比其他的时期都快乐，
一直到我的老年到来），
但青春的消失瞒过了我。
青春的岁月不用双脚

也不乘骏马：到底怎么样？
青春的岁月偷偷地溜走，
既不留痕迹，也绝无踪影。

23

青春已消逝，我还在人间，
没有知识，又很不聪明，
悲伤，灰心，黑瘦如木炭，
囊空如洗，实在举步维艰。
我要说出如下的实情：
姑舅叔伯都不再认亲，
皆因我命苦又贫穷——
真所谓穷在闹市无人问。

24

不用担心我胡乱花钱，
吃唱嫖赌挥霍无度，
也没有因为用情不专，
乱买东西受朋友指责。
至少所买东西值钱不多。
我这样说绝对没有骗人。
在这一点上我可为自己辩护。
没做错事，也就不必悔恨。①

① 对于维庸声言自己从未胡乱挥霍，读者不可全然信以为真。

25

的确是多次享有爱情，
若有机会还是要恋爱，
但心里忧伤，腹内空空，
缺少起码的果腹饭菜，
哪还能在爱情的路上徘徊。
谁能够吃得酒足饭饱，
当然可以尽兴谈情说爱。
先有饭吃才能手舞足蹈。

26

少壮不努力，已追悔莫及，
狂放任性，不用功读书，
而且没有从小爱护名誉，
不然如今当有软床与华屋。
但是，嗐！当时天天逃学，
养成坏学生的恶劣习惯，
现在又要把往事记述，
真是心情沉重，阵阵地羞愧。

27

我过多听取了一贤人的话
（从中得益也确实很多）：
“孩子，趁你的青春年华，
要抓紧机会，及时行乐。”
但在别处他又有他说，

话锋骤变，请看下面两行：
“少不更事，罪恶必诸多，
愚昧无知，受骗又上当。”①

28

约伯说：我的光阴迅速过完，
就像布匹上的细线，
织工找来条条的麦秆点燃，
再用它把纱线烧断。
因此，如果还有突出的一段
也会骤然成灰，化为乌有，
我再也不惧怕不幸的命运，
因为死亡把一切都会收走。

29

我往日追随的风流伙伴
到如今都在哪里？
他们既会唱歌也十分健谈，
言行都十分得体。
有些已变僵硬死去，
没留下些许的痕迹；
愿他们在天堂得到安息，
愿上帝挽救其他知交莫逆。

---

① 参见旧约传道书1:9—10；下首第一行，参见约伯记7:6。

30

感谢上帝，有些人吉星高照，
变成大老板，大老爷，
另外一些人则赤身乞讨，
看到的面包是在橱窗内里。
还有的当成修士或修女
入盟加尔都西①或塞莱廷教派，
穿长靴像是去拾取牡蛎；
命运之不同有天壤之别。

31

愿上帝让大人物大有作为，
享受宁静和安闲的生活，
既然无法让他们有何追悔，
对他们也不是非加评论不可。
但我等穷人命苦，多有坎坷，
上帝请多多持以耐心；
其他人应有尽有一样不少：
有面包吃，还有可观的薪金。

32

他们有刚开桶的美酒，
有肉汁、肉汤和肥鱼，
果饼馅饼鸡蛋有煎有煮，

① 加尔都西派，塞莱廷派，均为修士会。

各地菜系，煎炒烹炸具备。
他们不属共济会，
不需要婢仆百般的伺候，
他们不在乎斟酒的仆役，
他们自斟自饮自得其乐。

33

我无形中扯起了闲篇，
渐渐地偏离了主题，
我又不是一名法官，
无权奖惩他人的行为。
在一切人当中我最不完美，
让我们赞美温和的基督，
愿他们的行为不致获罪。
既然记述，我就记述清楚。

34

让我们放下这个话题，[1]
谈谈较为愉快的事情，
这话题并非人人欢喜，
觉得它枯燥，甚至头疼。
贫穷可悲，又令人齿冷，
虽然可怜，却又倾向造反，
想说的话刻薄，甚是难听，
牢骚满腹，敢怒却不敢言。

---

① 原文直译应为："把教堂留在原地。"此处为意译。

35

从少年时期我就贫穷不堪，
出身贫寒，地位必定低微，
父亲没有多少财产，
祖父奥拉斯没有余钱剩米——
贫穷一向把我家紧紧追随。
在我家祖辈的坟墓上
（愿他们的灵魂返回上帝）
从来没有冠冕，没有权杖。

36

我每每为贫穷哀怨，
但我心灵时时提出劝解：
你没有雅克·科尔[1]那么多金钱，
不必抱怨你爸你爷爷。
用不着怨天尤人，哭天抹泪。
与其当一时的老爷、财主，
死后在华贵坟墓中腐烂生蛆，
不如穿用价格低廉的粗布。

37

当老爷、财主！是我说的？
老爷？现在还是不是老爷？
大卫的诗篇上已经说了：

① 当时法国最富有人士之一，死于1456年11月25日。

他的原处已认不出他来。[1]
其余的事，我自然不应该
评论，因为我是一个罪人；
请神学家讨论问题，
神父当尽神父的责任。

38

我心里省悟也知道
我不是天使的儿子，
没有吉星来为我高照：
父亲已死，长眠在坟墓，
愿上帝把他的灵魂保护。
他们说我妈也会死
（可怜的母亲早就清楚），
儿子也不能在人间久留。

39

我知道：穷人与豪富，
傻子与智者，俗人与神父，
贵族、农民、公子、守财奴，
胖大与瘦小，俊美与丑陋，
领口上翻[2]的高贵命妇，
头戴帽子华贵或朴素——
不论条件有多么特殊，

---

① 旧约诗篇 103：15—16。
② 上翻领口，通常衬有毛皮，为 15 世纪妇女时装。

无一例外，死神会悉数收留。

40

帕里斯死去，靓海伦亦然，
人之将死必定都很痛苦，
呼吸要停止，气息也切断，
脾脏破裂，把心脏遮住，
燥热，啊上帝，汗流如注。
没人能把痛苦减轻，
儿女、兄弟、姊妹和亲友
都不能替他忍受半点剧痛。

41

死亡令他颤抖，苍白如死尸，
鼻孔绉缩，血管暴起突出，
脖子变粗，肌肉变松弛，
关节变粗，筋脉历历在目。
啊，女人的躯体，无比珍贵，
十分柔软又十分白嫩，
这些剧变是否也等着你？
是的，除非你能活着升天。

歌谣：往日的贵妇[①]

告诉我，在哪里，在哪块土地，

① 依姓名出现顺序加注：
芙萝拉：罗马高等妓女。

（转下页）

如今还能找到罗马丽人芙萝拉
或者泰伊丝——她异常妩媚，
或者她表姊阿基皮阿达？
或者爱果——她是回声，回答。
重复飘过湖面、河面的话语，
她的美丽足以令世人羞杀，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聪明的海萝伊丝在哪里？
因为她，皮尔·阿贝拉尔受阉割，
又在圣德尼修道院受戒，
因为爱她而受尽种种折磨。
如今那位王后又在何处？——
她下令把布里坦装入麻袋，
然后投入塞纳河，是为惩处：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布朗王后白皙一如百合花，
歌声又堪与美人鱼媲美，

（接上页注①）泰伊丝：亚历山大大帝情妇。

阿基皮阿达：即希腊古代以俊美、才能和财富著称的阿尔西比阿德斯；在中世纪他被认为是一个女人。

爱果："回声"（Echo）也指"回声之神"，此处拟人化音译。

海萝伊丝（1098—1164）：修女院长

阿贝拉尔（1079—1144）：神学家。以上二人为恋人。

布里坦：巴黎大学一教授。

布朗王后：路易九世母亲。

贝阿丽丝、阿丽丝、大脚贝塔均为中世纪武功歌《艾尔维·德·梅茨》中女主角。

还有贝阿丽丝、阿丽丝、大脚贝塔，
还有迷住梅因的阿伦堡姬，
还有贞德——洛林的淑女，
被英国人烧死在鲁昂——
啊，圣母，如今她们都在那里？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公子啊，今年或者这个星期，
请莫要再问她们在何处徘徊。
我只想让你记住短话一句：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又一首歌谣：往日的王爷①

如今，卡里斯特三世在何方？
是他最后使用了这个大姓，
一共当了四年的教皇；
阿隆索国王，称雄阿拉贡，
儒雅的公爵曾在布邦，
亚瑟王曾把布列塔尼主宰，

① 依姓名出现顺序加注：
卡里斯特三世，1455－1458年任教皇。死于1458年。
阿隆索五世，阿拉贡与纳波里国王，亦死于1458年。
布邦公爵夏尔死于1458年。
亚瑟三世死于1458年。
夏尔七世1422－1451年为法国国王。
詹姆斯二世，"苏格兰人红脸国王"于1460年遇难。
塞浦路斯国王吕西尼昂的约翰三世死于1458年。
波西米亚国王朗塞洛死于1457年。
克拉金死于1380年，英法百年战争英雄。
阿朗松当时未死，但在1458年因叛变被判刑，失去田产和官职。

法王夏尔七世为人善良。
但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

同样,苏格兰那国王在何方?
据说,他那一张脸有一半
说奇也奇像紫晶一样绛红,
从脑门到下巴全都染遍。
塞浦路斯国王驰名四远,
西班牙国王总是宽大为怀,
他的大名我如何不知不闻?
但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

我应该住口,不谈这话题,
这世界不过是南柯一梦,
没人能够把死亡抗拒,
没人能逃避死亡的律令。
但是我仍有一事不明:
波西米亚国王朗塞洛在哪里?
还有,他祖父又在何方?
但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

善良的布列颠武士克拉金在何方?
王太子奥维尼公爵在何处徘徊?
还有勇猛公爵阿朗松?
但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

又一首歌谣：用古法文写成①

如今那神圣的教皇在哪里？
他披白麻巾、又身穿白衣，
还要配戴神圣的长带，
用它来勒死魔鬼；
因为他受控于邪恶的凶气，
他也必死，像一个仆人
最后不免咽这口气；
如今已随风飘走，荡然无存。

是啊，君士坦丁堡的那位
金拳头皇帝如今在哪里？
还有万王之上的国王——
法国国王，何其尊贵，
他因为热爱上帝，
建造多处教堂和修院，
生前受到众人的礼遇；
如今已随风飘走，荡然无存。

聪明又勇敢的王公
曾统治维也纳或格列诺布勒，
他如今在哪里？还有第戎、
萨朗或多尔的君主和长子，
还有他们众多的奴仆、

① 维庸的古法语知识有限，诗中人物亦多不可考证，多为杜撰。

书童，还有号手和传令官，
他们当时是否吃饱又喝足？
如今已随风飘走，荡然无存。

公子王孙都必有一死，
所有世人也无一豁免，
这真令人烦恼又愤怒。
大家都得随风飘走，荡然无存。

42

历代的教皇，历代的国王，
孕育在王后子宫的王储，
都有一死、僵冷、被埋葬，
皇位，王位也必定易手，
那么身为莱纳的小贩，我
岂能不死？我死是上帝的旨意：
但我享受过人生的快乐，
公正的死亡我不畏惧。

43

无论富有的强盗作何想法，
天下万事也绝非永恒，
我们都在死亡的刀下，
这个看法令老人稍觉轻松。
这位老人少年时曾很闻名，
笑语连篇，插科又打诨，
现已垂老，若再哗众取宠，

一定被认定糊涂又愚蠢。

44

所以他现在必须行乞，
因为受到饥饿的强迫，
日复一日，他都想死去，
因为他心灵受到忧伤的折磨：
因惧怕上帝他受到了阻遏，
不然他会有骇人的行为，
他很可能违背上帝的嘱托，
不能自控而毁灭了自己。

45

他年轻时曾幽默喜人，
现在的话却令人心烦，
猴子老了总令人厌倦，
最可恶是还挤眉弄眼；
如果为讨好他不出一言，
众人又认定他必是老傻，
如果开口，则被告以“讨厌，
闭嘴，收回你无聊的胡话。”

46

还有那些可怜的女人，
人老珠黄，又不名一文，
看到少女们正享受青春，
不知不觉取代了她们，

于是她们悄悄把上帝质问，
何以让她们过早地出生，
我主不予回答。他深信
他会输掉这场辞令的战争。

老女人追忆青春年华（美丽制盔女的感叹）

47

我似乎听到了她的悲叹，
这制头盔的漂亮女人，①
她渴望少女青春的灿烂，
下面是她连篇的长吁短叹：
“啊，你背叛了我，残酷的老年，
为什么这么快就把我打败，
我如果寻绳、寻刀、寻短见，
会有谁来劝解、阻挡和关怀？

48

“你夺走了我强大的威力，
美貌给我的魅力无穷，
把商人、职员和神父都指挥，
男人们对我是一见钟情，
慷慨大方，把腰包都掏空，
事后也许有几分的后悔，
我当时自然是高价供应。

---

① 该制盔女为当时有名美人。19世纪大雕刻家罗丹曾塑造一尊同名雕像，旧译名为《欧米哀尔》，为“制盔女”法文原字音译；不少人不得其解达几十年，亦一译事趣事。

但如今连乞丐也吸引不来。

49

“我拒绝的男人多样多种。
良心话，这作法实在太差，
因为我集中爱一个狡童，
把一切都欣然白送给他。
我偶尔也曾把他戏耍，
但我实在爱他，我发誓：
他对我是十足残酷狡猾，
一直想要我的金钱首饰。

50

“他或许在污泥中拉我，
用脚踢我，我却依然爱他，
不担心他把我腰身摧折，
只要他命令我亲吻他，
那全部痛苦就立即淡化，
这匹野狼被邪恶侵蚀，
拥抱我……让我变得肥大。
他给我留下什么？罪恶和羞耻。

51

“到如今他死了整三十年，
我还活着，变老，头发灰白，
我常回忆那段甜蜜的时间，
我偶尔端详自己的裸体，

哎呀呀，变得全不中用：
可怜、干瘦、粗糙、枯萎，
我伤心悔恨，快要发疯。

52

"消失了"，宽阔光润的脑门，
还有满头金发，半圆的双眉，
还有原来那双带电的杏眼，
杏眼曾把最刚强的男人迷醉，
巧妙的鼻子，不尖也不肥，
双耳长又大，福相伴我生，
下巴颏有小窝，脸面又亮丽，
双唇多好看，闪闪泛朱红。

53

"还有一对可爱的小肩膀，
长长的胳膊，美丽的小手，
丰满的臀部，圆实的乳房，
高耸又柔滑，线条多突出，
在爱情赛场上，显露出本色；
髋部圆又大，两条大腿
修长、健壮、结实又肥硕，
中间小花园，门扉已半开。

54

"如今脑门是皱纹，头发是土灰，
眉毛向下垂，双眼全无光——

这双眼的光芒加笑意，
曾让许多男人名存实亡。
鼻子成鹰钩，奇丑不可挡，
双耳都耷拉，两个烂布条，
面容无血色，是一副死相，
下巴全皱起，双唇已枯焦。

55

美女竟会有如此的下场：
胳膊竟变短，手指变僵硬，
双肩向前塌缩不成样，
乳房吗？呀，干瘪走了形，
屁股和奶头，也没啥不同，
花园吗，别提啰！两条大腿
不成腿，全是皮，骨头倒挺硬，
像两条香肠，有斑点点缀。

56

“我们都怀念往日的欢乐，
一群贫穷又傻的老太婆，
盘着腿坐下，佝偻着腰，
围成个圆圈，像堆棉花球，
中间是棉杆绕起的篝火，
把我们照亮，马上又熄灭，
我们原来多么可爱活泼，
谁能抵挡花开之后花又谢。”

歌谣：美丽制盔女致卖春之少女①

“卖手套小娘子，你真漂亮，”
你过去曾在我手下学习，
还有你，白晰的卖鞋姑娘；
现在你们要为自己考虑。
办事随便，不必有太多顾忌，
不要宽容男人，我想要劝你。
因为老太婆的行市太低，
还不如不再流行的钱币。

卖香肠女人，你多么和气，
跳舞又跳得十分优美，
那位地毯工人，吉莱美迪，
不必和你的老板怄气，
很快，你也要把店门关闭，
等你一旦变老，面目皆非，
也只能为老神父做饭洗衣：
还不如不再流行的钱币。

缝软帽的冉妮丹，
可不要被你情人哄骗，
卖钱包的卡特琳，
不可随意赶走男人，

① 在维庸时代，专业妓女总在逃避警察，或多或少部分地被某些靠当店员谋生的女子接替。

长相不美也不必苦脸愁眉，
尽可笑口常开，满脸喜气；
老年的丑相令情人退避：
还不如不再流行的钱币。

“姑娘们啊，请止步听我说明，
知道我为什么呻吟又哭泣，
我再不能重温旧日的好梦：
还不如不再流行的钱币。”

57

对她们诉说真情的女士
过去又美丽又心善，
情感真不真，有没有价值，
我都让文书记录在案；
文书弗莱敏①办事不专心，
但是和我一样才华出众，
他记录一有错，我就要骂人，
文书能决定主人的名声。

58

现在我眼见恋爱中的某人，
遭遇到严重的威胁，
因为我有了上述的言论
无疑有人要把我责备：

① 为一杜撰出的人物，复又出现在 78 和 79 中。

“听着，如果上列女人的诡计
让你心烦并躲避爱情，
你的担心的确是没有道理：
因为这些女人的名声难听。”

59

“她们爱只爱金钱，
男人们爱她们爱很短时间，
她们是谁都爱，从不挑捡，
钱包哭时她们露出笑脸。
好生意做起来没完没了，
但是，对名誉良好的女眷，
上帝保佑，正派的男人，
应该顾念：花柳巷不流连。”

60

想到会有人来这样规劝，
就感到心烦不愉快，
显然他是在下结论，
他的话我当然能理会：
谈恋爱的地方应该得体。
但是和我天天谈话的少女，
是否本来就不正派，
我很想知道一个大概。

61

他们原来的确都很正派，

没有人非议，没人指摘，
但是她们都开始下海，
一步一步把名誉弄坏；
各人都有各有的依赖：
神父、俗人，或者僧侣，
合伙把情爱欲火来扑灭：
那欲火比圣安东尼的[①]更厉害。

62

她们的情人都守法遵纪，
服从当时当地的法令，[②]
他们恋爱都保守秘密，
决不许他人从中作梗，
但爱情旋即被他人分享，
如果只对一个男人钟情
她很快就厌腻，非甩开他才行，
火急火燎要把另一个男人品尝。

63

她们这么干是什么原因？
我想与妇道名誉无关。
这是她们的天性使然：
情爱之需求来得强劲。
其他的原因我不多谈。

① 参见第17页注②。
② “格拉申法令”规定：“犯罪人明显但罪事得隐蔽，则罪易得容忍。”

但是可重复在里尔或圣欧默
或者在兰斯或特罗亚的流言：
六个伙计①干得比三个要多。

6 4

愚蠢的情夫受到摆布，
这些女人在大显身手，
情夫们得到如此报酬，
海誓山盟全都是花招。
亲吻和拥抱尽管舒服，
有人会对你好言相劝：
“玩鹰犬、好色、好动武，
图一时痛快，受罪一千年。”

另一首歌谣

所以，你要爱就爱个够，
赴餐会宴会，一个不漏，
反正到最后也好不了，
头脑不发昏誓不罢休。
愚蠢情爱把人变野兽：
驱使所罗门对偶像低头，
令力士参孙失明盲双目。
不染此情多有福。

俄耳甫斯吟唱多温柔，

① 指嫖客。

吹罢芦笛吹风笛，
因为爱得到了头，
一切听三头犬指挥。
纳尔西斯多美丽，
竟向深井把身投，
皆因贪爱不由已。①
不染此情多有福。

萨达纳②骑士多英勇，
曾征服克里特王国，
忽想男变女来披红装，
纺纱纺线与姑娘同坐；
大卫王虽然智慧多，
贪看浴女如挂图，
不怕上帝会指责。
不染此情多有福。

阿蒙拿甜饼当点缀，
实为受爱欲大摆布，
不怕乱伦之重罪，
竟把胞妹塔马尔奸污；
还有一事绝非玩笑，
希律下令砍洗礼约翰的头颅，
为观舞蹈又为听小调。

---

① 希腊神话中三头犬为冥府看护，这里指俄耳甫斯为了找回死去的妻子去了冥府，而纳尔西斯溺水死亡是因为他太多钟爱自己的美丽的面容。

② 萨达纳可能是维庸的杜撰。

不染此情多有福。

别提我自己有多可怜，
像脏衣在河水里被乱捣，①
一丝不挂——也不必相瞒，
是谁硬叫我在劫难逃？
卡特琳·瓦塞尔就是。
诺埃尔的境遇也不妙：
自己在婚礼上被打半死。②
不染此情多有福。

少男不再追少女，
你说可以不可以？
否，你把他送上火堆
当巫师烧死，③他也不改。
麝香猫虽香也不如少女：
少女令男人发疯把他制服，
金发女、绿发女都一律。
不染此情多有福。

65

以前我尽为她效劳，
自觉自愿，无比忠诚，
她给我痛苦和烦恼，

① 指妇女在河水中洗衣捣衣。
② 显然当时风俗是参加者婚礼客人互相拳打，且打且喊："记住这个婚礼。"
③ 在中世纪巫师不限于妇女。

折磨我，让我受折磨，
故意不说她要什么，
如果她当面说明，
我就会设法逃脱
她撒在我身上的罗网。

66

无论我对她说什么，
她都表示出大喜欢，
既不反对也不附和，
还允许我把脸贴近，
对她耳语显露温存，
拉住我，还越拉越紧，
让我把实话都说完——
目的是把我欺骗。

67

她骗得让我相信，
真即假来假成真，
白灰就是白面粉，
法官帽子是汤盆，
多年炉渣成铁片，
骰子二点也是三[①]
(骗子骗人骗不完：
牛尿胞是纸灯盏)。

---

① 掷骰子游戏。

68

圆圆天空是铜锅，
朵朵浮云是牛皮，
晨光点点是晚露，
白菜根子是荸荠，
面汤酸了是黄酒，
攻城槌又是风磨，
杀人绞索是纱线，
肥胖神父当巡捕。

69

爱情对我就这么残酷，
把我干脆轰出了大门，
我想世人就是看不透，
（尽管其聪明有如白银）。
爱情能把人打烂又打翻，
还会把最后的衣衫夺走，
和我同病相怜的另一情人
被甩掉被抛弃又被羞辱。

70

我断绝并且诅咒一切爱情，
要把它打败，用血又用火。
她们把我投向死亡，
毫不手软，不暇思索。
我要把六弦琴击破，

不再去追随情人，
虽然我过去和她们生活：
我发誓，永不再接近她们。

71

我让这羽毛随风飘走，
让好事者随便去捕捉。
对这话题我不再饶舌，
要言归正传返回原处。
如果有人质问或就教于我，
对爱情责骂何以如此严重，
我用句成语，权可塞责：
人之将死，多言实情。

72

渐渐逼近喉咙的灼热
带来阵咳，痰块全咳出，
白如棉花，大得像核桃，
还有什么可说？那个丫头[①]
认定我不再是青春年少，
虽然还不死，已是不中用，
话声也粗哑，听见就发燥，
虽然我自认为是春意正浓。

---

① 原文虽为一女子名，但此处泛指女人。

73

感谢上帝，还有塔克·迪保①
他强迫我大喝凉水，
蹲地下室，吞食苦果，
上不了天堂，有镣铐累赘。
每当我想起这一切，
就为他祷告，愿他封圣
求上帝赐给他……对呀，对，
让他恶有恶报……等等。

74

但我对他是绝无恶意，
包括他那位副手大人，②
甚至还有他衙门徒弟——
这徒弟其实可喜可亲；
对其他各位我不关心
小老爷罗伯特却是例外。
我一视同仁，敬爱他们，
像上帝对高利贷者的关怀。

75

感谢上帝，我还记忆犹新：
在我出走之时——一四五六年年末，

① 维庸称迪保·道西尼为塔克·提堡是故意侮辱他。塔克·迪保为公爵效劳，虐待犯人，敲诈勒索，品德极坏，遭人痛恨。

② 专事逮捕。

我随手写了一些遗训，
有些人也不问询我，
就要美其名为“遗嘱”。
此非我本意，是他们猜度。
这又何妨？正如俗话所说：
自己的事，自己不能作主。

76

我这话不是为放弃留言，
即使我的土地都面临危险，
我对巴塔·巴尔[1]的同情之心
也从来没有一点冷淡：
他已经有了麦杆三捆，
我再送他旧床垫一张，
帮助他维持着精神，
养养双腿，让全身硬朗。

77

如果有人还没有收到
我赠送给他们的遗嘱，
我就要吩咐，在我死后
他们可向我的后人索要。
他们是谁？自然有人问道：
是莫罗、罗文、迪尔吉。[2]

---

① 巴塔·巴尔(即贝尔奈·马商，见《小遗嘱集》23)。
② 此三人分别为烤肉厨子，面包师和“松果酒店”老板。

告诉他们，这是我的部署：
连我的床他们都可以拿去。

78

好了，我不想再多饶舌，
要赶快开始，写好遗嘱，
我的书记弗莱明①还没睡着，
正听我的明确宣告：
我现在要写的记述
兼收并蓄，囊括无余，
但是我暂时还不想公布，
要公布也只在法兰西。

79

我痛感心力正在下降，
说话已经很是艰难。
弗莱明，请坐，靠近我这破床：
以防止他人偷听偷看。
快准备好纸笔和刀剪，
迅速记录我下面的话：
再让人转抄，使广为流传。
写吧，遗嘱的开端如下。

80

圣父，上帝乃为永恒，

① 参见第49页注①。

而圣子乃为处女所生，
圣父与上帝皆为永恒，
与其并存的还有圣灵，
圣灵挽救亚当迷失的大众，
让这些罪人升入天堂……
死者能够成为圣人，
人有价值全凭这一信仰。

81

灵魂和躯体都曾死亡，
他们受到永远的惩罚，
肉体腐烂，灵魂遭火刑，
无论以往有多么伟大。
但主教、先知和预言家
却全部都算是例外：
按照我这样的看法，
他们的臀部都没有被烧坏。

82

无疑会有人对我说：
“你又不是神学家先生，
怎么竟敢东拉西扯，
既愚不可及又太狂妄。
我要以耶稣的比喻①回敬：
一个财主在地狱烈火中

① 参见路加福音 16:19—31。

受苦，而不是卧在软床，
而拉撒路却在他上方。

8 3

他若曾看见拉撒路手指烧焦，
就不会乞求他为自己解渴，
承受他手指尖上的水珠，
湿润他又干又燥的口舌。
酗酒的在那里会发愁，
会当场卖掉外衣和衬衫，
因为烧酒在那里价格太高，
求上帝赦免我们。笑话已说完。

8 4

我说过要以上帝的名义，
还有他荣耀的母亲，
完成这篇真实的札记，
我现在比饿鬼还瘦三分。
现在我晚上不出盗汗，
是全靠上天的保佑，
我不再谈我种种苦难，
现在就开始我的嘱托。

8 5

首先，我把可怜的灵魂
留给有福的三位一体，
再来恳求圣母留存，

因为她就是神性的汇集。
天上有崇高的九支歌队，[①]
我恳求他们的恩典，
让这一微薄的赠礼
达到上庭，飞升到高天。

86

其次，我把我这躯体
奉还给伟大的母亲大地，
蛆虫吃起来不觉油腻，
因我受饥饿煎熬太过长期。
把它尽快遣送回去，
它来自泥土，又回到那里。
如果漂泊并非过长距离，
万物都要返回到故里。

87

其次，是我那比亲爹还要亲的父亲——
纪尧姆·维庸先生，[②]
他对我比母亲更亲近，
抚养我这个襁褓中的幼婴，
还拯救我脱离多次的困境，
从我的现况中也得不到安慰，
我双膝下跪，诚惶诚恐：

---

① 即天使的九支合唱队。
② 参见《小遗嘱集》9。

请您不必再为我费心费力。

88

我要赠给他我的藏书，
还有一部《魔鬼放屁传奇》，①
抄书人诚实，丝毫未改原作，
他的大名是吉伊·塔巴里：
此奇书藏在桌下的书堆；
无论书写得何等的粗俗，
也不能轻视其重大主题，
主题好，缺点都得到弥补。

89

其次，还有我可怜的母亲，
她为我忍受了剧烈的痛苦，
还因为我而多次大大伤心——
我请求她向圣母发出祝福。
我没有其他什么房屋或城堡
安置我的灵魂和我的躯体，
也无法防备贫穷和痛苦，
和母亲一样，这可怜的老妪。

歌谣：祷告圣母

无上的圣母，地上的摄政，

---

① 《魔鬼放屁传奇》，已经遗失的维庸早期作品，或更可能是他为开玩笑杜撰的标题。

统治地狱般沼泽的女皇，
请接受我，你微末的仆从，
让我列入你的选民当中，
不因我微不足道而齿冷。
圣母，我的圣上，你的恩典
远远超过了我全部的罪愆；
没有你的恩典，谁也不会
有资格进入天堂，这不是谎言：
我凭这一信心活着和死去。

请告诉圣子，我是他的人，
请他赦免我的罪，把我原谅，
他这样原谅了那埃及人，
还有提阿非罗，①一名工匠，
你赦免他罪过，满足他愿望，
虽然他和魔鬼签约，串通撒旦。
保护我不受这种恶习的沾染，
啊，圣母，玷污不曾把你波及，
你带来弥撒尊崇的圣体圣餐——
我凭这一信心活着和死去。

我是一个又老又穷的女人，
愚昧无知，斗大字不识一筐，
在教区教堂②我常常观看

---

① 中世纪有名的传奇人物。
② 显然是塞莱廷派教堂。

壁画：有竖琴和长笛的天堂
和地狱里罪人被火烧的情况：
一个让我惊骇，一个让我欢喜，
至上的女神，赐给我这欢欣，
全部罪人最终都投奔于你。
我凭这一信心活着和死去。

圣母啊，你把耶稣送到人间，
他的统治无限，直到永远，
他是全能，承担了我们的罪愆，
离开天堂，到世间把我拯救，
大义就死，把珍贵的青春贡献。
他是我主，我们对他深信不疑——
我凭这一信心活着和死去。

90

其次，对于玫瑰，①我的情人，
我不必留下信仰和心灵，
她更喜欢的是其他物品，
虽然她已拥有大量现金。
还要什么，小丝袋，用来存钱，
又深又宽，金币全要装满。
若有人还学我用金钱②献殷勤，
就请处以绞刑，格杀勿论。

---

① “玫瑰”为维庸女友爱称，虽然也为女子名，一般音译为“罗莎”。
② 原文为两种货币单位。

9 1

即使没有我，她也已经赚够：
这种事已不再令我烦恼，
我最大的麻烦已经终了，
我再也不会受骗、上钩。
我把她交给米肖的高足，
米肖外号是“骑马”大将，①
快为他祷告并加手舞足蹈，
他已长眠在圣萨迪教堂。

9 2

但是，与其说我和她清算，
不如说我彻底割断爱情，
因为她从来不正视我一眼，
不给予希望的小小火星。
（不知她是否对谁都如此冰冷，
这哑谜如今仍然让我烦恼，
但是看在美丽的马利亚份上，
如今我对此报以一笑。）

9 3

我送她下面这首谣曲，
每一段都是一韵到底。
得看看最好派谁送去——

① 米肖是传说中性力极强的形象。

正是贝尔奈·德·拉·巴雷。[1]
如果巴雷这一趟出差顺利，
又见这女人鼻子被人打歪，
便对她开门见山，绝不客气：
“你从哪儿来，你个臊臭的草鸡？”

歌谣：致女友[2]

虚假美貌让我付出沉重的代价，
伪善的甜蜜杀伤力是极大，
爱情能把人咬碎，胜过钢牙，
我确信我必定毁灭在你手下，
强盗，可怜的心全被你糟踏，
内心的傲气把人全都虐杀，
目光又绝不柔和。正义宏大，
能否帮苦命人而不把他压垮？

如果我曾在别处寻求救助，
我的名誉必定能得到保护，
但是，我到底受到了引诱，
到如今含辱奔逃，自作自受。
大爷，大哥啊，我向你求救。
难道必死无疑，却不能利落？

---

① 维庸友人当中，类似米肖的有上文提及的贝尔奈·马商，又名巴塔·马尔。此处为另一名称。

② 这首歌谣前三段为离合诗句（又称“藏头诗体），即三段诗行为首字母竖拼形成：索朗索瓦、马尔塔、维庸（两个名字，一个姓氏）。汉译大概是不可能取得这一效果的。

或者这恳求令同情心增大？
能否帮苦命人而不把他压垮？

你现在怒放的花朵有一天
会变干枯萎，发黄，腐烂，
我会大笑，但下巴还得能动弹；
但是只有疯子才笑话别人：
我变老，你变丑姿色荡然无存。
你要饱饮，须趁河水还没流干。
不要让这种辛酸蔓延天下。
能否帮苦命人而不把他压垮？

94

其次，还有伊提·马商大人，[1]
我已经赠送过一把宝刀，
我还有厚赠——回旋曲诗文，
请他谱曲吟唱，十分上口，
还有配笛声的一曲哀悼
以追念他往日的情人，
其芳名我在这儿不便说出，
不然他对我要不停地痛恨。

回旋曲

死亡，我控诉你的严厉，
你把我的心上人夺走，

---

① 伊提·马商为贝雷公爵的仆人。

但是还依然不善罢甘休，
令我整日里精神萎靡。

她走后我失去精神活力。
但她生前如何惹你恼怒？
　　　　　　　　必死？
我们是两个人，却一心一意，
哀莫大于心死，我已麻木，
虽然是活着，却意趣皆无，
像雕像一样，只剩下回忆。
　　　　　　　　　　死去！[1]

9 5

其次，还有让·科尼[2]大人，
我要再给他一项赠礼，
他对我诚恳，十分关心，
帮我度过落魄倒霉的时期；
因此有花园一座赠予，
承彼尔·波比农先生对我出租，
我要找人给它安上木扉，
而且，还要抓紧修好阁楼。

9 6

因为花园连大门也没有，

---

① 以上根据 *François Villon: Oeuvres*，Editions Garnier Frères 版本翻译。

② 在《小遗嘱集》11 中，维庸考虑把一刀送给他（译文中为“宝剑”）。

我丢了磨刀石和锄头柄，
八只猎鹰，或十只秃鸠，
花园里从没捉到一只百灵。
为住宅安全，必须钉上长钉，
为做记号，我悬挂一个撬钩——
谁偷了都不得安宁，
整夜痛苦，折腾不休。

97

其次，还有一个女人——
皮尔·圣·阿蒙①的老婆
（如果她为此内疚、不安，
上帝还是原谅她才好！）
她弄得我沿街乞讨。
既然“白马”不能起兴上劲，
我就只好送母马慰劳，
还让红火驴和“母骡”结亲。

98

其次，还有巴黎的委任大员，
名人德尼·埃斯兰②先生，
我送十四桶奥尔尼陈年老酒，
“借”自迪尔吉，风险危及生命。
如果他喝得大醉酩酊，

① 阿蒙是皇家财政部官员。在《小遗嘱集》中得到的礼物是白马和“母骡”。维庸在开玩笑，因为骡子都没有交配能力。
② 德尼·埃斯兰为收税官。

理智皆无，昏头又昏脑，
就快把清水灌满酒桶——
酗酒令许多好人家垮掉。

99

其次，还有纪尧姆·沙罗先生，①
我的律师，我一定要送他
宝刀(虽然早已经送给马商)，
关于刀鞘，我只能只字不提。
用这把刀他可以换回银币，
把他的钱包鼓鼓地撑起，
钱包原是在人行道上拾取，
就在巴黎大寺院的领地。

100

其次，我的代理人富尼叶：②
为报答他操心费力的帮助，
请他从我钱袋掏四大把钱币，
(容易积拈，因为数目很少)，
他为我打赢了好几次官司，
都是我有理，耶稣基督保佑！
我理由充足，这是有目共睹；
但是正义还需代理人的帮助。

---

① 关于沙罗的情况不详。
② 参见第11页注③。

101

其次，我送给雅克·拉吉耶大人①
格莱沃广场的那个大酒杯，
但是他必须付出四个铜板，
付钱当然很痛苦：他必须
卖掉掩遮从小腿到臀部的裤腿，
赤露出大腿，又只穿拖鞋；
谁让他不愿意和我痛饮举杯，
在“松果”酒店共享山珍海味？

102

其次，还有皮尔·梅伯夫
和尼古拉·德·路维耶，②
我不送公牛也不送母牛，
因为放牛不是他们的正业，
但是他们长于托鹰狩猎，
不要以为我这是戏言，
他们常攫取鹌鹑和松鸡，
取自玛什库太太的野味店。

103

其次，如果罗宾·迪尔吉③来见我，
我就奉还他喝酒花费的银钱，

① 参见第11页注①。
② 参见第17页注③。
③ 见本集77和98。

但如果他能知道我在哪儿住，
他就比算命先生更能掐会算：
我送他权力，充当市政委员。
我在巴黎出生，毫无疑问，
如果我说话略带南方口音，
是因为教我的两女人发音不准。

104

她们二人温柔又漂亮，
住在圣于连·德·乌旺迪
附近的圣日纳鲁地方，
在波图和不列塔尼的交界。
但是，呀，我说话不能走嘴：
不说出她们在何处消磨时间，
上帝保佑，我不能扯淡胡吹，
地址保密，才能保护我情人。

105

其次，还有让·拉吉耶，[①]
属十二强人团的警官，
只要他活着，我就安排
每天有一大块奶酪甜点
把他大嘴堵住还要塞满，
尽管糕点是从巴伊的桌上偷来：
他喝水是在莫比耶水泉，

---

① 参见第10页注②。

吃完了犯渴，吃得又多又快。

106

其次，还有愚人大王爷，①
我送他一个傻瓜叫米肖，
他有时候说笑话很诙谐，
“我的小亲亲”唱得不错。
除傻瓜外，我还厚赠一个“您好”，
只要他模样还看得过去，
他傻头傻脑让人发笑，
傻也要傻得叫人欢喜。

107

其次，还有二百二十位警官，②
因为的确都是十分正派、
善良而又温和的大汉，
我从中选出里希尔和瓦莱，
给他们俩每人一根绒带，
可挂在他们皮帽子下方，
我说的当然是步行巡警，
我不在乎其他的官兵。

108

我又一次想起贝尔奈·马商，

① 愚人大王爷，愚人兄弟会，即在庆典时扮演丑角人员的会长。见《小遗嘱集》34 最后两行。

② 市警察队。

就是巴雷①的那个杂种，
因为又孝顺又温良，
他纹章上不应有杂种象征；
对他我有新纸牌一幅贶赠，
另外还有骰子三幅，
还有呢？谁听到他屁声轰轰
也必定腹内打鼓，开始饱肚。

109

其次，我不想让肖莱②再做木工，
劈木头，打沟槽，再榫接，
压挤推捏，制造出木桶，
他不如把全部的工具
换成一把宝刀，必须锋利，
但可以留下桶匠的木槌；
他虽不喜欢刀斧槌凿的敲击，
却又感到几分亲切，难舍难离。

110

其次，还有让，这匹野狼，③
人还挺不错，又善于经商，
但是骨瘦如柴，很不像样；
还有，肖莱打猎近似外行，
我要把一条小狗给让，

① 见《小遗嘱集》23，《大遗嘱集》76、93。
②③参见第13页注①。

小狗不会放过一只家禽；
还送掩遮财物的大斗篷，
掖藏鸡鸭当然最是方便。

111

其次，还有那位大木匠，①
我要送一百块萨拉森生姜，
这些姜块头又圆尾又长，
却不适合在瓦罐里储藏；
此物让阳具和阴洞相逢，
让滑鳝和肥臀喜相撕磨，
让奶水把奶头涌涨，
让热血给阴囊加热。

112

还有就是让·里欧②领队，
以及他的诸位射手，
我赠送六个肉多的狼脑袋——
放猪的不配吃这种好肉。
这些狼头夺自屠夫的肥狗，
用发酸的劣酒微火烹调。
为了享受这难得的口福，
拼死当强盗也是值得。

---

① 夏特利法院布达员让·马埃的外号。
② 让·里欧为毛皮商和巴黎射手协会领队。

113

这种肉的比重稍微大于
羽毛，软木，或者细绒，
露天野营时应该是必备，
或用以应付敌军的围城。
如果那些狼落入陷阱，
或者那些狗狩猎时没用，
我作为医生就要下令
用此二者的毛皮缝衣过冬。

114

其次，还有罗比奈·特拉斯卡伊，①
他工作很好，也很是卖力，
但不像鹌鹑走路靠双腿，
而是乘一匹养肥壮的坐骑。
我有厚赠：从杂物中选取
他不敢借用的一个大碗，
从而他的家产臻于完美：
应有尽有，没有一丝缺憾。

115

其次，还有佩罗·吉拉特，②
莱因堡一位老派理发匠，

① 罗比奈·特拉卡伊为沙托—提埃里镇收税官，后升为国王书秘官。
② 关于佩罗·吉拉特的情况不详。

送他两个脸盆和一个水壶，
为谋生他工作得很累很忙。
六七年以前我暂住他家中，
他用上等肥膘猪肉待客，
整整一个星期，我饱享口福；
普拉的女主持作证最好。

116

其次，还有托钵修会兄弟，①
虔诚派修女和贝金派，
不管在奥尔良还是在巴黎，
还有迪吕宾派的男女，
我把圣餐给他们当赠礼，
大肉奶酪汤和奶蛋冻，
饱餐之后，藏进软床帷，
他们再谈论沉思默想之功。

117

我没有办法给他们捐赠，
捐钱的是儿童们的母亲，
还有上帝：他酬劳大众，
因为大众谋生茹苦含辛。
美男子教父②生活是为他人，
和巴黎的教父们一样：

---

① 参见第16页注②。迪吕宾派是异端派别。
② “美男子教父”是给僧侣们的绰号。

他们令我们的婆姨欢欣，
也关心热爱她们的老公。

118

不管让·德·普柳先生[①]
有什么话评论寺院高僧，
他们都强令他于大庭广众
公开收回他厉害的文攻。
让·梅昂先生笑话他们虚荣，
马迪欧嘲笑他们的伪劣，
但是我们大家一定要尊重
上帝的教会所器重的一切。

119

既然我已是他们的仆人，
在一切行动和言语之中
都要衷心地敬重他们，
百依百顺，绝不能顶撞；
谁骂他们那才是发疯。
恰当保持沉默还是上策，
因为无论在平时还是在宣教，
他们自卫的态度都极高超。

120

其次，还有鲍德修士兄弟，[②]

---

① 巴黎大学医生，教士，1321年因勇于坦言而受到教皇约翰二十二世谴责。
② 全名为鲍德·德·拉·马尔。

他住在圣衣派的僧房里，
显得精神十足，充满活力——
我给他两根长矛和一个头盔；
这样，迪斯卡和他的战友兄弟
就不能抢走他的娇小婆姨；
他已年老，如果还不放下棒槌，
恐怕在云雨路上栽倒不起。

121

其次，还有印章看管人，
因为嚼过许多蜜蜂屎，①
又因为具有高贵的人品，
我要送他抹好唾沫的大印，
他首先把大姆指摆平，
再猛地一下子把印章压紧：
我所说的是主教的人员，
其他人自有上帝来关心。

122

听证员大人很是尊贵，
他们得用木板把屋顶修好；
又有人遭受严重痔疮的虐待，
但得到圆洞椅子面的慰劳；
而奥尔良的马塞②这位宝宝

---

① 维庸用“蜜蜂屎”指“蜡”。
② 一法官，以胡言乱语有恶名，在此处被当作一个女人受到谈论。

曾偷走我挂钱包的腰带，
让他们重重罚她一笔才好，
因为她实在比狗屎还赖。

123

其次，还有主教检举员
瓦格里的弗朗索瓦大师，①
我送他苏格兰粗绳当围巾，
可惜这圆领没有什么装饰；
他们尊称他为骑士之时，
他凭着上帝和圣乔治发誓；
听他胡言乱语，人人大笑不止，
他像牛吼狼嚎，发疯发痴。

124

其次，还有大官让·劳伦，②
他两只可怜的眼睛红肿，
继承了爹妈的罪恶严重，
喝酒喝完小桶又喝大桶——
我有旧衣缝衬里布相送，
他好每天早晨擦抹眼睛；
他如果是布尔日的主教先生
就可用丝巾，虽然过分贵重。

---

① 主教代理人，遭人痛恨。据传曾遭苏格兰射手痛打；为纪念此事，维庸送给他没有装饰的圆领，即绞索环。

② 检察官，酗酒。布热的主教是让·科尔，其父是雅克·科尔，因而极富有。参见第35页注①。

125

其次，还有让·科达先生，[1]
是我在教会法庭的代理，
我该他两毛五分钱的欠账
（我现在依然牢记在心里），
当时德妮丝拉我到法院，
说我对她说话语言粗鄙。
我为科达的灵魂（他已升天）
写了这首祷词，也是谣曲。

歌谣和祷告

挪亚老爷种下了葡萄，[2]
罗得，你也在山洞里痛饮，
直到情欲把人整成糊涂，
误导你们和女儿们犯淫
（这话不是为谴责你们），
还有会品酒的那个名人，
我请你们三位慈悲向善：
拯救善良让·科达的灵魂。

他本属于你们三个人的系谱，
只享用最好、最贵的饮品，
虽然他常常是分文皆无，

---

① 让·科达在法庭上为维庸辩护，是维庸以亲近口气提及的少数人之一。他在1461年1月9日去世，这首感人的诗是在他去世后不久写的。

② 挪亚醉酒和罗得，见旧约创世记9:20和20:30—36。

饮杯中之物却前无古人。
谁也夺不走他手里的杯盏，
喝起酒来他从来不会偷懒；
尊贵的先生，请不要从中阻拦：
拯救善良让·科达的灵魂。

我曾经见他走向床边，
左右摇晃，前倾后仰，形同醉仙，
还碰得脑门青紫，我记忆犹新，
因为他一头闯上肉店的货摊。
世界虽大，凭你去找一定很难——
找到像他的人，日夜狂饮没完。
但你若听到呼喊，就打开大门：
拯救善良让·科达的灵魂。

王爷，他从不往地上吐痰，
却不断呼喊："拿酒来，嗓子发干！"
但是酒却不能把他嗓子灌满：
拯救善良让·科达的灵魂。

126

其次，我想请默勒少爷①
今后掌管我的兑换事宜，
因为我对此早已厌腻；
但他兑换应有原则可依：

---

① 金钱兑换人。

无论对生客还是对知交莫逆，
都是六个塔吉换三个埃居，
两个小天使换一个大天使硬币，
因为既然是情人，就必定慷慨。

127

其次，在我离京漫游期间，
我那三个孤儿①虽然可怜
却已经长大，渐渐成年，
都不是榆木脑瓜，不笨，
少年儿童，从这里到萨兰，
功课都学得真是顶尖。
从疯人院的情况来看
他们的童年还算完满。

128

我希望他们都好好学习，
由谁来教？皮尔·里希尔先生；②
拉丁文文法对他们太不容易，
我不想让他们因此头疼。
我愿意他们都能够读懂：
“福哉大金元，荣耀归于你。”
读书上学都不必过分看重，
饱学之士的地位常常很低。

---

① 参见第13页注②。
② 巴黎一所重要学校的神学教师和校长。

129

他们学会这一点已经不错，
我禁止他们进一步背书，
什么叫信贷，还有什么信条，①
对小孩子太难，有不如无。
我要把长衣撕成两块布料，
让他们把一半当好布出售，
用收入多买鸡蛋奶糕：
小孩子都爱吃糕点、奶酪。

130

我希望他们学好礼节，
挨几次鞭笞也在所不惜，
他们不能把帽子戴松戴歪，
两手大拇指一定紧扣腰带；②
对老少都要谦虚又和蔼，
常说："是啊，您过奖啦。多谢关怀。"
因此街访邻里都有口皆碑：
"瞧人家的孩子多好多乖。"

131

其次，还有那些可怜小教士，③
我把地契、房契都给他们，

---

① "信条"是当时长期借贷借条的戏称。
② 钱通常系在腰带上，守财奴总要扣住腰带。
③ 参见第 15 页注①。

这些漂亮小伙如枪杆般挺直，
一见他们，我就决心放弃存根，
我不再收取拖欠的租金，
租金在他们手里也是省心，
因为早已由法院作出裁定，
租金出自纪尧姆·盖德雷本人。

132

他们年轻，喜欢热闹
我一点不感到厌烦，
过三十年也好，四十年也好，
他们都面目皆非，按上帝意愿。
不善待青少年，于心何忍？
这些少年多漂亮多可亲；
谁打骂他们，必定是狂人，
须知儿童长成成人只在一瞬。

133

十八教士团①的退休养老金
让他们享用——这事由我来办。
不要让他们过多地睡眠——
田鼠冬眠三月，不是我可爱少年。
少年在少年时期贪睡偷懒，
说起来是让人扼腕长叹，
因为老年时需要更多休闲，

① 即十八教士院。

可是被迫熬夜，通宵达旦。

134

我要写信给教会授权大佬，①
信文差不多有如上文一段。
他们要为我——他们的施主祷告，
如不照办，就把他们的耳朵揪烂。
我对这两个人多有顾盼，
不少人也许觉得稀罕，
但不论在斋戒还是酒宴，
他们的亲娘我都没有看见。

135

其次，我要给米肖·居尔杜②
和沙洛·达拉纳一百个苏
（他们如果发问“来自何处？”
放心吧，这是天降的礼物）。
还有一双山羊皮靴实物，
靴面和靴底都很牢固，
他们可以穿靴去冉娜房里求宿，
或者在像她那样的女人处小住。

136

其次，还有格里尼大人，③

① 教士职授任者有权花费教会圣俸。
② 居尔杜和下一行中的达拉纳都是当时巴黎最富的人，属金钱兑换家族。
③ 参见第10页注③。

我已经赠给他比塞特城堡，
现在再给他比利塔栖身，
虽然宝塔的小门和窗户
都已经破损，年久失修，
他办法很多，全能修好。
金钱常常易手，没办法看牢；
我缺钱用，他也没有多少。

137

其次，还有迪保·德·拉·加德……
迪保？我说错了，名字是让；①
给他什么我也是一无所得
（今年我的损失已经够呛，
愿上帝保佑，把我的损失补上！）
给他什么？猜得对：酒桶！
日内沃亚这个人更老，鼻子更红，
喝这桶里的酒，鼻子不肿。

138

其次，还有巴撒尼先生②
公证人，又管理罪案登记，
我送他一篮上好的丁香，
但他必须从让·吕尔那里偷来，
毛坦和罗奈尔也是同样待遇。

---

① 参见第 17 页注①。
② 夏特利法院的公证人。参见第 11 页注②。

用这篮丁香，我建议
他们要及时，要一心一意
给忠诚于圣克里斯多弗的老爷献礼。

139

因为他夫人乃集美德之大成，
我才赠他给下面这一首谣曲，
如果爱情连酬报都不能，
我也不感到十分地惊奇。
他赢得她，是靠比武又胜利，
比武的主人是西西里国王雷尼，
他不用语言，专靠精湛武艺。
可以和赫克托或者特罗伊卢相比。

歌谣：致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1]

黎明的时分，猎鹰抖动翅膀，
因为愉快，也因为良好的习惯，
斑鸠因欣喜而跳动，放声歌唱，
猎鹰接待情侣，羽下交欢，
我欢情炽烈，我想要向你贡献
我的所有，这令一切情人欣然，
情爱书中对此记述完满，
也正为此我俩才在此会见。

你是主宰我心灵的淑女，理所当然，

---

① 维庸虽然写给戴斯图特维尔，但实际上是写给他夫人，因为全诗前十四行每行第一个字母拼起来是她的名字（这是又一离合诗句体例）：昂勃罗娅莎·德·洛莱。

直到最后，直到死神把我耗费殆尽。
月桂在我身旁拂动，十分温馨，
抵销我全部悲苦的是高贵的橄榄。
我的意志要追随理性的特点，
理性要求我为你效劳，即使不习惯
也应逐渐习惯，成为自然，
也正为此我俩才在此会见。

不仅如此，悲伤频频把我袭击，
大发雷霆的常常还有命运，
但你甜蜜的月光把它的凶残击退，
恰恰像是和风吹散了烟云。
我在你沃土播下的种子饱满，
没有消亡，果实就是我的再现；
上帝让我把这片土地施肥耕耘，
也正为此我俩才在此会见。

高贵的夫人，请细听我再多一言：
我心你心心心相连，直到永远，
至少我可以发出这一个许愿：
也正为此我俩才在此会见。

140

其次，对让·佩德里先生
和他弟弟弗朗索瓦，①什么都不送。

① 此二人为巴黎一富人两个儿子，维庸儿时友人。3—4 两行显然是讽刺。

他们一向努力为我帮忙，
并愿意把一切所有和我分享。
虽然我朋友弗朗索瓦热情，
在布热像是威胁又像是邀请，
我去把我的名菜口条来品尝，
那口条又红又亮又滚烫。

141

我曾急忙去查阅塔耶万菜谱，①
细细翻看关于红烧清炖的一章，
从头到尾，前前后后，反反复复，
没有找到烹调口条——舌头的描述。
但我要告诉你马凯这位名厨，
用魔鬼头发把魔鬼烹煮，
说头发可去掉烤糊的味道。
这个菜谱是马凯为我誊抄。

歌 谣

用砒霜，用发红的信石粉粒，
用雄黄，用硝石，用生石灰，
为分解更好，用熔化的锡水，
用灰水泡过的松脂和烟土灰，
灰水原料是犹太人的尿和屎橛，
用洗过麻疯病人烂腿的脏水，
用臭脚和旧皮靴刮下的黑泥，

---

① 塔耶万菜谱在15世纪很流行，末行中的马凯是传说中极差的厨子。

用蝮蛇的血和毒性大的毒剂，
把獾子、母狼和狐狸的胆汁抽出
来烹调这些恶毒的口条——舌头。

用痛恨捕鱼之最黑的黑猫的脑子
（它老得牙床上一颗牙也留不住），
用一条年老大猛狗发疯时的口沫，
还有一滴一滴滴下的涎水当白醋，
用呼哧带喘老骡子的臭汗当香油，
那老骡子已剪碎，用锋利的剪刀，
用老鼠小尖嘴脸搅过的灯油，
还有青蛙、癞蛤蟆和危险的牲畜，
长虫、石龙子和其他珍禽掺水的尿
来烹调这些恶毒的口条——舌头。

用触摸十分危险的粉状毒剂，
用一条大活毒蛇身下的肚脐，
用理发师店里看到的血水，
月亮圆时那血水在大碗里
变得又干又黑像老韭菜发绿，
用脓包和肉瘤，用奶妈刷洗
尿片脏水桶里浓稠的污秽，
用窑姐们使用的小尿盆色黄黑
（为此你可赶快去窑子泡蘑菇），
来烹调这些恶毒的口条——舌头。

贵人，请收下这些味道刺鼻的汤料，

如果你没有滤锅、漏盆或者漏斗，
就用别人穿久内裤裤裆布过滤也好，
但是，紧急要务首先是用猪粪稀糊
来烹调这些恶毒的口条——舌头。

142

其次，还有安德列·古劳大人，①
我赠送《反驳弗朗克·龚杰》的答话，
至于那个高高在上的暴君，
我不会开口，我无求于他。
圣贤早已经做过明察：
穷人绝不能和权势者争论较劲，
不然就有天罗地网从上到下，
穷人插翅也难飞，都卡在网眼。

143

我不担心龚杰，他没有仆人，
不比我更有钱，也没有遗产，
但现在我和他有一场争论，
他不断称颂自己的清贫，
他的贫穷陪伴他一年又一年，
他却知足常乐，处之泰然；
我看贫穷就是艰难，十足可怜。
谁是谁非，且让我们看看。

---

① 议会中的司法官员。

歌谣：反驳弗朗克·龚杰

在铺着地毯的室内火炉旁边，
软毛皮厚垫上坐着肥胖的教士大人，
喜多恩①那娘们仰卧把他陪伴，
又柔媚又白晰服装十分光鲜，
品尝陈年佳酿，不分黑夜白天，
调笑嬉戏抚摸，连连地亲吻，
然后为肉体快乐又解衣变赤身——
这是我透过钥匙小孔亲眼所见。
于是我悟出道理：为解忧去厌烦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

弗朗克·龚杰和他情人海伦
如果生活得如此甘甜美满
就不会用葱和韭菜配面包干，
这两种蔬菜好吃但是臭气冲天；
也不会吃酸奶和炖菜杂拌
（我说这话，绝没有恶意半点）。
若能在玫瑰花下睡眠就感到露脸，
也可在床头加把椅子，是否方便？
你怎么看？是否值得为此浪费时间？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

他们吃燕麦、大麦面粉

---

① 喜多恩是彭图斯的情妇，15世纪流行的一本传奇的女主角。

做的黑面包，喝清水，年复一年，
从此地到巴比伦的全部野禽，
也不能强迫我用此饮此食一天，
甚至强迫我如此吃喝一个早晨。
但上帝保佑，弗朗克·龚杰感到美满，
在野玫瑰树下，有海伦和他作伴。
他们喜欢，我当然也很喜欢。
对于辛劳的生活应该怎样评论？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

公子，请下判断，结束这一场争论。
请不要觉得我说的话讨厌，
我年轻时候就已听信老生常谈：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

144

其次，我的布吕叶尔①大姐真行，
早已经熟读了她那本圣经全书，
我允许她和她的女学生高足
朗读该书，除了四福音书——
用以改造沿街卖笑的小姑，
还有她们刀一样的舌头；
这事在坟地外面做最好，
但绒线市场那地方也很重要。

① 一个寡妇，"魔鬼放屁"旅店主人。

歌谣：巴黎的女人

佛罗伦萨或者威尼斯的这些姑娘，
即使她们个个都巧舌如簧
可以在情场上到处驰骋，
与古代丽人淑女一模一样；
也不管还有罗马，伦巴底女郎；
还有皮蒙特或萨伏依的婆娘，
或者热纳亚姑娘——我都敢保证：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背项。

听说，为了花言巧语这一项，
那波利女人聘请教授开讲；
德国女人，还有普鲁士小娘，
都长于饶舌，善耍花腔；
但无论来自希腊或埃及等远方，
还是匈牙利，或其他外邦，
如西班牙或者卡塔洛尼亚省，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背项。

布列塔尼和瑞士女人无此特长，
加斯康或图鲁兹姑娘也是一样，
小池边上的两位卖鱼的大娘，
嗓门能压住她们，还有洛林姑娘，
英国女人和加莱的众香
（哟，我说到了太多的地方？）
以及巴伦西亚的皮加镇女郎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背项。

大人，对巴黎的这些婆娘，
快快给予适当的重赏，
别管意大利女人评论怎样，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背项。

145

在教堂里或者在修道院里
她们三三两两，亲密地
坐在一块儿又把裙子边撩起，
你可再挪近些，但不可出声，
你将听到的说法也许离奇，
连马罗比乌①也不敢开口说起。
请恭听吧，有些话可能有趣，
连模范教师大概也无法相比。

146

其次，还有蒙马特尔名山，②
一个十分古老的地点，
我还赠送并补加一小山峦，
小山名为瓦莱里安，
不仅如此，我还要从罗马回返，
带来四分之一年头的赎罪券；

① 公元5世纪罗马哲学家和语法学家。
② 指蒙马特尔山上的一个修女院。

这样，许多基督徒会来访问，
以往没人来过这老修道院。

147

其次，使唤丫头们和男仆下人，
大多数来自高门大户（自然而然），
又做馅饼、奶酪又做糕点，
在半夜作乐，十分地喜欢
（一人喝二斤脸色也不变），
只要老爷太太睡得如死人一般。
然后，要快快抓紧时间，
我教他们翻云覆雨，在枕席间。①

148

其次，还有那些有钱人家的小姐，
有老爸、老妈、姑姑、姨姨的关怀，
说良心话，我没有可送的东西，
因为都已经送给他们的男仆婢女；
这些使女对什么都很满意，
一点旧物对她们也十分可喜，
觉得很有用，等于发了小财，
她们对雅各宾派教士是全心全意。

149

卡都西派和塞莱斯汀派

---

① 原文为“驴子的游戏”。

虽然服从严格的生活规矩，
每天都吃得很好很有滋味，
而每天挨饿的是这些少女。
雅克琳可以作证，还有佩蕾，
还有伊萨宝，老爱说："对，对。"
因为她们一向衣食无计，
对她们救不了穷，最多救救急。

150

其次还有体态丰腴的玛高，①
脸蛋多圆润，像画一样娇娆
（这话是为真实，上帝保佑）；
她还十分虔诚，信仰牢靠；
我爱她人好，脾气好，
这亲亲小娘也爱我很周到，
谁要是能把她找到，
就请给她朗读下面的歌谣。

歌谣：致胖子玛高②

如果我喜爱并甘心伺侯心爱的美人，
你是否因此认为我既下流又愚蠢？
她的美质丰韵实在是打动人心。
为了爱她我不惜拔刀又舞剑。
客人一来我就赶快抓起瓷盆，

① 丰腴的玛高是巴黎圣母院附近一住宅的女主人。
② 维庸在这里15世纪"愚蠢谣曲"式写作，写情人斗嘴、武斗、抓咬等，是对他曾陷入的这种生活的坦诚忏悔。

快去拿酒，不发出一点声音，
还给他们摆好清水奶酪水果糕点。
如果赏钱多给，我就说："好得很，
请您一定再来，愿您频频怀春，
这家窑子的生意完全靠您。"

如果她回家却带不回来银钱，
那就难免争吵或甚至要起老拳，
我容忍不了她，心里万分愤恨，
便抓起她上衣，束带和套裙，
发誓说这是我应该得到的一份。
她双手插腰大叫"你是反基督，恶棍！"
还发誓赌咒，竟凭耶稣·基督的受难
咬定不给我工钱。我便抄起木棍
朝她鼻子一挥，划上一条血印。
这家窑子的生意完全靠您。

我俩重归于好，忽然臭气冲天：
她的响屁猛毒大过屎壳郎；
她又哈哈大笑拍打我头顶，
说我可爱，拍我大腿叭叭直响。
喝醉之后，我俩睡得死猪一样。
一觉睡醒，她肚子里又出声，
为保护爱之小果，她骑我身上，
我直哼哼，她的体重把我压扁，
我几乎没命，全因她放荡淫乱。
这家窑子的生意完全靠您。

风霜雨雪，我饥一顿饱一顿，
我是淫棍，这淫妇把我紧跟，
谁比谁好？也就不必区分。
货色都是一样，耗子赖猫也混。
我俩喜爱污秽，污秽紧追我们；
我们逃避荣耀，荣耀逃避我们。
这家窑子的生意完全靠您。

151

其次，还有小偶像玛丽昂①
和不列塔尼的冉娜大娘，
她们要办学，我发许可证，
学校里是学生训练先生。
这种行业到处都已经开张
（却不可扩展到梅昂的牢房），
我还要说："既然已满街满巷
就不必用招牌来标志张扬！"

152

其次，还有一个诺埃尔·若利，②
我送的东西也没有什么特别：
新嫩柳枝一把，从园中采摘，
打发走了他。这方法不坏。
严厉的体罚也就是慷慨，

① 玛丽昂和下一行中的商娜都妓院的鸨儿。
② 大概是《大遗嘱集》65 以后第五段中的诺埃尔，曾下令痛打维庸；末行的亨利全名是亨利·库桑，巴黎绞刑执行人。

男子汉过后不耿耿于怀。
我下令给他二百二十鞭的厚爱，
而且必须由亨利来下手才为快。

153

其次，不知送天帝旅馆①
和穷人病房什么才好，
再说笑话当然就不对头，
因为穷人烦心事已经不少。
人人都送他们零杂废料，
托钵修道士得到我的肥鹅，
但只送他们吃剩下的骨头。
穷人发财，因为得到八分、一毛。

154

其次，还有给我理发的师傅，②
科兰·加莱纳是他的名字，
他的邻居是草药商安热洛。
我送师傅一方冷冰(取自马诺)，
让他度过冬天，舒舒服服。
他要把冰紧紧压住肚子，
如果能这样把冬天度过，
就不必担心来年夏天的炎热。

---

① 天帝旅馆是巴黎大旅馆，在巴黎圣母院附近。
② 科兰·加莱纳为当时名发师。

155

其次，虽然没东西送弃儿们，
却要安慰迷途的青年，
要找到他们一点也不难，
就在偶像玛丽昂大院附近。
我要给他们一顿教训，
来自我学校，不是长篇大论。
望他们不要愚蠢，不犯混。
要用心听！最终的教训诚恳。

给误入歧途青少年的恳切规劝

156

漂亮的孩子们，加倍小心，不要
失去你们帽子上美丽的玫瑰，
我手下人的指头有如粘胶，
如果你们当三只手或强盗，
小心你们的皮被粘住扒掉；
科兰·卡由[1]在这行施展身手，
还想让教会呼吁把他保护，
结果却是在空中跳起圆舞。

157

这绝对不是三分钱的游戏，

---

① 科兰·卡由，锁匠的儿子，大概是维庸少年时朋友，因参加抢劫于1460年被处以绞刑。

这会把身体和灵魂都赔进去。
失败的不论有多么懊悔，
也得在耻辱和恶名下死去；
得手的，也娶不到淑女，
像伽太基皇后基多那样美丽：
这样的人下贱愚蠢又卑微，
为区区小利拿性命当儿戏。

158

现在你们每个人都听明白，
常言说得好，道理都实在，
车夫把钱吃完喝光多畅快，
冬天烤火暖，夏天绿阴下凉快。
钱不生钱，钱不下小崽。
有钱就花，花得还要快，
谁能得遗产，没法说明白。
来路不明者，下场都太坏。

歌谣：忠告

你贩卖赎罪券也好，①
或以掷骰子要钱自豪，
或造假币而遭到火烤，
就像毫无信仰的叛徒
在热油锅是被炸透炸焦，
无论你是毛贼淫棍强盗，

① 贩卖假赎罪券是中世纪主要欺诈行为之一。

你所得金钱在哪儿挥霍?
全在酒馆和给窑姐花掉。

你作诗说笑弹琵琶吹笛或敲锣,
像骗子一样,愚蠢而不知羞,
你又是优伶,吹笛变魔术,
在大小城镇里到处串游,
把闹剧、话剧或道德剧演出,
你掷骰子玩纸牌和九柱,
都只赢不输。听着,你的收入
全在酒馆和给窑姐花掉。

你是否为这种丑恶而震惊?
那就快和农夫在一起劳动,
既然你不识字书也看不懂,
就喂马喂骡,洗牲口的脓肿。
如果你能知足,也会乐在其中。
但是如果你梳麻洗麻搓绳,
就不要把凭血汗挣来的钱票
全在酒馆和给窑姐花掉。

趁你还没有倒霉到穷途末路,
把你裤子、丝袄和长袍
还有其他衣物都包好,拿好——
全在酒馆和给窑姐花掉。

159

我告诉我们，酒肉朋友，
你们虽强壮，灵魂却堕落，
要警惕烈日热风干燥，
人一死，就被整黑又晒焦，
要躲开它，这恶毒的啮咬，
能躲过就躲过，还要记牢：
看上帝份上，你们一个也不少，
死亡的那天，你们都能等到。

160

其次，还有那十五倍的二十①
（也被称为三百人的就是），
我觉得自己和他们一致，
都是来自巴黎，不是外地省市；
我欣然同意把我的眼镜，
虽然没有盒子，也慷慨相送，
让他们在无名者公墓中
把奸猾者和好人分清。

161

我无意游戏或者笑谈，
他们凭什么如此有钱，

① 三百人医院，一个盲人收容所，能容纳三百人。又，法国人至今部分地使用二十进位制，故言“十五个二十”。

睡床上有华盖又柔软，
胖大肚子把甜酒灌满？
看他们作乐、歌舞欢宴，
时刻准备好开始狂欢。
全部欢宴终有散场的一天，
剩下来的是他们的罪愆。

162

我想到了骸骨贮存所
和那些灰白色的骷髅，
原来在皇家财政部至少
也是出纳官员类人物①
或者干脆就是一般脚夫；
分不清这些雷同的头骨，
原来是灯匠还是主教，
我真的是没有办法知道。

163

还有那些数不清的女人，
生前互相敬礼连连请安，
有些发号施令威风凛凛，
有些充当佣人赔尽小心，
如今都把人生之路走完，
进入白骨堆，身首离乱，
有谁还记得他们的头衔，

① 指管理和记录王室花费机构成员。

不再呼喊他老爷或长官。

164

如今都死去，上帝安慰其灵魂！
他们的躯体，都已完全腐烂，
他们原本都是贵妇和高官，
吃的东西又甜美又松软，
有布丁、大米、白面和糕点，
现在他们的枯骨都化为灰粉，
发不出温柔和调笑的呼唤。
愿慈善的耶稣把他们赦免。

165

我为死者写出这一篇遗嘱，
并且要把它广为传播，
给君主、宫庭、法院和官府，
因为他们痛恨贪婪这一罪恶。①
为公益他们劳累又辛苦，
熬干了皮肉，耗干了骨头：
愿上帝和圣多明我教会头目
在他们死时予以赦免和拯救。

166

其次，还有雅克·卡尔东，②

① 实际上是讽刺。
② 见《小遗嘱集》16。

我没有适当的物件赠送，
我绝对没有把他看轻，
但有小曲一首比鹅毛重。
如配上“玛丽奥妮”的曲调
（或是为玛丽昂·宝塔创作）
寄调“开门，吉夜梅”也好，
此小曲有助引发芥末的味道。

小 曲

狱中几乎把命丧，[1]
现在刚刚得释放，
命运对我若作梗，
你说我是否冤枉。

此中道理已明朗，
命运现时应欢畅，
因我得释放。

命运确是不公平，
令我丧命快死亡，
恳请上帝施公允，
收我灵魂进天堂。
因为我释放。[2]

---

① 这里提及的监狱无疑是梅昂监狱，维庸的健康在这里受到摧残。
② 以上按照 François Villon: *Oeuvres*, Editions Garnier Frères 版本翻译。

167

其次，还有一位是洛梅大人，①
既然我多走过桃花之运，
就也祝愿他的情爱美满
（但不可被引诱得头昏
对光头或戴帽小妇醉心），
而且，夜里连连做爱一百遍
也不必花费哪怕一分钱，
虽然伟大丹麦人奥吉保护女眷。

168

其次，还有疲惫憔悴的情人，
除了阿兰·夏迪埃②珍贵的遗产，
我送他们贮存眼泪的圣水盆，
摆放在他们的卧床旁边，
外加野玫瑰小花枝一根，
常绿常青，接受泪水滴灌，
但这些情人必须吟诵诗篇，
赞美可怜维庸高贵的灵魂。

169

其次，还有雅克·詹姆斯先生，③

---

① 洛梅，巴黎圣母院教士，负责驱逐街上的妓女。

② 阿兰·夏迪埃（约 1385—1433），诗人，作家，在《狠心的美人儿》中让生病的情人们各尽所能撰写歌词、短诗和歌谣。

③ 雅克·詹姆斯，一位富有建筑师之子。

他为赚钱发财可以拼命，
愿他心上的女人都对他有情，
但他一个也不明媒正娶到家中。
他聚财宝为谁？为他的家庭？
他只操心他吃的饭菜和肉汤。
母猪的污泥浊水，可以想象，
理所当然属于公猪，也挺有用。

170

其次，还有狮子鼻总理大臣，①
他曾把欠我的债务偿还，
为了礼尚往来，我有个心愿，
让他当铁匠为鹅为鸡做鞋穿。
我寄给他这些荒唐笑谈，
是让他偶一开心，也可随便
卷起来当烂纸把火柴换：
因为好歌唱多了也让人心烦。

171

其次，还有监察局长大爷，②
我送他漂亮少年两位——
菲利贝和胖子马尔盖，
他们一生鞠躬尽瘁
（到现在还出类拔萃），

---

① 大概是皮尔·德·布莱才。1461年年末被关在洛什监狱。
② 见《小遗嘱集》22。依维庸笔法，两个漂亮少年当是又老又丑。

为警察局长大人效力。
唉，如果现在被解雇辞退，
他们走路只好赤脚光腿。

172

其次，我要送给沙佩朗[1]
我低微教士的小小教堂，
弥撒无圣礼他可担当，
又不必当众读经演讲。
我也可把神甫职位相送，
但是关于灵魂的事他不看重，
他说，忏悔的事他不放心上，
除非忏悔的人是女仆或小娘。

173

让·卡莱[2]是一位高尚的人，
他理解我的用心，
但他三十年没和我见面，
也不知道我姓氏卑贱；
我这全部遗嘱的行文
若有不妥，我允许他随便
修改，想怎么办全都尊便，
像园丁把苹果树修剪。

---

① 大概是让·沙佩朗，十二人队警官。
② 让·卡莱，沙特利法院公证人，负责检查遗嘱。

174

可以删字,可加小注,
加形容词,改写句子,
随意减少,随意增补,
既可删节,又可压缩,
可以动笔,可以捉刀,
阐释诠释,都有自由,
提高虽妙,弄糟也好,
我都同意,什么都好。

175

如果我不认识的某人
竟真正能够起死回生,①
我就授予卡莱全权
把我的计划付诸实现;
实现得应该十分美满,
这些捐献应转授他人,
因他贪婪,不得让他掌管,
我留给他,信赖他的良心。

176

其次,不得把我葬在其他地方,
只能葬在圣阿维修院之中,②

① 指基督教思想:永生在死后。
② 圣阿维:一奥古斯汀派修女院。

让人人都能把我观望，
不是肉体，而是画像——
制作等身大的肖像一张，
用墨水也许不贵，不必铺张。
坟墓吗？就不必了。何况
地板也承受不了那重量。

177

其次，在我的墓碑石面上，
不同于其他什么装饰纹章，
只须用大号字端正写上，
如果没有墨水现成备用，
就用黑炭或黑石棒，
用力小心，不可把石面擦伤，
这样我就活在世人记忆之中——
我生前喜欢笑闹寻求舒畅。

墓志铭

178

在这二楼房间中长眠不醒，
此人之死，因被爱情之箭射中。
他是一个穷困潦倒的书生，
鼎鼎大名的弗朗索瓦·维庸：
生前他没有田地一垅，
因散尽财宝而四远驰名，
包括桌子、床铺、面包和竹筐——
时人，请为他把下面的诗朗诵：

诗篇(或回旋曲)

赐给他的平安永恒,
还有永不熄灭的光明,①
他生前的确是一文不名,
买不起盘子、碗或者一把茴香。

他眉毛、胡子和头顶都剃光,
像常人理发或萝卜去皮一样。
赐给他的平安永恒。

严酷国法把他流放,
还用铁锹拍他屁股山响,
"我要上诉!"他大叫大嚷,
这句话不算十分妥当。
赐给他的平安永恒。

179

其次,我请求敲响那口大钟,
尽管那大钟是用玻璃铸成。②
然而只要它发出连续轰鸣,
每一颗心都应声受到震动。
众所周知,在过往世纪当中
大钟曾拯救过良田万顷,

① 前两行几乎是一首拉丁文安魂弥撒的译文。
② 大概是指巴黎圣母院中一个大而易碎的钟,其名为拉·雅克琳。

无论敌军压境或风雨雷鸣，
邪恶都应声消遁不留踪影。

180

敲钟人每位面包四块，
嫌少可改半打，加半倍
（这么多，大富人绝不肯给）
但半打可能是圣埃迪恩那一类。[①]
沃朗为人处世事事心细，
是其中之一，但我又听说，
他那一份，够他吃一星期。
另一个是让·德·拉·加德。

181

为完成这一切并达到目的，
我要任命我的几名代理，
做这件事，他们必须愿意，
还必须让债主满意欢喜。
他们都不善于大吹大擂，
但是感谢上帝，都有财力！
因此他们可把责任担起。
我要任命六位。动笔！

---

① “圣埃迪恩那一类”指石块（圣埃迪恩原是被石击处死）。因为敲钟是最穷的人的工作，所以维庸把这一工作给了两位富人。沃朗是富商，盐贩子，1461 年路易十一世首次进入巴黎时，他被选出向国王致意。另一位也是富人，参见第 17 页注①。

182

第一位是刑事主管员
马丁·贝拉费耶先生；[1]
第二位是谁，我心里想
有可能是科隆贝尔先生；
他若觉得这任命能适应
他就欣然接受这一聘请。
第三位呢？是儒维奈尔先生。
只有这三位我可以任命。

183

但是，因为担心首批费用，
他们可能又收回成命，
或完全婉绝，另请高明，
我正有下列人士延请：
这三位先生都有良好名声：
布吕奈尔乡绅，十分高尚，[2]
另一位是雅克·拉吉耶先生，
乡绅先生的近邻，一位友朋。

184

雅克·詹姆斯是另一位，
这三位人士都高尚正派，

① 马丁·贝拉费耶，巴黎市长罪案查处副官。
② 参见第10页注③。

寻求拯救灵魂也为自己，
都十分敬畏我主上帝。
若不能完成这一仪礼，
他们情愿自己破费。
没有人会指责他们，
他们可以修订，随心所欲。

185

那位大人虽主管遗嘱，
但不接受我任何一物，
却有一位年轻的神甫
托马·特里科[①]把此事接过。
我想和他共饮一杯老酒，
却必须把我的帽子变卖出售。
如果他熟悉并爱好网球，
我就送他佩蕾的小洞一处。

186

至于出殡时用的蜡烛，
可让纪尧姆·杜瑞[②]负责，
要问由谁抬起我的灵枢，
我那遗嘱执行人义不容辞。
呀，我的胡子、头发、眉毛和大腿根部
现在比刚才更令我痛苦。

---

① 托马·特里科可能原是维庸同学。又“打网球”也曾指“做爱”。
② 纪尧姆·杜瑞，巴黎一富有的酒类批发商。

新病老病正在联合一起发作。
得赶快请大家原谅我一生的罪过。

歌谣：恳求原谅

加尔都西派修士，塞莱廷僧侣，①
托钵会修士，还有虔诚派修女，
游手好闲者花花公子和婢女仆役，
当然还有老老少少的卖笑佳丽，
她们虽穿白衣，内衣却紧贴肉皮，
还有多情少义的纨绔子弟，
穿瘦型小鞋脚疼也不在意，
我恳求原谅，向你们呼吁。

婊子们隐约赤裸上体，
奶头半露，把嫖客招徕，
还有优秀骗子骂街的地痞，
要把戏牵猴子当街卖艺，
当傻子当小丑的男男女女，
六人一排吹口哨上演闹剧，
还有少年的小男和小丽，
我恳求原谅，向你们呼吁。

那些狗娘养的恶毒下流坯②
曾让我拉不出屎，咬硬面包皮，

---

① 参见第 16 页注②和第 33 页注①。
② 这一首是对梅昂狱卒们的又一次痛骂。

苦熬苦度了多少白天和黑夜，
他们再不能吓得我拉三个尿橛。
我送他们的礼物是打呼噜和臭屁，
现在却不行，因为我坐着没站起，
但无论如何为防止打架斗气，
我恳求原谅，向你们呼吁。

要用又大又沉的坚实大锤，
还有铅制秤砣和球体，
直冲他们十五根筋骨砸去。
我恳求原谅，向你们呼吁。

另一首歌谣（最后一首歌谣）

可怜维庸的遗嘱
在这里写完结束。
丧钟轰鸣传到你耳朵，
请把他的下葬式一睹。
他穿一身鲜红色衣裤，[1]
是为爱情牺牲而病故。
他凭一个睾丸赌咒。
他深知自己是行将就木。

我担保他没说瞎话，
爱情一向紧追随他，
说起来他真没造化，

① 红色是教士为殉难者们作弥撒时穿的服装颜色。

从这里到鲁西庸，看吧，
每一棵小树，每棵灌木
（这是实实在在的叙述）
都挂着他衣裤的破布；
他深知自己是行将就木。

情况真真切切是如此，
他死时只拥有一块破布，
而且就在他死去的时候，
爱情的利刃又把他捅透，
给他造成的剧烈痛苦
超过了鱼竿下的倒钩
（这真教人无法猜透），
他深知自己是行将就木。

公子温和如同猎鹰，
他上路时的事不妨一听，
他喝了一大口深红老酒，
他深知自己是行将就木。

杂诗

1　歌谣：忠告①

你们自甘堕落推开了理性，
良心全丧失，不近人情，
精神错乱，理路全然不明，
迷惑的傻子，以愚昧为荣。
你们污秽赐给你们的生命，
竟向这可耻的死亡屈从，
皆因自己放纵。对自己的恐慌、
耻辱，你们难道不悔恨心痛？
看有多少青年死于非命，
由于贪图他人资财等等罪行。

人人能看到自己的错误言行，
我们不应图报复，要多有耐性，

① 这首诗是在新约《罗马书》影响下写成的。

我们都深知这世界为一牢房，
有耐心者想要脱离也不可能。
打架斗殴满嘴脏话已是荒唐，
更何况盗窃奸淫抢劫和杀伤。
谁如果虚度青春如此地浪荡，
真是忘了上帝真理时间太长。
到最后搓起双手又追悔心痛，
由于贪图他人资财等等罪行。

欺骗，奉承，用笑脸兜售其奸，
收罪券，①说谎话，发虚假誓言，
坑蒙诈骗，造毒药，随时背叛，
生活充满罪恶，虽然同眠共枕
却同床异梦。这有何价值可言？
我的结论是让我们共同努力向善
振奋精神，在上帝那里找到慰安，
皆因我们对未来都把握不准。
我的罪恶一向令我的父母哀叹，
由于贪婪他人资财等等罪行。

让我们消除纷争享受平安，
让男女老少团结万众一心，
律法的要求即明镜高悬，
使徒在《罗马书》中已正告我们。
我们应该有秩序，生活有依凭，

① 指假赎罪券贩卖者。参见第105页注①。

让我们注意，不放弃真正的使命——
由于贪婪他人资财等等罪行。

2 歌谣：谚语

山羊刨地如太多没处睡，
水桶下井如太多要碰裂，
生铁加热如太多要烧红，
敲打生铁如太多出裂逢，
人的价值有多少他人定，
人离家乡如太久被遗忘，
人心恶劣如太多遭责怪，
盼望圣诞节多了圣诞来。

谁人说话如太多自打嘴，
名誉价值值多少有口碑，
你如果许愿太多要毁约，
祷告祈求足够多必应验，
财物值钱越是多越猛追，
希求一物如太多终得到，
某物易得如太多无需求，
盼望圣诞节多了圣诞来。

世人爱狗爱太多狗得喂，
一支歌儿听多了也学会，
水果积存太多了要腐败，
围城时间若太长要沦陷，
犹疑不定时间丧失机会，

贪多求快如太多毁自己，
你手抓得如太紧要丢去。
盼望圣诞节多了圣诞来。

笑话胡话太多了没人笑，
胡乱花钱如太多卖衬裤，
人好心如果太多全花完，
送礼品价格多少依许愿。
人爱上帝爱多了去教会，
赠送施舍若多了不如借，
北风吹呀吹多了人冻坏。
盼望圣诞节多了圣诞来。

公子呀，傻瓜活久变精明，
周游天下如太多起归程，
忍受艰苦如太多主意改，
盼望圣诞节多了圣诞来。

3 歌谣：闲话

我知道牛奶里头有苍蝇，①
我知道识别人可凭衣装，
我知道天气有坏也有好，
我知道依颜色辨别水果，
我知道树汁代表树类别，
我知道何时一切都是一，

① 杂诗第11，第二段第五行与此相同。

我知道谁有闲谁太卖力，
我知道一切除了我自己。

我识别外衣凭衣领，
我知道凭袈裟认和尚，
我识别主人凭仆从，
我识别尼姑凭面网，
我识别骗子凭他的黑话
我知道傻瓜喝稠奶长大，
我识酒凭罐子的精细，
我知道一切除了我自己。

我知道各种大马和健骡，
我知道马骡各拉多少货；
我认识玛丽贝丽和贝蕾，
我知道算帐加减要心细，
我知道何为梦幻与睡眼，
我知道胡斯党人①的异端，
我知道罗马权力大无边。
我知道一切除了我自己。

公子啊，
我知道一切的一切，
我知道红粉与苍白，

---

① 胡斯党人，15世纪波西米亚改革家约翰·胡斯（1374—1415）的追随者，教会因其民主观点而视其为异端。

我知道死亡要吞噬一切，
我知道一切除了我自己。

4 歌谣：歪理

只有挨饿时，才没有忧虑，
只有大仇敌，才能效劳你，
只有黄干草，才是甘美味，
只有人酣睡，才是好警卫，
只有犯大罪，才会有赦免，
只有恐惧中，才有安全感，
只有不信教，才能得信仰，
只有情中人，才能有聪明。

只有多洗澡，才会有生养，
只有遭流放，才得好名声，
只有多挨揍，才会有笑容，
只有不还债，才会得奖赏，
只有多奉承，才会有真爱，
只有落魄中，才能喜相逢，
只有多说谎，才能有友情，
只有情中人，才能有聪明。

只有遭忧患，才能有休息，
只有多骂街，才有好名誉，
只有造假币，才能显慷慨，
只有得浮肿，才有好身体，
只有多怕事，才能有决断，

只有发病时，才能出忠言，
只有东狮吼，才会有恩情，
只有情中人，才能有聪明。

你们是否要听我言真言？
只有生大病，才能真喜欢，
只有大作戏，才可见真情，
只有大老粗，才享豪杰荣，
只有野腔吼，才如美乐听，
只有情中人，才能有聪明。

5 歌谣：打击法兰西的敌人①

让他遇到口喷烈火的妖魔，
伊阿宋寻金羊毛曾遇此兽；
或让他由人变兽七年之久，
一如尼布甲尼撒大王的忍受；
或者让他遭受损失和战祸，
一如特罗亚苦于海伦被劫夺；
或让他也被抛入烈火的地狱，
和坦塔罗斯与普罗塞平同在；
或让他受比约伯更多的痛苦，
或进入戴达罗斯迷宫的监牢。
看他还敢再把法兰西国骚扰。

或者让他头朝下栽在水里，

---

① 典故多出自圣经和古典神话和希腊与罗马史。

过四个月叫声尖细像蒲鸡；
或者被出售给土耳其大王，
再被套上辔头像公牛一样，
或让他像淫妇抹大拉那样，
三十年赤裸没有毛麻衣装；
或像纳西索斯自己溺水身死，
或像押沙龙用自己头发上吊，
或者像犹大因为绝望而悬梁，
或者像邪术师西门那样死亡：
看他还敢再把法兰西国骚扰。

愿渥大维的时代再现其辉煌，
让这位大帝的财富灌满他肚肠；
或者让他像圣维克多处境艰难，
夹在风磨两块转动的磨石中间；
或者让他淹没在海水里无法呼吸，
比约拿在鲸鱼肚子里头更为窒息；
或者让他远离朱诺的财富、
费伯的光明或维纳斯的欢乐；
或者被马尔斯战神惩罚处死，
像萨达纳帕罗大王的下场。
看他还敢再把法兰西国骚扰。

公子啊，让鸟身女妖的健壮仆人
把他送进格劳古统治下的森林；
或者剥夺他的希望和平安，
因为他不配享有如此温馨。

看他还敢再把法兰西国骚扰。

6　歌谣：给布洛亚赛诗会①

在喷泉之旁我因干渴死亡，
虽燥热如火，我颤抖得打牙作响，
我虽在祖国，却在遥远的国度；
在大火之旁，却在火焰中发抖；
赤裸如毛虫，却穿着庭长的盛装，
我含着眼泪发笑，等待但没希望，
惟一的安慰就是悲惨的绝望；
我虽然欣喜，却毫无一丝欢畅。
虽然强壮，却没有权益没有力量。
受到欢迎，又被赶走，一直是这样。

不能确知的事物，都不能确认，
最不暖昧的最是显而易见，
我能肯定时就不存有疑虑，
偶然事件中包含知识的依据。
我连连胜利却依然败北，
清晨时分我说"祝你有平安之夜，"
躺下之时我很担心摔倒，
我很富有，却穷得一钱也无。
不是继承人，我还把遗产盼望。
受到欢迎，又被赶走，一直是这样。

---

① 一共有十五首诗其第一行为"在喷泉之旁我因干渴而死亡"，都是为参加奥尔良的夏尔举办的赛诗会写的。在这类赛诗会上，主人给出第一行，参加比赛的人写出全诗。维庸参加了比赛。

对一切都不在意，但我尽心竭力，
要取得我无权得到的家财，
对我最亲切的人最惹我生气，
说真话的人谎话说得最彻底。
我挚友之为人在于让我同意
白天鹅是乌鸦，像乌鸦那样黑。
伤害我的人最认为已助我一臂之力，
瞎话和真情今天对我已毫无区别，
我牢记一切，却拿不出什么主张，
受到欢迎，又被赶走，一直是这样。

宽容的公子，你也许想要知道，
我悟性虽高，却没有知识没头脑，
我认可一切法律，却向往逍遥。
怎么办？从当铺赎回我的衣裳。
受到欢迎，又被赶走，一直是这样。

7　回旋曲[①]

谢南·阿维尼，
快快洗澡去；
你走到那里，
谢南·阿维尼。

脱去内外衣，
用澡盆随意；

① 从语气、风格看，可能不是维庸写的。

谢南·阿维尼，
快快洗澡去。

8 致奥尔良的玛丽书[1]

新继承人已经从上天降临[2]

I

啊，你的诞生就是吉庆，
从天上来到我们当中，
你将把高贵的百合[3]继承，
耶稣的厚礼是何等珍重，
玛丽，多么典雅的芳名，
恩典的源泉，无穷的虔敬，
让我多享眼福，双目生明。
你将营造并且实现和平。

II

这是富人享有的和平，
穷人享有温饱的保证，
把虚假和丑恶铲锄干净，
天下正需要你的诞生，
你的孕育和来临十分荣幸，
没有亚当之罪，多值得珍重，

---

① 奥尔良的玛丽，即奥尔良公爵的女儿，生于1457年。维庸与这一家族的关系不详。

② 维吉尔，《牧歌》，Ⅵ，第7行。

③ 百合花是法兰西王室家庭的纹章标记，奥尔良的夏尔为其一员。

因此我认定你十分神圣，
称其为永恒上帝的善行。

Ⅲ

世人的喜悦，回归的芳名，
好人的慰藉，抗恶的屏障，
和善君主千金是为独生，
把他崇高的血统继承，
来自克洛维王室的系谱纯正，
每个方面都是雍荣华贵形像，
其创造和孕育都在天上，
为享有和给予世界和平。

Ⅳ

对上帝的爱和永恒崇敬
把王室高贵血脉育成，
世人无论高贵或贫穷
都以极大喜悦表示欢迎，
既为上帝的爱孕育生成，
即将把一切纷争平定，
狱中受难的人们得释放，
打碎他们的镣铐和牢房。

Ⅴ

有些人悟性知性很低，
迷恋于轻信和简单的道理，
受制于他们自己的愚昧，

竟要违抗上帝的旨意，
盼望生男而不生此女；
但既已生女，上帝保佑，
我深信这已是很大的恩惠：
上帝的伟绩都为优异之辈。

Ⅵ

我从《诗篇》摘出诗行：
“因你耶和华
借着你的作为叫我高兴。”①
高贵的孩子有高照的吉星，
将享有一切的福泽恩宠，
有天降的吗哪②，上天的贶赠，
是为对我们劳作的酬劳，
真正地免除全部的灾祸。

另一首歌谣

我虽然曾熟读一句名言，
“凡是当面夸奖你的人
你都要认定是你的敌人。”③
话虽有理，却不可一概而论。
光明正大的人不习惯
把大好事秘存心中不宣，

① 旧约《诗篇》，92:4。
② 旧约中上帝赐给沙漠中的以色列人的食物。
③ 出自《卡托示儿礼仪联句》，公元3世纪一本道德格言集，在中世纪当作学生课本用。

而且还要不断遮遮掩掩：
好事本来就应该称赞。

做好事的有洗礼者约翰，
他使上帝羔羊美名流传。
他的作为毫无错误可言，
他的声音又把大地震撼，
圣安德列对我主原未听闻，
多亏约翰而把我主颂赞，
并且变成我主的门徒一员。
好事本来就应该称赞。

使者耶稣·基督被派遣
于是在我们大众的世间
救助困境压制下的穷人，
穷人常遭受恶劣的命运。
我深知事实的本来原因，
我因上帝和你才得生存，
快把生育你的圣母颂赞。
好事本来就应该称赞。

在这里，在上帝面前，我承认，
如果没有你光辉的降临，
我必定是早已死亡无疑，
你的恩泽多么浩荡有力。
你的恩泽复活、抚慰、温暖
死亡视其为猎物的人们。

你的临在给了我温馨，
好事本来就应该称赞。

在此我发誓要服从你，
这理性的要求很具体，
我要竭尽我绵薄的微力，
悲哀不会再来把我侵袭，
遑论其他恶劣的境遇。
我不属于自己而属于你。
正义和义务要求我牢记：
好事本来就应该称赞。

啊这巨大的慈爱与恩典，
这是享有平安的大门，
这最为亲切的宽容慈悲
消解我们的错谬并且永在，
如果我对你不作赞颂努力，
我只能说我真不知谢恩。
因此，我又回到这句真言：
好事来本就应该称赞。

公主啊，我把这颂扬向你奉献，
若没有你，我便是如同灰尘，
因此我向你和世人再次进一言：
好事本就应该称赞。

Ⅶ

上帝的工作高尚，受到颂扬，
像其他一切造物一样，
享有全部的佳善和德性，
其精华、其本性都是纯正；
有如世人的齐声称颂，
比红宝石更纯洁更贵重，
正如卡托写出的座右铭：
“后裔依父亲足迹前行。”①

Ⅷ

安全的归宿，有力的依靠，
比人的天性更为坚牢，
即使年龄已过三十加六，
你似乎依然是一名幼子。
有谁能把我阻拦挡住
哪怕一天或一周不言说？
我又想起有关谚语真好：
“聪明的慈母有聪明的儿子。”

Ⅸ

我把我的话作一小结，
这也是诗人的描写：

① 出自《卡托示儿礼仪联句》，公元3世纪一本道德格言集，在中世纪当作学生课本用。

"新生命和继承人
从至高天上降临。"①
聪明的卡桑拉,可爱的爱果,
尊贵的朱迪,贞洁的卢克莱霞,
我承认,啊,你,高贵的迪多,
你是我的主宰,惟一的依托。

X

啊尊贵的少女,我祈求上帝
愿你生命长久,生活如意,
无论是谁都衷心地爱你,
都不该受到无端的妒嫉。
啊完美,啊纯洁的少女,
我希望能为你效力。
上帝,在我死去之前,让我效力,
我,弗朗索瓦·维庸,你顺从的仆役。

9 致友人书信②

请对我宽容,请对我慈悲,
我的友人们,我指望你们!
我身卧阴沟,无绿阴遮蔽,
遭命运严酷流放到处脱避,
这也许是上帝的旨意,无疑。
姑娘,情郎,风华正茂的男女,

① 原为本诗开头引用文句,但维庸在此加以改写。
② 显然是在 1461 年在梅昂入狱期间写的。

舞男舞女，善作小牛舞步演技，
你们快如飞箭，灵活如赶马锥，
都长一副好嗓子，声音如铜铃，
是否把他留在那里，可怜的维庸？
歌星，你们随意唱，胡诌也无妨，
笑面花匠，言语行为都很张狂，
摇摆的痞子，没有真金或伪造的法郎，
贤明之士，脑子里有时灌满糊浆，
不可久等啊，他正在咽气死亡。
你们写清唱段子、回旋曲和遗嘱，
他一咽气，就赶快为他煮汤糊！①
风雨闪电进不了他去的地方，
厚重土墙早把他双腿紧蒙。
是否把他留在那里，可怜的维庸？

请来看看，他景况多凄凉，
贵人们啊，不用上税和纳粮，
用不着指望皇帝或国王，
只需寄望于上帝他在天堂。
周日周二他被迫断食饿断肠，②
牙齿天天都疯长，长过擀面杖，
平日只能吃干粮（不是小酥饼），

---

① 汤糊是婚礼后给客人们食用的一种辣汤。

② 对虔诚人来说，周一、三、、四、五和六为斋戒日；在其余两日若再斋戒，则等于全然绝食。

还用杯杯清水洗胃肠；①
躺在地面上，没有桌椅没有床。
是否把他留在那里，可怜的维庸？

老爷少爷呀我呼吁
请为我求得皇恩浩荡，
把我抬走，用一个大筐，
笨猪们互相就是这样，
一头一哼哧，叫来一大帮。
是否把他留在那里，可怜的维庸？

10 对布邦公爵的请求②

尊贵的王爷，威严的王公，
百合花纹章，③皇家的出生，
维庸受尽了苦难的折腾，
受到的打击太沉重凶猛，
维庸向您作手书为求情。
请给予借贷，请慷慨宽宏，
维庸有准备对应大小法庭。
请勿犹疑，您不会把钱白扔，
不会拖欠，也绝对不会赖账，
您的损失不过是稍等一等。

---

① 当时狱中通用的一种折磨囚犯的方法是强迫犯人透过一层布不断喝水。见《大遗嘱集》2，《杂诗》16 第二段。

② 即布邦公爵让二世。

③ 参见第 133 页注③。

您低微的仆人只能够求您，
因为他人从没有支借过一文。
您借给的六个埃居那笔钱，
为了买米买面早已经用完。
那笔钱一定奉还，理所当然，
正是好借好还，绝不拖延，
因为在巴代森林我能拾柴，
还有栗子能卖上个好价钱。①
因此我按时还账，一次还清。
您的损失不过是稍等一等。

我情愿把我自己的健康，
向天生的高利贷者伦巴人出让，
我深切尝受了没钱的困境，
这个办法也真值得试用。
我的衣袋和腰带从不知钱的重量，
慈爱的主啊，我一向不太懂
十字架何以不在我面前现形；
我见到的都是石头木头做成。
愿真正十字架至少一次显圣。②
您的损失不过是稍等一等。

百合花的王爷，完美宽宏，
请稍想到我有多么不幸，

① 马代附近显然没有栗子树；这一玩笑类似《小遗嘱集》16 中的叙述。

② 金币的一侧有十字架。

事事有始无终一事无成。
请理解我，多给帮助，诚请。
您的损失不过是稍等一等。

［信背面附笔］：

我的手书啊，你要腾飞，
虽然你没有嘴又有腿，
你要用尽你的辞令言语，
明告我因没钱受多大罪。

11 维庸心灵与躯体的对话①

谁在说话？——是我。——谁？——你的心，
你的心灵只由一根细线维系；
我的力量衰颓，我的活力枯竭，
因为我目睹你失落又孤寂，
像丧家之犬缩在墙角昏睡。
原因何在？因为你生活放荡无羁。——
跟你有什么关系？——我受到了连累。——
你别管我！你还要问？我想好告诉你。——
到什么时候？——等我过完少年时期。——
我不多说了。——对我是无所谓。——

你想怎么样？——作个有价值的人。——
你已经三十岁。——是一头驴的年龄。——

① 该诗对理解维庸心态十分重要。

还是少年？——不是的。——那就是疯病
抓住了你。——抓哪儿？抓我衣领？——
你什么也不懂。——不懂？牛奶里有苍蝇。
一个是白，一个是黑，黑白分明。——①
就懂这个？——你想让我争鸣？
如果不够，我可以从头论证。——
你得认输！——我还要说清道理。——
我不多说了。——对我是无所谓。——

我因此悲哀，你感受到伤痛。
人若是个白痴，可怜又癫疯，
我倒可以有理由把你原谅；
但你不在乎，觉得好坏是一样。
或者你脑袋像顽石一样僵硬，
或者你不爱名誉，安于不幸。
对这番论证，你有什么说明？——
我死的时候，把这一切超越。——是安慰！——
呀，何等的言词，又何等的智慧！——
我不多说了。——对我是无所谓。——

这困苦都从何而来？——来自我的厄运。
土星②曾为我把口袋装满，
最后塞进这厄运。——奇谈怪论。
你是他的主人，却把自己当成仆人，

① 奶中苍蝇，又见《杂诗》3，第一段。
② 中世纪时，人们想象行星影响人生，土星的影响是“邪恶的阴郁”。

看看所罗门书写的长卷：①
“聪明的人必然力大无边，
控制诸行星，限制其影响力。”——
这话我不信。他们造就我，我认命。——
你说什么？——这是我的深刻体会。——
我不多说了。——对我是无所谓。——

你要活下去吗？——上帝给我生活的力量！——
那你必须……——什么？——悔过自新，
认真读书。——读什么？——严肃的作品，
离开酒肉朋友。——我考虑照办。——
不要忘记。——我已牢记在心间。——
情况可能恶化，不可再多等待。
我不多说了。——对我无所谓。——一根细线维系。

12 问题：以命运的名义

从前学者们定名我为命运，
可是你维庸却称我杀人犯，
也不想想自己的恶劣名分。
比你好的人就是因为贫困，
我派去烧石灰或采石场苦干，
你若感觉耻辱又何必抱怨？
又不单你一人。我不会怜恤。
看看我在过往岁月的指点：
许多勇敢的人都死亡腐烂，

① 借用于《圣经后典》中《所罗门智训》Ⅶ，17—19。

你知道，你比他们是个混混。
还是闭嘴吧，不要牢骚太盛。
对人对事要逆来顺受，维庸！

我曾把众多帝王横扫殆尽，
那些时代早已是过眼烟云，
我杀死普里阿姆及其大军，
那高塔厚墙牢房一丝不存。
我是否已把汉尼拔赦免？
我令死亡在迦太基把他抓紧。
遭横死是西比昂在阿菲利坎，
我已把尤利·凯撒送到议院，
又让庞贝在埃及遭遇大难，
让大火烧尽罗马人罗马城，
对人对事逆来顺受，维庸！

亚历山大身经百战所向无敌，
要征服天涯海角的一切土地，
我却用毒药把他的生命熄灭；
阿法萨德国王①是在战场死去，
身下有其军旗。这是我的作派，
过去如此，今后也绝不更改，
什么原因什么理由，我都不在意。②
我诅咒崇拜者霍洛费尼，

① 大概指阿法萨德二世，梅德斯的国王，被尼布甲尼撒打败。
② 这一行与下一行在原文中与其他各行不押韵。

他在自己帐篷里安然熟睡，
女人用利刃杀死他，那是朱迪。
他逃跑时我吊死他。谁？押沙龙。
对人对事逆来顺受，维庸！

维庸，仔细把我的话听清：
如果没有上帝恩准我就能行动，
给你给他人连块破布我也不赠送；
谁对我不好，我以十倍回敬。
对人对事逆来顺受，维庸！

13　四行诗

我是弗朗索瓦，生来苦命
在彭多瓦塞险近巴黎出生，①
可以用那六尺长一根粗绳，
我脖子得知我屁股有多重。

14　维庸墓志铭：绞刑犯的歌谣

在我们身心继续活着的人们，
对我们不要铁硬起你们的心，
因为如果对可怜的我们还怜恤，
上帝会更快地对你们施以恩典。
看我们被吊在这儿的五六个人，
我们的肉体，原来都强健十分，
到如今已被咬食，已经腐烂，

① 维庸在开玩笑：他出生在巴黎。

只剩下骨头已经枯干化作灰尘。
请世人不要笑话我们境遇悲惨，
请祷告上帝，赦免我们的罪愆。

我辈称你兄弟，请莫嫌丢人莫厌烦，
尽管法院裁定并处死了我们。
不仅如此，你们会有同样观感：
对人对事，世人少有真知灼见。
我们已经死去，请把我们举荐，
向圣母马利亚的儿子耶稣为我们进言，
愿他的恩典对我们不至于枯干，
并保护我们免受地狱里惊雷的劈砍。
我们都已经死去，不要再加驱赶。
请祷告上帝，赦免我们的罪愆。

雨水横竖弹打、冲刷了我们，
阳光晒得我们发黑又枯干，
喜鹊和乌鸦啄食我们的双眼，
还把我们的胡子和眉毛拔完。
我们再也得不到一刻的平安，
风忽然向西忽然向东吹不断
我们听凭摆布随风向不断旋转，
鸟雀的啄咬早超过了裁缝的顶针。
虽是兄弟也不能与我们共苦同甘。
请祷告上帝，赦免我们的罪愆。

耶稣我主啊，你才是我们的主人，

让地狱不要再为难我们，
我们和地狱无关，绝不恋战，
世人啊，这些话绝对不是戏言。
请祷告上帝，赦免我们的罪愆。

15　致议会法庭的赞辞①

我的五项感官：双耳，舌头，双眼，
鼻子，还有你呀，触觉，亦即全身，
这些器官都已遭受到严重的伤损，
但是每种感官都作出如下的声音：
“威严的法庭，我们向你呼唤，
是你让我们免于灭亡，保持生存，
现在我们亲口道出自己的语言
虽然不足以抒发出充分的称赞，
但依然同声赞颂，君主的玉女，②
善之母亲，受福天使们的姊妹。”

心灵，你要打开，或用铁钎打通，
或者，至少，你不要冷漠铁硬，
像沙漠中那顽石，灰中透红，
但犹太人民的干渴从中减轻，③
心啊，你化作泪水，呼吁恩宠，

① 1463年1月，维庸的死刑判决被改为流放，他在此时写作这首诗，要求流放宽限三日，以告别亲友并筹备少量盘缠。即使在这样凄凉的情况下，维庸也不时显出滑稽风格。

② 国王指议会(和大学)为“我们的女儿”。

③ 指《出埃及记》，17：6。

像一颗虔诚的心发出轻轻叹息之声，
来赞颂帝王历代众多之一的皇庭，①
法国人的福祉，异帮人的希望，
它是从至高天庭中降临到来，
善之母亲，受福天使们的姊妹。

你们，我嘴里的牙，赶快松动，
跳高跳远，以充分显示感激之情，
发出洪声，胜过风琴喇叭和大钟，
别再想什么还要细嚼肉干、大饼，
别忘记我正面临随时可能的死亡，
还有伴我生存的心肝肺的临终；
还有，我这躯体，粗糙肮脏，
不比烂泥中打滚的猪、熊稍强，
要赶在险境出现之前把王庭赞美，
善之母亲，受福天使们的姊妹。

老爷，不要拒绝给我三天的宽限，
让我作好准备，对亲朋好友说声再见；
没有他们的帮助，我没有一块钱，
所向无敌的法庭，请满足我的心愿。
善之母亲，受福天使们的姊妹。

16 向监狱门卫献疑：呼吁的歌谣②

加尼埃，我的呼吁是错还是对，

① 所指为何不得确知。
② 埃迪恩·加尼埃，夏特利监狱门卫。

你以为是有，还是没有道理？
每种动物都保护全身的皮，
如果被抓住、捆绑或者关闭，
都要想方设法尽可能逃离。
因此，他们如果是不怀好意，
向我唠叨说教，[①]又千篇一律，
我是否该一言不发，不予理睬？

如果我是雨格·卡贝的后代[②]
（他父亲是以杀猪宰羊为业），
那么屠场里的凶手捕快
就不会强迫我隔着厚布喝水。
你可明白我这话的意义？
他们常变换手法使用诡计
冲我扔出他们的判决。
我是否该一言不发，不予理睬？

在我这顶帽子之下，你是否以为
我脑瓜里有足够的智慧
能说出“我上诉”这么一句？
我向你保证，当然有这份才气，
不过才智在这里没有用武之地。

---

① 指死刑判决书。

② 雨格·卡贝是法国卡贝王朝的创建者。一则中世纪传说说他是一个巴黎屠户的儿子，维庸强调说，如果他出身于这种家庭，像夏特利法院新任罪案副官那样，那么，他自己就不该受到灌水酷刑。当然，他言外之意也是说监狱的全部官员都是一伙屠夫。

那公证人又向我宣布判决：
“处你绞刑！”我请问你：
我是否该一言不发，不予理睬？

老爷，如果热病把我声音夺去。①
我早就去了克洛岱陵墓之地，
或者像密探一样给吊在荒野。
我是否该一言不发，不予理睬？

---

① 这里指的是使鸟雀失去声音的一种鸟舌之病。克洛岱是法国墨洛温王朝几个国王的名字，这些国王在维庸在世时都已去世。

下　篇



雅克・夏毕耶[1]

法兰西诗歌的奠基人：维庸

1

在留名青史的人类功绩当中，我们一直在寻求古代的典范。法国的诗歌也有典范：这就是维庸。维庸乃是第一个在诗歌中道出一个诚挚的“我”的人，他受到生活的启迪，名副其实地经受了他所诵唱的内容，而且这样做的目的仅仅是对于诗化和定型体裁的尊重……对于大多数人眼里的这一荣誉，我并不感到确信。我们多少有一种感觉，即全部诗歌都是误解之花，而在维庸身上，则是这个被诅咒的人打动了我们。关于他，我们一无所知，或者几乎一无所知，我们所了解到的关于他的生平细节，还多亏了法院的档案。其他的一切我们无处可寻，或者，我们只能够凭借阅读他的诗作得出猜

---

① 雅克・夏毕耶的论文《维庸及其作品》是上一世纪50年代法国Pierre Seghers出版社的维庸诗集的序言。——译按

想式的概念。1463 年 1 月 5 日，他遭到议会的驱逐，以后的踪迹如付阙如。在法院档案管理员的精确记录之后，却是完全的秘密：真是有利杜撰传说的气候。维庸留给后世的遗产几乎就在于：在历史上，他只留下了一个逍遥法外者的记忆。我们若想以最有利的方式考察他，这一点已足够。这位诗人有待认识人间的正义，在我们面前出现的更近的偶像是：萨德、波德莱尔、魏尔兰……他是一个阿飞，像兰波一样。某一天，他忽然消失，令人无从得知他后来的遭遇：像洛特雷阿蒙。其他过往的诗人也有尝过监狱的滋味：马罗被投入监狱，因为在封斋期吃过肥肉；德·维奥则是因为唱过艳情歌曲。但是，维庸的罪过要严重得多：盗窃、殴斗、杀人……有人怀疑他为了寻找乐趣而参加过用贝壳装饰衣领冒充朝圣者的强盗团伙（Coquillards）。有人看见他出了酒馆而进了监狱，离开一个女仆的床铺去干黑夜的勾当，放下羽毛而抄起匕首。

然而，维庸是激发了"环境"文学家们的想象力的。人们认定他是具有一颗温柔心灵的阿飞，在 1925 年，投身于海外军团的那些人就把他想象成为这样。他还培育了我们关于中世纪的外大西洋电影艺术概念。大家把他看成是"团伙"魁首的形象：可是在那里，也把他看成是一个先驱。

"聪明"也好，粗野也好，维庸的传说被赋予了各种各样的精神。传说无疑免除了阅读关于他的资料之劳顿。常见的情况是：根据诗人的作品来不断地评价他们的生平。我们对诗人有一个既成想法（对于这一想法而言，诗歌的思想，从根本上说是外在的），竭力要把"现实的"诗人聚集在那里。在根源上，他是忍受痛苦和抱有梦幻的人；人都必定轮班地

忍受和做梦。例如,他爱的人不很爱他,是虐杀另一颗心的刽子手;虽然是现存秩序的受害者,却又煽动混乱。但是,诗人十分理解这一切和世界的恶。他有引人的魅力,却又制造恐惧。

维庸特别有能力体现这一诗人的原型,因为他能够从中逃避极端的后果。这是一种叛逆(至少有人这样看),但是这样的叛逆要求谅解:这样的悔过态度令《绞刑犯的歌谣》取得巨大的成功。他属于中世纪,也就是说一个“野蛮的”时代,犯罪是平常的事,对于犯罪的人,罪责不是很大。这个遥远的时代发出一股非现实感的强烈芬芳的气息,所以,在阅读这位游侠诗人的传奇化的生平传略的时候,我们总有一种梦幻的感觉,而且要在这一梦幻中看待罪责本身的严重性和文学教科书的严肃性。维庸允许我们把对卖春女的趣味和对居斯塔夫·朗松先生的尊敬混合起来。

也许可以加深加诸于维庸身上的这个角色,但是也可能这是不值得的。我觉得归属于他的这个传说的性格特征正在减弱。在我们的时代,同样的做法来源于其他方面(真实的或假定的),而且诗歌是不起作用的。维庸事件属于战前:在那个时代,英雄的宗教还认可关于天才的理念,认可关于文化和过往世代的某种概念。今天,诗歌、中世纪、“赖小子”,全都变得没有价值。现代的心理把对英雄的欲求简单化了。这一心理的需求是此时此刻。不再需要人与人之间地位与伤痛的交换。现代的心理厌恶这种雄健的理想主义,而这样的理想主义大部分进入了想象中的这位维庸的构成成分。英雄一旦死去,在今天,就只剩下了他对蒸汽马力的崇敬。

而维庸，我认为，是正在摆脱低俗文学、过渡到诗歌。既然变得不适宜于传说，也就终于成为我们阅读而渐出的、知名的人士。

2

但是，这一成见还是有利于"受诅咒的诗人"，他已经从中受益。我觉得成见来源于一种幻觉，而像波德莱尔所经受的诅咒（这是一种形而上的戏剧的具体存在的映射），和维庸的行为的非法性、或者刻印在他的诗歌上的绝望感没有多少共同之处。

我们来看看这样的行为。是否包含在档案卷宗里呢，能在那里发现吗？

首先是挪动"鬼屁"石头的事件，我在当时的辩护词里还可以找到痕迹。这块石头是界石，放置在莫特罗瓦一圣约翰大街或者马特莱大街（在实际的城市旅店后面），对着德·布吕耶尔小姐的住处，她是皇家财政厅一个官员的遗孀，关注妓女救赎问题的乐善好施的妇人。这块界石（无疑是阳具形状的）常常引起大学生们散布挖苦话，其实他们评论这个假正经女人住处附近的这个东西，算不了什么过错。一天，这些大学生挖出这块石头，把它搬到他们的住地，圣日内维埃沃山。议会横加干涉，没收了石头。德·布吕耶尔小姐在原地又安放了一块石头。这块石头又被挖出，搬到圣日内维埃沃山。麻烦来了。1453 年，大学被迫停课。

在《大遗嘱集》里，维庸暗示了这件事。很可能他也参与其中。当时他二十岁，即将读完学士学位。中世纪的大学史充满了大学生与警察局之间的同类事件。鬼屁石事件在这

方面没有什么特殊之处，维庸即使参与，也不过是沿袭了大学生淘气捣乱的习惯做法，现在虽然得到谅解，但在当时却是严重事件。巴黎大学在这些麻烦之后不得不关闭大门一事，不应该引起我们的误解。在中世纪，大学停课的事件为数很多。1229 年，大学生和警察之间的骚乱造成数人死亡，大学被迫撤退到了奥尔良，以示抗议。只有圣路易才得以让大学人员返回巴黎，结束罢课，并且郑重其事地承认对大学的依赖……所以，应该承认这件事的相对"正常的"方面，在维庸的行为中，应该仅仅把这个看成一个业士的不良行为而已。

无疑，菲利普·塞穆亚斯的死就不仅仅是不良了。但是，也不应该忘记这个时代和对这次行为的夸大描写，因为这是当时时代的普通行为。维庸这位 1455 年的罪人，没有能够脱离那种行为——如果在今天倒是可能的。次年，他得到了豁免文件，一般认为是在他出席奥尔良的夏尔的法庭之后不久。他再次被投入罗亚尔河畔的梅昂监狱之后，又因为路易十一来到该城而被释放。1462 年，他受到盗窃指控，但是在和神学系签订某种赔偿协议之后恢复自由！当然，1463 年判处他绞刑的决定是严重的，但是议会撤销了判决。我无意誉美 15 世纪的巴黎法院仁慈。值得注意的是，我们可以验证维庸和法院的种种冲突摩擦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态势。

在别处，维庸以不同于罪犯的形象出现在我们面前。戴奥菲尔（Théophile）遭受耶稣会修士的侮辱，控诉遭受监禁期间肉体和精神受到的折磨，这对我们的触动多于这个有文化的土匪，对于他来说，法官的袍子引发出来的更多是冷嘲热讽，而不是怨言。我并不是说，维庸仅仅是一个放荡家伙、

轻浮的诗人、囚室歌曲作者。远远超过这些:在下文里我们很快就会看到。但是,他的命运没有忧患、完全的绝望的气息;散发出这样的气息的正是波德莱尔、魏尔兰、兰波的命运。在他和社会的冲突之中,可以说他善于先发制人,而不是法律的牺牲品和谴责的对象,他善于面对这个社会,而不把自己设想为它本来的牺牲品。

维庸并不熟悉19世纪诗人们的特殊的孤独感。他的全部作品都回荡着友谊,尽管我们对他的生平所知甚少,我们还是感觉到和他同甘共苦的同伴、友善的团伙。我不知道是否应该信赖强调他参加过冒充朝圣者强盗(Coquillard)团伙这样的见解,但是,可以肯定的是,他身上具有人所特有的情感和韵味,这正是歹毒的人所鲜有的。我们从来没有见过,他成为紧紧束缚了现代诗人的那种空虚和沉默的囚徒。可以肯定,这里有所属时代的问题。维庸不是一个没有信仰的人。"维庸心灵与躯体的对话"就是依据对良知的呼吁完成的。"绞刑犯的歌谣"则是在请求宽恕。对于波德莱尔和魏尔兰来说,也存在着一个上帝。但是,那是没有权力的上帝,戏剧的上帝,全能的稻草人,对于他们的不幸无所作为。维庸是怎么死去的,无法得知。我想说,他是一个比他们好的基督徒。

但是,我们只能提出这样的猜想。我想要告诉读者,我觉得在接近维庸的时候,应该避免现代的偏见。应该忘记Coquillard et le maudit(冒充朝圣者强盗和受诅咒者),要研读这位文人。这么说可能令某些人不悦,但是它包含了"人"这个字,而我不会忘记,维庸是一个顶天立地的人。

3

维庸的独特性悉数显示于他表现出*人性在场*的作品给予我们的情感;我们阅读这些作品时,在他的面容上感觉到人性之温暖气息,几百年的光阴也没能冷却。那里,有一个人在对我们谈话:谈他自己,谈别人,谈他的时代,谈爱情,谈死亡……在普通的意义上,他*感动*了我们,在诗歌里还从来没有人做到这一步。与这种*在场*引起的情感不同的情感,在阅读之前已经让我们有所感知。吕特波夫(Rutebeuf)已经让我们有此感受,但是,在阅读之后,我们并不特别牢记他的存在。我们随着他的叙述发挥想象力。而在维庸这里,让我们再说一遍,首先是这个人,这个人向我们走来;然后才是诗人,对我们说话。这是我们几乎一无所知的诗人,出现在我们面前,在我们中间,毫无疑问,*活生生的*,十分亲近,十分真实,就像一个我们熟知其生平的人,熟悉他的最微末的细事,年复一年、日复一日、一小时接一小时。"我已三十,到这而立之年……"他对我们说:这已经足够:维庸就在这里,青少年已经过完,他的"种种遭遇"都相当背运,欢乐也多有愚蠢之嫌,但是他清明地思考了自身的激荡行为,于是,现在,写作的欲望攫获了他。

对于维庸来说,诗歌不是瞬时的表达,不是稍纵即逝和必须抓紧的梦幻,不是类似于某一际遇给他带来的作诗填词的欲望。他从来没有感受到这样的灵感,像奥尔良的夏尔有时候可能得到的感受那样:来自风和日丽的早春,一位淑女的青睐……对于维庸,不是这样;对于维庸来说,诗歌是在他生死存亡的时刻迸发出来的。这不仅是他在监狱里的写作,

或者在丧失自由的时刻的写作，或者逃亡时刻的写作。维庸成为诗人，是在生存不再得到生存本身的维护的时候，在生活的本能（一般所知道的生活：战胜阻碍）不再推动他的时候。在这样的时候，诗歌就会作为对他自身和对人类的处境的严肃思考。如果对这一理念再稍加强化，就可以说，维庸是在生活停滞的时候写作的。他把篇幅较大和更美丽的诗都冠以“大遗嘱”这个标题，就是让我们相信这个理念。对于他来说，写作变成了对自己和他人投以包含情感的和明晰的目光的行动。这就是要追忆自己的遭遇和一切已经消逝的人们的遭遇，这些人是往日的贵妇和王爷、历代教皇、国王和王子、美丽的制盔女和被处以绞刑的人——都是我们的兄弟……当然，时间的消逝是诗歌描述的真情，只要生而必死的人类延续，时间就会延续。但是维庸处理这个体裁的方式有别于其他的诗人。在他自己在某种意义上被置于时间之外的时候，他歌唱时间的流逝。维庸不是一位如表面显示的每日的诗人，他是一位永恒的诗人。

但是，有人会说，怎样才能把维庸的这一外在性联系到他对自己的考量、对世界和生活的考量、以及首先向我们闪现的人性的在场呢？实际上，没有什么不可协调。相反，正是这种外在性使得维庸奇异地显现在我们面前。诗人向我们谈论自己，却不脱离自己，只是向我们表现出某种被压抑的信心。在他自己的话语里，他总是把自己多少隐蔽了起来。但是，在维庸说“我”这个词的时候，他用以引起我们注意的这个“我”就脱离了内在的昏暗。他对我们谈自己，就好像是谈论另外的一个人：毫不妥协。因而，他向我们展现的这个人就纤毫毕露地出现在我们面前。

虽然纤毫毕露，但是并非变成某种纯净的客观存在，这种存在的正直行为和戏剧性事件，我们以平静的眼光来跟随。维庸观察自己所依据的、使得我们既不把他看成魔鬼、也不看成天使、“既不全然蠢笨也不全然聪明”的这种客观性妨碍他以寓言人物的特征出现在我们面前。这个人（不管他自己在什么样的距离上看待自己）是活的。他准确地出现在我们面前，清清楚楚，却也带着他的全部的不完美、单纯的愿望、全部的谜。

所以，在《歌谣：闲话》里，维庸以如下诗行结束每一段诗：“我知道一切除了我自己”，他不过是挑选一个巧妙而出人意表的点来结束诗段。他为他的时代提供出一种特殊的真实——涉及整个的人的真实。

4

事实上，并不是因为我们说维庸是法国文学的第一位主观诗人，我们才和盘托出他的特殊的性格特征。

中世纪的艺术（无论是造型艺术还是文学）成分表现出集体性的原质，创造者的个性远远不会经常展现出来。但是，比较好的是，个人的情感，无论传统的还是程式化的，均出现在多数诗里。中世纪产生了真正的抒情诗，关于这些诗人，如果说档案没有揭示出什么来，或者几乎什么也没有揭示出来，如果说他们的内心完全避开了我们，我们还是常常听见那颗心的跳动：在他们的诗里有一个人，这个人恋爱、感受痛苦、谈论自己和只有他知道的事情。

但是，中世纪的这个艺术的“我”依然是基本的。诗人审视自己的激情，和这激情汇合。在激情中认识自己，在表达

激情的时候，表现出全部的自己。面对世界，他无疑要审问自己，无疑认识了不幸与挫折。例如，他可能爱他人，却得不到他人的爱。但是，他从来不怀疑自己的欲望，对他人什么态度，就这样看待自己。他对自己怀有幸福的、或者不幸的认可的态度，一种绝对的认定。这一时期的全部的诗都是依据见证模式吟唱的。狮心在监狱里，普罗旺斯地区的基约希望自己情妇的丈夫把位置让给他，香槟地区的迪保奉承一个年轻的牧羊女，缪塞在五月的清晨吟唱平安之歌，吕特波夫向法国国王描述自己的贫穷——所有这些诗人都从来不对自己提问。他们对自己的绝望也好、幸福也好，从来没有疑问。他不在别的地方、只在他们所在的地方、或者他人看得见他们的地方出没。

然而，在《歌谣：闲话》这首轻快的、有一点滑稽、押韵的消遣诗文中，维庸突如其来地使用坦诚的无知引起我们的不安。我们把这位诗人当作全部信心的先导者，是他第一次敞开心扉向我们谈话——然而，这位诗人竟得出结论：自己不知自己的一颗心！

但是，这意思是不是说，人没有办法理解自己呢？我认为，对于维庸来说，这是自己不能够像他人看待自己那样地看待自己。我们总是期待他人告诉我们，我们就是我们自己想象中的我们。但是，他人对维庸说了什么话呢？就是亚历山大大帝对迪奥梅德斯的话：他是"横行大海为盗"（《大遗嘱集》，第17—21行）。正如迪奥梅德斯回答亚历山大那样，维庸回答法官："为何我被你称为海盗？"因为他无法设想自己是他人所说的那种恶人。在这里，维庸对社会的要求并不很重要：如果你们给我财产，我就不再偷窃。世道不这么简单。

在当时,三十岁就已经算老年。维庸看到自己青春年华飞速逝去。而他本人,却依然"缺乏常识和知识"。他已经虚度的年华,除了这耻辱的标记,什么都没有留下。但是,他自己知道,他没有什么恶名。此时此刻,他所感觉到的不是内疚,或者至少不是内疚。这是他的感觉,亦即他的作为不符合他本身,原因只有一个:我们都是凡人,这个世界上完成的行为,无论好坏,都不会约束必定化为乌有的凡人。在维庸拒绝承担恶名的同时,他却找不到赢得美德的理由。充当天使或者野兽有什么要紧,如果我们只能怀有都是必有一死的凡人这一观念,那又如何决定充当天使或野兽呢?

在反思自我和这个过渡性的世界的时候,维庸可能装作知晓万物万事,特别是消耗一切的死亡,但是不知晓他自己这个不很聪明、但也不算笨、不是盗贼、但也不是大佬和老爷的人,这个凡人,和我们大家一样的凡人。

5

对于维庸来说,死亡的意识已经不同于他的先驱者。中世纪作品(随着时代一起终结)在很大程度上使用地狱。在修道院的回廊上,修女宁静散步时从上方鸟瞰的魔鬼狰狞的嘴脸,之所以在那里,是为了提醒她们,如果不保持虔诚,下场是不妙的。大教堂的低浮雕大量地展示罪恶和恶行以及作为其恶果的惩处折磨。死亡无处不在,不仅仅是在地狱的惨象之中。十字架救世主无限重复的形象的教导是,救赎在一切地方都能得到。还有,如果诗人不再扮演道德家的角色,不再激发地狱的恐怖,他就是在以死亡制作一幅壮观、令人震惊、但也给人鼓励的画面,正如弗鲁瓦蒙(Froidmont)的

修士艾利南(Helinand)所述：

死亡，你柔和而嘉善，却又苦涩十分，
有人无法索解，有人却把你确认。

但是，在中世纪诗人和死亡之间，存在一种特殊的亲近感，一种繁复的情结。知道死亡为恶的人也知道死亡许诺善，于是不免向它投以送给一位潜在行善者的目光。

对于维庸，已经没有这样的亲近感、这一繁复情结。死亡变成无法弥补的陌生者。他知道上帝宽恕悔过的人，但是这也于事补益无多：

帕里斯死去，或者海伦死去，
无论谁死，都是痛苦无比，
呼吸轻微，直到最后的一息，
胆汁喷出，洒向心脏周围。

从《大遗嘱集》中这些令人钦佩的诗开始，发展出来一种最有节制的、最尊严的、最震撼人心的悲叹，这是诗人从来没有展现过的。维庸想到的不再是他自己，不再是被警察抓走、丧失青春的穷学生，而是想到了世界上最优秀、最伟大的人物，他们都离开了这个世界前往不为人知的国度——而面对这样的无法补救的逝世，地狱与天堂的观念已经无所适从。

因此，维庸向我们展现的自己乃是一个有这种缺失的优秀诗人，而神学的形象是没有能力发现这一点的。“告诉我

在哪里,在哪块土地。"在这几个字里,至少世界的面目被另外一个世界的面目替换了。这不是沙龙东在《圣母加冕》的下半部分展示的炽热火焰中的动物园,也不是范·艾克的蓝天上的天使乐队,而是曼泰尼亚的广阔远大的空间,亚威侬的《哀悼》的难以名状的、震撼灵魂的寂静。

贯穿了这样虚空和寥廓的是典雅的回忆:朱文纳尔所歌颂的芙萝拉、被当作美女的阿基皮阿达、埃及美女泰伊丝、林间仙女爱果、卡斯提利亚的布朗王后、大脚贝塔、阿伦堡姬、贞德……荣耀的回忆:阿拉贡的阿隆索、布邦公爵、布列塔尼的依瑟、夏尔七世、查理曼大帝……但是,美丽和权力,不管真实也好、传说也好,都不过属于这个世界,不会变形纳入另外一个世界。在这些人名罗列之中,除了举例之外,还有另外一层含义。维庸不是在说教。他不像大约三个世纪以前的艾利南(Hélinand)那样想要告诫我们"死亡……永远也不偷懒——把高贵之物变得低下",或者,通过死亡,"细嫩的皮肉变成诗歌和火焰的衣衫",还把"一切放在公正的天平上"。他不是想要以这样的方式来谴责美貌和伟大。他再也不愿意为我们描述美貌和伟大在另一个世界变成什么。对于他来说,一切都在这个世界开始、也都在这里结束。只有活的(和死的)美。只有人世间的(和被定罪的)伟大……

在这里应强调在维庸身上可以发现的缺乏超验性的情况,他的精神缺少神秘变容的全部的冲动性质。他也谈论地狱,但是只不过是文字而已。他描写绞刑犯,展示他们的尸体在风中摇动,乌鸦在啄食他们的眼睛。他想象不到他们被投入火焰,受到极度的折磨。这些骨骸都已经干透、毫无血气,很快就会掉在地上摔成碎末。面对这一前景,想象力全

然丧失。地狱的折磨吗？人是在这个世界遭受折磨的。泰伊丝原来很美，那又怎么样？就算今天在天堂，也不比在这个人间更美。查理曼大帝不是罗马帝国历代皇帝之后最强有力的吗？在天上，他享有的荣耀不比他在这人间统治的时候更大。而维庸，维庸本人，在死亡的时候所要求的也不过是休息：请法官不要再来烦扰他，请坏心眼的情妇们不要再来挖苦讽刺他吧。他的天堂嘛，只不过是眼不见法官大老爷和小娘子婊子们而已。

弗朗索瓦·维庸是我们法国文学的第一位绝对现实主义的诗人。

6

读者可以看出，我在根据作为维庸特征的拒绝超验的态度来验证谈论维庸的现实主义。除此之外，维庸也不见得比奥尔良的夏尔更是现实主义者。

当然，《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的杰出之处，也就像巴黎的琐碎小史诗一样：那也不过是一些流浪汉或者小人物、大学生、监狱便门看守、客栈伙计、警察、拉丁区商店店主。贵人或者传说中的人物只不过是说明了往昔。美丽的制盔女、胖子玛高、丧失了名誉的玛尔塔扮演着激发灵感的角色，只不过是典雅的装饰而已。沃塞尔的卡特琳在这里透出已故文质彬彬的韵调，但是这田园色彩却因突如其来的意外而告终。维庸只写粗俗的爱情，或者这些爱情变得很糟。他所歌唱的世界是酒馆和监狱的世界，同样，他的求爱是一种陷

阱。他的词汇也弥足珍贵。他毫不迟疑地用 couillon① 这个词,为的是和自己的姓氏押韵。还有许许多多成语或者民间俗语用以点缀他的诗歌,以及俚语歌谣。但是,维庸的世界并不比另外一个世界更真实。和他那个时代的其他诗人的决裂,与其说来源于他对现实主义的欲求,不如说来源于他所处的特殊的社会地位。这位诗人再一次带头创作的是他和封建的、或者“官方的”环境决裂,这个环境在他的决裂以前一直管制和激励诗人们。有人怀疑他是否去过奥尔良的夏尔的宫廷,但是,真实的维庸没有出席“布洛亚赛诗会”,也没有出现在枯燥乏味的“致奥尔良的玛丽书”之中。让我们记住,他不是以这一平庸的形象为依据的。首先,他不是一个混混。他是一个大学生,一个诗人,虽然没有皇家或者宫廷的俸禄,也不大愿意去给同样的人授课,而是更想摆脱他们。这位诗人歌唱自己的世界,不让这一做法妨碍他从酒馆深处观察这个世界,观察人类生存条件的整体,而不仅仅是对生存的装饰。

在本文开篇之处我就说,他是一个文人。当然不是依据现代的标准:他不是从自己的写作方面看待事物,很少关注读者。但是,归根结底,这是一位作者。他不是向贵族老爷或者有产阶级叙述自己生存的卑劣猥琐、用精致的惊骇来吸引他们,他是巴黎大学文学学士,他是一位善于品味语言细微魅力的人。然而,描写与讲述的愿望没有妨碍这一品味。如果说他轻视常规语言,如果说他用乡下佬的词汇,如果说他使用大众语言的词句,甚至贫民窟的黑话,这也是为了扩

---

① 意指“傻瓜”,读音近似“库庸”。——译者

大诗人自己的表达手段。这样做,他是双重诚挚的:其一,不否认自己的经验、自己的桃花运、自己的共谋犯,其二,送给世人的赠礼:他是未经加工的材料,敏感于新颖的美。而且,在他的诗中,这一切都以最自然而大方的方式实现。从来没有令人感觉受到匪徒或大学才子的制约。他的文化底蕴的点滴多处见于他的作品。这些底蕴没有毕露无遗,而是和平实的诗神的底蕴汇合在一起。对于维庸来说,现实就在这里:就在贞德向胖子玛高伸出手来的姿势之中! 查理曼接近吉·塔巴里,使用抢劫和绳索的快乐学士。因为这个"知识分子"对普通人民很有感情,这个匪徒不嘲笑精神事物,除非他要挖苦经院哲学,除此之外,他是一个很理解自己作为的人。所以,维庸从来没有斥责自己的文化和将其与"现实"对立起来,也没有与此相反的做法。拉伯雷也是这样。这是时代的特权:知识没有造成恶劣的意识,生活的噪音和种种不幸没有妨碍知识的完善。维庸的诗的认知为此提出良好的确证。

7

在维庸的同时代人(以及先驱者)当中,有少数人给人印象深刻,在诗歌中显得突出。这就是吕特波夫(维庸在几个方面像他)、欧斯塔什·戴尚、克里斯丁·德·皮桑(Christine de Pisan)、阿兰·夏蒂耶(Alain Chartier)、奥尔良的夏尔……在两百年之内,如果这些诗人都以天才的面目出现,那就太多了。

吕特波夫是值得注意的。和维庸一样,他是脱离了掩饰和矫揉造作的诗人,不因为形式而对时代风气让步。他评判

买卖圣物圣职者、当时的朝臣和权势者,绝不阿谀奉承。而他作品最重大的部分是时评杂文。凭借这一头衔,吕特波夫沿袭了多多少少漫游诗人的传统,这些诗人是随着放纵派吟游书生(Goliards)形成的,他们写作韵文反对教会和滥用职权的当权派分子。但是他还有更为私密的灵感。他的《哀怨》是表达诗意的绝望的最有魅力花朵之一。他叹息自己的贫穷、友人丧失。在把自己的生存作为诗歌主题的使用方式中,他预告了维庸的到来。他的诗律,旨在取得通过重复短诗结尾处的音韵达到某种音乐性,使我们回想起《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的连祷文式的韵律。

欧斯塔什·戴尚,值得我们更多牢记的在于,他乃是第一部法国诗歌艺术著作的作者。其次才是他的诗歌作品。他制定的格律,维庸接受了。歌谣、小遗嘱集、两韵短诗、回旋曲等,都靠他的努力而得到固定。但是,诗歌理论的另外一件事无疑更值得注意:他认为,诗歌乃是一种音乐。虽然他不如奥尔良的夏尔和维庸精于这样的音乐,但是他引导自己的继承者接受了从韵调上使用诗歌语言的理念。

克里斯丁·德·皮桑不过是写了迷人的诗作,但是这些诗让我们接触到了女性的多愁善感,她是以"现代"形式歌唱的首批诗人之一,也就是说,正在终结的骑士灵感使这一形式得到解放。

阿兰·夏蒂耶在 1440 年逝世(当时维庸 9 岁),被认为是当时最伟大的诗人。看来,这个称号更多地来自他那国王大臣和史官的职务,而不是才华,但是他的才华,在我们看来,就在于发现——虽然仅仅是一种诗歌形式。夏蒂耶的历史意义在于他善于给他那个时代僵滞的语言添加修辞的微

妙涵义色彩。维庸令人记住这一情况，但是维庸又令人忘记诗人夏蒂耶。

夏蒂耶被忘记，维庸却不愿意将其归罪于同时代人和自己的保护人奥尔良的夏尔。他们二人虽然性格截然不同，但却是两位伟大的诗人。奥尔良的夏尔是夏尔六世的儿子，即使在写作的时候也还是属于他的阶层。他保持着距离，对我们说话用一种有些遥远的声音，因为使用了寓言而显得清冷。他的真挚毋庸置疑，但是这是大人物的真挚，从容不迫地倾听爱情或者痛苦在他身上发出的轻微的声响。他的诗歌（多么为人赞叹）单纯而合乎情理：都是微型画面，符合当时流行的格式。而维庸在自己的作品里，却推出壁画形象。维庸所拥有的和奥尔良的夏尔所缺乏的，就在于人类生存的这样有一点强烈的气息，每日生活及其底层的特殊不幸的沉重，这不是孤独感（夏尔是孤独的），而是置身于溺海的人群之中的感受，是不幸者与同样不幸的人们之间的友爱。

但是，他们的区别不在于性格，而在于风格。奥尔良的夏尔使用细致精巧的语言，无论邀请我们赴友爱餐，还是赴宴。他描绘画面，使用虽然敏锐、但有短促之嫌的武功歌格调，而维庸在发动冲击的时候，从一段诗强有力地跳跃到下一段，中途停步，为了唱出一曲歌谣，继而写得更美，让我们感觉到他显然不可抵御的气势，继续他的连祷，有如一种寻求，这寻求显得无穷无尽。到最后，前者言说只用宫廷语言，而后者叙说素材，使用了民众的声音，下层社会火热的或讽喻的词汇。从夏尔到维庸的距离是从金银匠到雕刻家的距离，从简单曲调的歌者到讲究对位的音乐家：从艺人到诗人。

老尼萨尔（Le vieux Nisard）看出了区分他们二人的根

本的历史性区别。他写道:“奥尔良的夏尔结束了封建社会的诗人的名单;而维庸是开创于行将就木的封建社会的废墟上的一个真正的民族诗人。”

8

如果说维庸在诗歌里开创了某种传统,他也同样继续了这一传统。他是使用歌谣形式的最后一批法国诗人之一,这歌谣体裁由戴尚定型、后来遭到杜·贝雷(du Bellay)和塔雨罗(Tahureau)咒骂:贝雷说歌谣是一种杂拌,破坏了我们语言的趣味,塔雨罗则说歌谣是长满铁锈的破锅。

维庸偏爱的诗体,八音步诗,不是新体诗。在克莱停·德·特罗瓦之后,法国诗歌就一直使用这种体裁。这是《玫瑰传奇》的音步。这是夏尔·德·奥尔良的回旋曲的音步。把八音步诗行组成八行诗并不是创新,严格遵循 a b a b b c b c 韵尾也不是,维庸还使用十音步,十行诗,和另外一种韵尾,亦即 a b a b b c c d c d,但是,即便如此,如果涉及一种复杂形式,则这种形式也绝对不是独特的。

这依然是其他诗人长时间依赖的工具,而维庸却创造了一种新诗。暂时放下可以立即感受独特性的题材,单单倾听曲调,我们听到了令人震撼、闻所未闻的音韵。

在维庸以前,诗人们似乎在两种音乐性之间选择:其一是完全修辞的,强调重读,但有一点沉重,剧烈,如戴尚,或者夏蒂耶;其二更具曲调性,但有一点轻逸,带有一种有些短促的气息,如克里斯丁,或者奥尔良的夏尔。因此,法兰西语言依然是一种运用不佳的语言。读者感受到了诗人的辛劳和努力,因为诗人想要令语言服从这些新的限制与和谐的要

求。即便言语的这一困难消失,例如德·奥尔良公爵的回旋曲,那也是为了让位给一种谦和、少见、简朴、敏锐的语汇,无疑是为了创造可爱可亲的画面,却不善于承担一种更为深沉的和人性的涵义。

然而,准确地说,维庸的天才就在于不费力气地说出一种语言,这语言不仅没有因为新的语汇变得贫困,反而变得丰富起来。在他那里,诗律的繁复性和诗歌中从来没有出现过的一种轻快并行不悖。这位"人民"诗人是我们的诗歌所造就的最博学的诗人之一:他的博学程度很高,我们必须注意他的诗歌的结构,以求理解诗中设定的任务、所遵从的全部规则、全部的音韵、音步、诗律探索。这种繁复中的简练,在诗歌素材方面是得到赞扬的主因之一,但是我们在这方面所崇敬的很多诗人远远不如维庸值得受到如此的赞扬。

维庸语言的另外一个特点在于,他给予这些通常简短和紧凑的诗行(八音节和十音节)一种时间性。这种时间性有时是诗歌分句法的功能,就像《小遗嘱集》的分句法那样,有如音乐的徐徐流淌、涓涓蜿蜒:

其次,是我提及的女人,
她如此绝情,把我赶走,
切断了我全部的欢欣,
剥夺了我全部的快乐:
留给她装我心灵的墨盒,
心是苍白、死寂、冰冷、可怜,
她给我造成如此的苦果,
我依然愿上帝给她恩典!(《小遗嘱集》,10)

在思想和吟唱不受压抑的情况下，从一行诗向另一行过渡得这样的轻易，形成了一种美丽的效果，但是，在维庸这里，我们也看到单独的诗行配有同样含蓄的庄严，这些诗行虽然不似演说，却保持雄辩，虽然音节有限，句法简洁，却保持气韵连贯。可以列举多例：

我的光阴迅速过完……（《大遗嘱集》，28：1）

帕里斯死去，靓海伦亦然……（《大遗嘱集》，40：1）

告诉我，在哪里，在哪块土地……（《歌谣：往日的贵妇》第 1 行）

啊，你背叛了我，残酷的老年……（《大遗嘱集》，47：5）

不能确知的事物，都不能确认……（《歌谣：给布洛亚赛诗会》，第 2 段，第 1 行）

歌星，你们随意唱，胡诌也无妨，
笑面花匠，言语行为都张狂，
摇摆的痞子，没有真金或伪造的法郎……（《致友人书信》，第二段，第 11，12，13 行）

谁在说话？——是我。——谁？——你的心……（《维庸心灵与躯体的对话》，第 1 行）

在我们身后活下去的兄弟……（《维庸墓志铭：绞刑犯的歌谣》，第 1 行）

在这些诗里，正如在其他许多诗里一样，有一种诗律，已经不再是技巧，而是直达维庸的灵魂本身、内在的精神本身。另外，维庸的诗律品格的整体，不再是英勇作为的整体，像伟大的修辞家们认为他已经完成的那样：实际上，这是一个人和语言的内心的融合。

9

认真地说，维庸之感动我们，不是因为他生平的内容；他令我们着迷，不是仅仅靠纯粹诗歌的作用。令他永恒的，不是轶事和诗歌知识；不是因为他是一个不受欢迎的匪徒和一个完美的抒情诗人，而是因为他的歌声乃是他的灵魂的释放。同样，一个声音的质地触动我们，是在这个声音对我们的讲述之外，在他所执意要做的事情之外，同样，维庸靠着他的作品的语调令我们感到亲切。

在这一语调中，有某种事物触及了忧郁的实质。在这一点上，浪漫主义和象征主义是不能够和他竞争的。维庸没有为自己的悲痛哭泣，没有呻吟，没有自我欺瞒。这位诗人的羞耻感是完美的。每当泪水在他的诗歌里涌现出来的时候，讽刺挖苦就出来抑制。每当讽喻倾向于自我欣赏的时候，他的心灵就骤然变得宽阔、目光流露出沉思。他的度量得到赞赏，但是我不知道还能给这样的赞扬添加什么，我觉得这一量度在维庸作品里的存在是恒定的，来自某种自制。我一直感受到了这一点，即使他十分简洁地谈论十分简单的事物，也达到了一定的精神的高度，其语调是最激进的诗人们很少达到的。这一高度，在自己身上汇聚温暖的人性和审慎的升华（没有形而上和神学）的这一方式，这一物质的唯灵论，只

要靠近维庸倾听，就能发觉。

最常见的是，进入他的诗歌的那些人，“接受赠礼的人”的寓义就包含在无限简单和富有尊严的一句话里的情感：永不矫饰，永不褪色。（维庸不是一个道德论者！）……在下列的简洁回声中，含有多么奇异的激荡的情感，何等的*黑色慈善*：

> 另外一些人则赤身乞讨，
> 看到的面包是在橱窗内里。①
>
> 漂亮的孩子们，加倍小心，不要
> 失去你们帽子上美丽的玫瑰。②

在此没有必要引证《墓志铭》，这是法兰西诗歌中最著名的诗篇之一，而且，对于我来说，过于频繁作出这样的情节剧式的朗读也未必合适。维庸作品里的这一*黑色慈善*（乃是对于后来来到诗歌之中的*黑色幽默*的补充）几乎一直陪伴着铺垫了他的声音的忧郁本质。

我们已经看到，维庸不是一个孤单的人，因而也不在现代意义上遭人憎恶。在考察自己的时候，他看见自己，就像看见这些迷失的孩子一样。他和自己建立了微妙的友谊。他不再悲叹，也不再指责自己，像波德莱尔或者魏尔兰那样。他依然依靠这些慈善的联系依附在自己的个性上，而正在到

---

① 《大遗嘱集》，30：3—4。
② 《大遗嘱集》，156：1—2。

来的文艺复兴即将打破这样的联系，解放这个新人，“个人主义的”诗人——但是维庸不是这样的人。维庸辨认出自己像是同父的一个造物，而不像是一个偶然事件的产物，从而先于他人感受到了他人的恶，自己提前考虑到了他人的恶。他时常挂在嘴边上的是普遍之人的名称。

过渡到溺爱一物也没有推销
只能受到朋友们的咎责……

在不幸中，维庸又是幸运的：他没有背离把他和他人结合起来的联系。无疑，也正是在这里，这一点给他的忧郁却又愉快的声音带来最大的魅力。这一魅力把我们和他联系了起来，正如把他和他人联系了起来一样。这就是维庸的基调，忧郁而慈悲。他所属的那个时代，人们尚在母腹中的时候就相信上帝。但是，对于今天不信教的人来说，他也依然令人引以为弟兄。凭借这一兄弟情谊，他的诗歌赢得了自愿聚来的人群。这就是维庸的高度！这一点正是应该加入赞赏他的尺度：对于既非野兽亦非天使，而是具有感受恶事和善事的普通凡人的情谊。他的羞怯感在于，他不能够展现出一个绝对的善人，或者一个绝对的恶人。他既不是阿西西的圣芳济各，也不是马尔多罗：他是一个普通的人。

弗朗索瓦·维庸是我们法国文学中第一位具有绝对的人文关怀精神的诗人。

10

维庸这位诗人的历史处境是奇异的，他不再属于中世

纪,但是也还不是一位文艺复兴时代的人士!他信上帝,但是他的精神专注于人类和尘世的现实。他几乎一直不停地谈他自己,但是,他还是一个有依附的人,社团的一分子。他的诗还不是反抗诗歌的某种反叛的例证,他是继续服从戴尚的,没有发明某种新的诗体和体裁,但是七星诗社的激情和格调已经出现在他身上。所以,他的历史地位看来就像一位过渡时期的作者,但是他又不能够承担这一角色,不像马罗——马罗可以比他更好地承担这个角色,虽然马罗谦恭,而且,恕我直言,才华也不太够。因为,维庸不附着于某一个流派,所以依然是一位特殊的作者,而不是一位清算过去的人,或一位羞怯的预言家。

这样的孤单感对他发挥了作用。读者已经忘记了马罗,在文学史上,马罗的作品只不过扮演了承前启后的角色。而维庸不仅能够活在继承者的记忆之中,而且从来没有引发敌意。在这方面,他比龙萨幸运,龙萨在以后两个世纪被忘记,最后一次是得到波瓦洛的赞扬,而且还是出于俯就之情,但是他赞扬维庸"清理了我们老辈传奇作者们的混乱的艺术"。在后来的一个世纪,他继续被认为是现代诗歌的创造者。19世纪的大学师生用不着靠一个圣伯夫去重新发现维庸。今天,维庸赢得最大的欢迎。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遗产没有引起诗人们模仿。倒不如说,要对现代诗歌耐心一点,以便给予他应有的崇敬。在这里,我想到了阿波利奈尔,他全部的诗作都带有维庸诗歌的深深的印记。维庸对这位20世纪诗人的影响不过是表面的。阿波利奈尔没有借用他的趣闻轶事或斑斓色彩,而是他的诗歌的和他自己的修辞的意念本身。《受冷落者之歌》(*La*

Chanson du Mal Aimé）显得是对《大遗嘱集》的深刻反映，像是解剖学意义上的分身，虽然相隔几个世纪之久。

这类的相似性促使我们进行比文学比较更为深刻的思考。事实上，阿波利奈尔在模仿维庸的同时，发现了新的诗歌步态：在诗行之间和相接诗行之间控制省略、进行连祷式、强化音节、运用头韵等等手法……这是维庸能够给予诗人们的最好的教导，虽然从本质上看是不能模仿的。这样的诗作因其作者采取的态度本身而充满兄弟情谊，仍然保存在其形式之中，在作者去世四百多年之后，依然孕育出现代诗歌的最具权威的声音之一。

11

离弃维庸是难以做到的。如果拒绝在他身上看出一部细致而内容丰富的传记（徒劳地研究同一批档案资料，似乎总是招来指责），如果不愿意把它看作是充满想象力的色彩鲜明的题材，如果不愿意对他的诗歌作出细致分析，如果只愿意从有限的高度来谈论他，进而迅速过渡到文学批评对于他的主题确立的证据，那么，我们想要离弃他的时刻就必定沾染上某种欺骗之嫌。

就我而言，我感到失望的是，我没有能够更好地显示他的作品和他的人格之间的奇异接近，就其实质而言，这一接近的情况是简洁却又意味深长的。很少有诗人——包括最伟大的诗人——在接触他们的时候给予了我这样的兄弟情谊感，他们诗作的这样的亲密无间感，而且，这不是批评家的认知，而是体验。维庸虽然是遥远往昔的诗人，却没有令我感受到这一距离。我忘记了他的时代。我只看到这一个个

人身上的具体的人:他在自己身上看到的具体的人。在贫困中,在困窘中,在忧郁中,在冒险中,在惩罚中,在悔过中,在交心的爱和背叛的爱中,在他的生存的这些得到较好描写的时刻中,在他被驱逐逃遁进入的神秘境遇中,维庸永远是在场的。因此,怎么能够冷静地(就是说"客观地")阅读他的作品,如何凭借文学史学者给这些民族纪念碑亦即这些杰作带来的冷静目光和技巧来阅读呢?

在本文开端,我提及近年来维庸在我们中间形成的神话。就我而言,我并不假装停止在一种依然是传说式的表象下看待他。但是,我感受到的维庸这个传说,不是一个被塑造出来的人物的传说。这是他在消失之后给我们留下的作品所造就的传说。维庸是诗人,仅仅是诗人,一个歌唱人所遇到的令人懊恼的真实的诗人:就这样,他给我们创造了一种阴冷的愉快。对于我来说,这就是《大遗嘱集》的作者。最后,我依然不愿意在匪徒和文人之间作出选择。

弗朗索瓦·维庸是我们法国文学的首屈一指的诗人,绝对的诗人。

让·笛福内[1]

维庸时代与他的诗歌

1

维庸作品的读者一向感觉惊奇和迷惘。读者可能研读的那很少的诉讼文件,会向诗人晦暗而沉浸于阴影的生平投出一些光亮——例如关于维庸杀害塞穆亚斯以后的赦免信件(1456)或者在巴黎公堂前塔巴里对维庸的审问记录(1458)——但是读者会遇到三个不同的姓氏:弗朗索瓦·德·蒙特比耶(François Monterbier),这是蒙科比耶(Montcorbier)[2]的笔误,另外还有:弗朗索瓦·德·洛热(François des Loges),弗朗索瓦·维庸(François Villon)。看来,第一个是他的正式名字,用于公事,列入大学注册簿,同

---

① 让·笛福内的论文《维庸的诗歌》是上世纪70年代初法国Garnier Frères版本维庸诗集的长篇序言,对于我们理解和欣赏维庸作品很有帮助。——译按

② Montcorbier是布旁内省的一个小村庄。

时也要看到，诗人是靠另外两个姓氏而知名的。维庸这个姓氏，原来是多奈尔附近一个小村庄的名字，一般都认为是他的养父给予他的——很可能在大学生和圣贝努亚一贝杜奈协会成员当中流行。德·洛热则把我们带到一个不太明朗的处所，这个姓氏接近 déloger（出走，躲避）一词，显示维庸是一个惯于在每次危险行为之后潜逃和从恶劣处境找到出路的人。①

如果抛开这些反复出现在文选中的已知的零散记录，而来考察作品整体，我们的困惑也是很大的。在《维庸墓志铭：绞刑犯的歌谣》中，诗人“表达和请求某种巨大的怜悯，为他自己，为共谋犯的*弟兄们*，为一切彼此如此类似的人，尽管有些差别可以区分他们”。② 这些躯体颜色都已经变黑，被风吹得摇摇摆摆，“鸟雀的啄咬早超过了裁缝的顶针”，眼睛被喜鹊和乌鸦啄食，但是，他们依然在一瞬间找到了生命和话语，提示世人，他们这些人在痛苦、受难和死亡中互相依靠，他们应该一起祷告，以求得到拯救，这里没有丝毫的讽刺、吹嘘、玩世不恭，也没有文字游戏，而只剩下遭受命运拖累的不幸者的低微请求。不足为奇的是，我们还可以在《四行诗》中发现，死亡的前景似乎没有妨碍世人发出粗狂的激愤：

我是弗朗索瓦，生来苦命
在彭多瓦塞附近巴黎出生，

① 在自己的作品里，诗人自称“大名鼎鼎的维庸”（《小遗嘱集》，八行诗第40首）；“可怜维庸”（《大遗嘱集》，“另一首歌谣”——“杂诗”前最后一首）；“他是一个穷困潦倒的书生，鼎鼎大名的弗朗索瓦·维庸”，《大遗嘱集》，178）；“维庸受尽了苦难的折腾”（《杂诗》，10）；还有“维庸”或者“弗朗索瓦”，不加形容语。

② P. Le Gentil：《维庸》，巴黎，Hatier，1967，第 108 页。

可以用那六尺长一根粗绳，
我脖子得知我屁股有多重。

但是，即使是在这样初看上去镇静壮胆、而且简单粗陋的诗中，也不乏繁复多义之处，令我们不得忽略维庸的任何一首诗作，无论表面上多么枯燥和简单。实际上，应该首先澄清关于弗朗索瓦的某种含混的认识，我们可以从中得出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一个特殊细节，和诗人生平的某个时刻和某个情节有联系：他不情愿成为法国人，因为他本是萨伏依人，和同他一起卷入罗宾·多吉斯事件一样，他本来可以得到因为萨伏瓦公爵的莅临而实行的大赦。另外一个是总体情况，触及了他的人格的核心：充当弗朗索瓦·维庸令他感到沉重，因为他的命运以受到绞刑告终，并且忍受多重矛盾牵扯的痛苦。如果注意到诗人仅仅自称弗朗索瓦，则这首四行诗的涵义就更为独特地丰富：失去他的人格的最值得器重的部分，现在就足以令他立身，指出自己出身的地方，这是他的自我的一次悲怆的收缩，可以解释为巴黎处于依附彭多瓦塞这一设想带来的愉快。他深信，什么也不能够让他在命定的斜坡上伫立，无论他的教士身份，还是他的才能，都不能从绞刑架上把他挽救下来。他不过是一具卑贱的、坠落的尸体，众多弗朗索瓦之中的一个，一大帮来历不明者当中的一份子，没有个性：那个独特的、有煽动力量的弗朗索瓦·维庸死了。①

---

① 要补充说明：现在不能确定“四行诗”和“绞刑犯的歌谣”是同时在死刑前夜写出来的。事实上，只有诗集手稿 R 和 Levet 的《印刷版》把这两篇诗作拉近。这就足以证实二者是在同一时间里写出的吗？很有可能，维庸在认为不免一死的时候写出了这首“四行诗”，还在朋友面前充好汉。

从《小遗嘱集》到《大遗嘱集》的过渡,更是令人感到奇异。前一部作品于1456年创作,诗人在机警而犀利的诗行中,扮演了青年骑士和殉情男子的角色,因为情女的压力迫使他前往昂杰,所以,他向形形色色的遗产受赠人分发最能够让人想象到的礼物,无论虚拟的,还是真实的。这是一次成功,显示出他良好的幽默感、无忧无虑、泰然、轻松和嘲讽,甚至还有对不幸者的残酷态度,这就是来自于乞丐的遗产(八行诗29),这些乞丐眼眉挨了拳打,继续过着凄惨的生活,忍受饥饿、雨淋、寒冷、霜冻,穿破旧褴褛的窄小衣服,遍体伤痕。这是滑稽模仿的规律,既模仿专门的礼仪客套话语——其中规矩或现实幻象令这样的话语淡而无味,也模仿经院学界的语言。① 但是,在这里,蔑视表面现象总还是好的:这一诗歌游戏至少产生了某种双重的作用。一方面,这样的做法会有助于抹去纳瓦尔学院盗窃案之后的痕迹,误导查询人员,让他们相信维庸已经奔赴昂如,而实际上他还隐藏在巴黎地区。另一方面,在超越了文学句法和语义模糊之处,《小遗嘱集》还让读者多多少少看到了诗人的真实感情:他惧怕远走高飞,惧怕孤独和陌生环境,担心别人取代他的位置,他忘不了对他不忠实又粗暴的美人,他要为自己的过错负责,这美人抛弃了他,丝毫不关心他的命运,只想着让他效劳,让他吃大苦,因为这个诗人不知道怎样摆脱她,因为他爱她爱得太激情,为了逃避诉讼,她的帮助必不可少。

如果对《大遗嘱集》作一次细心的总体分析,我们立即会

① 夸张;把自己同化为著名的文学作品里的人物;用双重语义把爱情推向丑陋的性爱遭遇:《小遗嘱集》,4—7。

看出这部作品的不和谐音和不一致之处，甚至种种矛盾。起初的诗段都是对奥尔良主教迪保·道希尼的猛烈评论，充斥了按捺不住的痛恨、诅咒和呼吁神性的正义，接着是忧郁、痛苦和直接的表述、反思和严肃的思考——这一切来自一个谦卑的罪人，被剥夺了青春少年的喜悦和活力，因为死亡、贫困、朋友们的自私自利或大获成功而限于孤独（八行诗29—32），贫困令他寸步难行、失去个性、逼迫他反抗、处心积虑、痛感悲哀；贫困压垮了他的父母和祖父母之后，又时时刻刻追随着他（34—35），一死了之的念头萦绕着他的脑海，但是人人都想得到的死亡之慰藉却掩盖不了极度痛苦的恐怖（36—41）。像求助于代言人这样的文学传统允许诗人稍微躲避了忧虑的枷锁——他使用依然具有个人性质和悲哀的语气，重新描写上文提及的三首歌谣的题材，沿袭戴尚的做法，在贫寒的老人和原是制造头盔女的美人的悲哀倾诉中提出"如今安在"的问题。气氛不太紧张，因为他带有幽默的语气，但是，如果说他力争显得欢快，那些问题也还依然搅扰着他：少女们的堕落、爱情带来的错误，还有种种失望和失意。他对道希尼及其打手们发出新的飞箭，然后才开始写作确切意义上的遗嘱集，巧妙地把赠品和诗歌交叉起来——而其中某些写于1461至1462年以前。维庸不再对往事感叹呻吟，却常常自嘲、滑稽模仿、苦笑、毁弃名声和表面现象，而不沉溺其中，而且，在这里和那里，在最尖刻和最大胆的笑闹中间，又很容易显露出他的心事所在。

我们是否可以得出结论呢？按意大洛·西西里安诺（Italo Siciliano）的看法，维庸写作《大遗嘱集》是在不同的地方（外省、巴黎郊区和首都），不同的时期（三十岁之前、三十

岁那一年和之后)，不同的情况下，在这里是深信自己正在垂死、在那里又充满了活力与热情。有必要清楚分为两个部分吧？其一是《大遗嘱集》的第一部分，这是最后写出来的，是一个穷鬼的忏悔，他很绝望、疾病缠身、受到自杀的引诱、受到悔恨和耻辱的折磨；其二是作品的第二部分，在时间上靠前，充满了一位讽刺诗人的插科打诨、怪异表情、双关语；对于能够捕捉和体会出味道浓重的含糊用语与尖刻的典故的朋友和同伴，这个诗人幸运地表现了自己的精神和美德。我们是否能够按照下列的方式重建维庸的精神史和诗歌史呢？——从 25 岁到 30 岁，创作作品的欢愉的部分(《小遗嘱集》，间插的歌谣，《大遗嘱集》的后半部分)；梅昂监狱出狱以后到三十岁，是过渡时期：在这个时期，不太愚蠢、也不太聪明，维庸写了《四行诗》和《绞刑犯的歌谣》；最后，随着愚蠢粗鲁的消失，倒是剩下了聪明，他意识到自己的过错，为自己过去的所作所为哭泣，重新找回母亲和纪尧姆·维庸的教诲，谴责盗窃犯和玩世不恭，写出了《大遗嘱集》的第一部分。[①]

我们不这样看。这里虽然不必尝试驳斥意大洛·西西里安诺的每一个论据，但是，我们可以强调让迪尔先生所证明了的、动摇了整个假定的一个事实：如果维庸真的转变了，如果他重新成为听取圣一贝努亚教诲的城市少年，他还会使用最后那一段夸张谈笑(他本来就酷爱说笑)结束《大遗嘱集》和整部作品吗？还会接受《大遗嘱集》的同样笔调(和后一半中的滑稽、刻薄或者随心所欲的赠礼)消除他随便称作

① 参见《维庸〈大遗嘱集〉研究》(*Recherches sur le Testament de Villon*)(以下简称：《研究》)，卷 1，第 26—34 页。

“悔过书”的第一部分给人的印象吗？实际上，语调的区别可以用影响诗人灵魂的难以察觉的变化来解释。在他开始写作的时候，他还承受着迪保·道西尼强迫他忍受的可怕打击的影响，这丝毫没有减少他的屈辱。他被剥夺了一切：教士的自豪、人的尊严、诗人的豪情、躯体的力气——在这个比梅昂监狱更恶劣的精神监狱中，他一直不停地咀嚼苦涩的回忆。这也可以解释他对应该为自己的厄运和毁灭负责的刽子手的猛烈攻击，可以解释他何以追忆自己的不幸、倒霉、未老先衰、忧郁、贫穷，何以在自身和女人身上看到了时代的摧毁性的作用，除此之外，还看到了极度痛苦和腐败的丑陋鬼影。但是，诗歌的创作帮助他驱除了这些怪影，他力求改变受到伤害和被自己惊吓的旁观者的心境，摆脱忧虑和绝望的枷锁（却从来没有完全解脱），在悲哀还时常袭来的同时，越来越清晰显示出这一状况的还有《又一首歌谣：用古法文写成》、往日制作头盔的美人的哀怨、给烟花柳巷少女们的劝告、有关女人的争议、放荡春情的歌谣。消沉心绪不再袭击诗人的灵魂，他能够微笑，而且是重新微笑。

2

从总体来看，维庸篇幅最长的作品都符合某种准确的构思、具体的情景。我们已经看到，他写《小遗嘱集》是在离开巴黎之前，在纳瓦尔学院盗窃案期间，目的是为了造成缺席审判。在创作《歌谣：给布洛亚赛诗会》（在喷泉之旁我因干渴死亡）的时候，他正在和奥尔良的夏尔的御用诗人较量，也许因为他常去访问亲王的宫廷，也许是他想要自荐到那里去。1462—1463 年，他在巴黎监狱写出了《致议会法庭的赞

词》和《向监狱门卫献疑:呼吁的歌谣》。

他写作《大遗嘱集》的时候,对于罗亚尔河上的梅昂的辛劳苦役的回忆淋漓尽致:他四次提起自己入狱服役——在作品的开端、中间和末尾。可以肯定地说,这样的重复是有其用意的:诗人揭露法官们,把自己受到虐待的责任推给他们;但是,这样的重复也显示出,在很短时间之后,这一梦魇终结。也可以不必犹疑地估计,维庸开始修改《大遗嘱集》或至少大部分的时候,已经被莫昂监狱释放(1462 年 10 月),不再担心那些判官们,“那些狗娘养的恶毒下流坯……他们再不能吓得我拉三个屎橛”(《歌谣:恳求原谅》),他已经返回巴黎,要在那里重新挣回一个荣誉的地位。写作很可能延续了一年,直到因为和费勒布克及其教士们打架而被捕入狱(1462 年末),见于“狱中几乎把命丧”(第 156 诗之后的小曲),他还可能想到以往写的谈初恋成功的一首诗会获得某种新的意义,因为,在罗亚尔河畔的梅昂监狱中的痛苦经历之后,在纳瓦尔学院盗窃事件的后果和费勒布克事件之后,把它收入《大遗嘱集》,它就变成一首描写监狱和死亡的诗歌。

毫无疑义,《大遗嘱集》是一篇辩护词,既感人,又严苛,旨在为诗人辩护,在最有利的时日表现他。所以,他只字不提最大的丑事,例如杀死菲利普·塞穆亚斯教士——然而,随着他年龄的增长,他越来越深刻地感觉到这件事的严重性。他最后悔过了吗?有些事是让我们这样看待他的。在《小遗嘱集》里(18),他感谢一个叫穆东的人,因为挨了三下鞭笞和狱中严酷待遇。在《大遗嘱集》里,问题不在受赠人、也不在于礼品。我们可以认为,在 1456 年到 1462 年期间,

这个穆东已然从我们这位诗人的生活中完全消失，或者他是想要弃旧图新、重新做人。事实上，在误杀塞穆亚斯之后，他是不是就没有改头换面，成了米歇尔·穆东呢？如果他还继续责怪受赠人，那他不是要冒险令他人和自己联想起他想要忘记、也让别人忘记的一段旧事吗？这个设想值得注意，因为在《小遗嘱集》里，他送给让·特鲁威一面穆东招牌，而在《大遗嘱集》里二者均不见踪影。①

至于纳瓦尔学院盗窃案，他从来没有明确谈到过。然而，在第88诗中，通过一次歧义和专有名词与普通名词② 的文字游戏，他倒也不在乎至少作出暗示。在专业人员当中，他是业余爱好者，却对技巧感觉到一定的自豪，而窃贼们正是运用这样的技巧犯事和掩盖罪恶：如果塔巴里保持沉默，法院势必还要调查很长时间。另外，他还可能尝试把这次的盗窃降低成为滑稽起哄的大学生玩耍的恶作剧：法官和巡警夸大把这件事变成了犯罪作案。最后，正如他的案件卷宗所记载，他很愚笨，否认了一切。他知道，在一切人的眼里，他都是一个坏小子。他还是愿意吞吞吐吐地承认某些轻微的过错(例如参加学生骚动和纳瓦尔学院的盗窃)，以便更好地否认最重的犯罪，如杀害塞穆亚斯。他承认自己有罪(第14诗)，青少年时期寻欢作乐(第22诗)。但是，同时，他明确表示，痛苦改变了他(第12诗)，他做了错事是因为缺乏思考，

---

① 可以补充参看我们的文章《维庸与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罗曼语言文学研究，卷85，1964，第348—350页。这里可以指出，此后 mouton 这个词完全从《大遗嘱集》中消失：维庸改用 belin 这个词。

② 他谈的是共犯、后来的告密者，塔巴里。在手稿 C 中，我们看到：通过 cayeulx，这个词肯定 cayers，cahiers(笔记本)的异体词，但是这个词也是维庸一个朋友和入室盗窃案的共犯 Colin de Cayeux 的姓氏。

而不是想要作恶，他绝不坚持错误，他感到追悔莫及。而且，上帝不愿意他死去，上帝已经向他显示了宽恕，像安慰以马忤斯的朝圣者那样安慰了他（第 13 诗）。当然，诗人是准备自责的，但是观众要先赦免他（第 16 诗），可是，他又补充说，有些职责是不公正的（第 24 诗），他理应得到同情，而不是严惩，因为他现在悲伤、丑陋、绝望、没有知识、又很不聪明、孤独，被天下人唾弃（第 23 诗）：

经历了许多流泪和哭泣，
和充满焦虑的多次叹息，
又感受了多次痛苦与伤悲，
又有凄凉的漂泊和恐惧。①

所以，我们不是应该考虑这些情况，减轻他的过错吗？对于他的过错，他不能一个人负责。他一直时运不济：海盗迪奥梅德斯遇见亚历山大大帝，这位帝王没有惩罚他，给了他重新做人的机会，而维庸则遇到了可怕而不公正的迪保·道西尼。在他诞生之前，从来不把行动放缓的贫困，已经夺走了他诚实做人的全部条件。少年和青年时代使他误入歧途，他为保护自己隐藏在传道书的后面，教会断言他"愚昧无知，受骗又上当"（第 27 诗）。一次太过狂热的爱情又把他推向贫困、罪恶、死亡。

公正的判断是，他误入歧途的责任在于他人，首先在于奥尔良的主教；他对这个主教切齿痛恨到底。路易·孔恩认

① 比较《大遗嘱集》，12。

为，在梅昂监狱服刑期间，在狱卒示意下，维庸写作了《心灵与躯体的对话》，解释他如何竟被关进监狱，他是仍然叛逆和顽皮的躯体与灵魂的牺牲品，证明他的生存的一方，心灵，是追求嘉善的，应该予以帮助，让他实现这个转变。实际上，他应该展开一场艰苦的战斗，起来反抗情欲和积习、骄傲与厚颜、嘲讽与顽固、冷漠与颟顸，皆因这一旦变成第二习性，就要激烈对抗嘉善的意愿；这一意愿在增长之后，其飞跃被时时死灰复燃的恶习拖累。维庸表示，他并非死不悔改，他本来就是各方情况的牺牲品，应该得到援助，保护善良本性的成功主导，他切望重新走上荣誉的正道，一直在反抗、否定自己的失败，常常提醒自己承担责任，而不再把善与恶的责任推卸给不公正和反复无常的命运。他许诺投身于学习和读书，接受良知的严格检验，改变交际关系。[①] 然而，奥尔良的主教不予听取，依然惩罚他。

这一点说明了维庸切齿痛恨的原因，他对体验颇深的厄运感到绝望，谴责迪保·道西尼待人无情无义，把他打进地牢，吃面包、喝清水，还拉去审问。[②] 不过，虽然《大遗嘱集》让人相信，主教却没有权利对世人施加责罚，诗人和他没有依赖关系（第 2 诗）：在他看来，他真正背叛了他，却没有考虑到自己没有什么充分的理由斥责他。到底，这次的残酷而不公正的惩罚伤害了他的身心，剥夺了他的青春（这是一匹没用的老马[③]）却没有给他带来智慧：他依然是一个少不更事、乳臭未干、黄口小儿。但是，迪保·道西尼首先扼杀了维庸

---

① 更多的补充，见《研究》，卷Ⅱ，第 7—9 页。

② 参见《大遗嘱集》，73。

③ Roquard 指退伍老军人和退役老马。

的希望：因为把他作为一个普通的犯人、而不是作为一个误入歧途的教士来关押他、对待他，把他发派到不良少年当中，终于把他变成体面人士所推拒的另类。在这次苦难之前，因为躲避了法院，维庸还一直把自己看作教士和文人。不仅如此：因为把囚犯看成是罪犯，迪保摧毁了诗人精神中的对自己抱有的幻想，撕破了维庸用以掩蔽错事的帷幕。他迫使他直面自己最不值得尊重的一面、他生活中的大失败：这个教堂侍童本来还怀有宏大的抱负，到头来却沦为末流罪犯身陷囹圄。迪保没有注意到是什么令维庸不同于其他的人，那些酗酒作乐① 和冒充朝圣者的盗贼，竟不知道他是一个诗人和教士。

因为承受着往昔诸事的重担，被撕扯，被从一个极端抛到另外一个极端，遭到失败和落魄的纠缠，维庸为了脱离对于自己残破灵魂的观察，而需要把思想转移到某一个其他的人，把愤恨发泄在他身上，还因为这个人妨碍他永远不再成为自己的苦难见证人，无疑，为了在他人和自己眼里甩掉罪责，他也需要把自己大失败的全部责任抛给主教。

我们都知道，他刻画了一个迪保·道西尼的画像，这个人残酷、不正派、悭吝、欺骗、涉嫌淫乱、糊涂，得利于一个同名人的帮助，受宠于德·贝雷公爵的、令人不齿的塔克·迪保——这个人被指控占有不配得到的权力，行为作派与众不同，虽然出丑，却积累了一笔财富。按照这个卑鄙主教的意图，维庸高声祷告，让他死得差不多和犹大一样令人惊骇：他

① Compaings de galle 指婚礼。

不是在诵读诗篇里赞美耶和华的一段吗?① 据《使徒行传》②记载,在一个使徒叛变之后,圣彼得把这一段用在他身上:“愿他的住处变为荒场……愿别人得他的职分。”③

但是,奥尔良的主教不是维庸追究的唯一的人。卡特琳·德·沃塞尔,虽然受到宠爱,却把他推进错谬,又抛弃了他;她引诱他放弃少年时代在圣贝努亚一贝杜奈修道院习得的简朴和精神的健全和高尚的抱负,把他拉进一个颠倒的世界——在这里,善恶不分、美丑不分、真假不分,在这里,他被愚弄,在这里,真实被降格到了尘世与自然之物的尺度,在这里,一切大吹大擂,藐视十字架;她还竭力说服他,他的失败其实就是成功,他一步步坠入不良青少年的团伙,证明了他的力量和他的解脱,乃是一种大进步。④

有些人伤害了他,例如佩德里耶兄弟,曾存心把他推向火刑堆。⑤ 另外的人则拒绝帮助他——他借助修辞反用法向我们揭露了他们——例如让·科尼,“他对我诚恳、十分关心,帮我度过落魄倒霉的时期”(第 95 诗),或者司法大臣布莱才,“他曾把欠我的债务偿还”(第 170 诗)。

他特别揭露了那些审判他的人,市民权力或者教会法庭的代表人物,这些人以独特方式干涉了纳瓦尔学院的盗窃案。借助反用法和歧义用词,夏特利附近的官吏即参加审问

---

① 维庸说,第 7 行诗;但是实际上是第 8 行(比较《研究》,卷 2,第 35 页)。

② 《使徒行传》,1:20。

③ “愿他的住处变为荒场……愿别人得他的职分。”关于这一切,可以在《研究》里找到补充说明,卷Ⅱ,第 1—38 页。

④ 细读我们在卷Ⅲ第 63—88 页评论的第 67 和 68 诗,会得到这样的体会。

⑤ 《研究》卷Ⅰ,第 114—123 页。

的米肖·富尔，就受到了这样的挖苦，现出一股特殊的愚蠢，他那些笑话根本不能让人发笑，还像一名粗暴的巡捕，让那些作恶的人望风逃窜。① 弗朗索瓦·德·拉·瓦格里和让·劳朗这两个人是宗教裁判所的帮凶，协助塔巴里堪与比拟的官员。诗人对他们也毫不客气。他送给前者苏格兰粗绳，要求套在他的脖子上，高高地吊起来；② 对另一个人，他赠送破房间的、流浪汉褡裢的——令人恶心的——衬里布，用来擦拭眼睛，可怜的眼睛红肿：实际上，这是暗讽恶果加重，让收赠礼的人忍受。③ 弗朗索瓦·德·拉·瓦格里，有法官团团围住，实际上不过是绞刑架的猎物，是他在胡言乱语中提及的圣乔治的活生生的对立人物；他篡夺了权利和头衔，④诗人已经诅咒了他，证据就是他挨的一顿痛打，维庸以十分挖苦的方式回忆了这件事(……尊称他为骑士……)，因为他胡言乱语和疯狂亵渎神明而自绝于基督教群体：他凭着上帝和圣乔治发誓……像牛吼狼嚎；⑤ 所以只配送上绞刑架。在《大遗嘱集》这首八行诗里，让·劳朗变成一个酒鬼，或者酒鬼的儿子，喝完小桶又喝大桶；⑥ 他那副尊容露出昏沉迷蒙的神色：他的话和他的决定还值得信赖吗？

为了让别人不再怀疑他曾经有过、或者还保持着和名声

---

① 第 106 诗，见《中世纪》中的评论，1966，第 107—128 页。

② 第 123 诗，解释见于《研究》，卷Ⅲ，第 53—62 页。

③ 第 125 诗，对该诗的研究见于《研究》，见Ⅰ，第 88—94 页。

④ 对 Ecossois 这个词语的研究结果表明，该词指：1. 皇家军队职业士兵，佩戴护颈，保护颈部；2. 被解雇的士兵，变成土匪，适合用于没有金属的护颈，亦即绞索；3. 篡夺他人头衔的人(比较动词 escosser—“抢夺”和仆从“实施抢夺”的地点，他“一直想方设法夺取主子从自己身上不公正地抢走的东西。”)

⑤ 原文句法歧义(第 123 诗)。

⑥ courges＝gourdes(葫芦，瓜类)。

不太好的人的联系，他指责了不少人，其中有卡森·肖莱，一个骗子、打手、淫棍；[①] 老狼让，一个恶棍和盗贼；[②] 佩勒奈·马商，有好几次他勾引这个人闹事。[③] 但是，真实的情况比初看上去要复杂得多，因为这些灰头土脸的汉子们都属于警察局；很可能他们实际上就是告发或煽动这些不良青年的教唆犯，也很可能马商和维庸成了抢夺卡特琳的对手，或是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的对手，前者获得了一笔后者骗取得来、或千方百计想要强行夺取的钱财，使用了特别猛烈的挖苦，因为他称之为棍子、杂种的马商被指责为好商人，也就是说，一个无所顾忌的中间商和彻头彻尾的骗子，一个卑鄙的放荡家伙，小气、粗野、蛮横。

在流氓阿飞、腐败巡捕、无能法官的不太光亮的世界里，维庸表现出一个谦卑朴实之人的特质，不寻求报复，而是投身于上帝(第 4 诗)，回到帮助过他的人们身边，这就是路易十一、布旁公爵、纪尧姆·维庸。他的良善意愿和虔诚是不能否定的：他常常求助于上帝、基督、圣母，以他们的名义写了一篇优美的祷告词，让母亲背诵下来。他拒绝审判他人，[④] 同情和自己类似的人的凄苦，[⑤] 摆脱嫉妒之心，[⑥] 为自己陷入怒火而自责，他依然是一个有爱心的儿子。他把全部所有都赠给他人，太过慷慨，又太过软弱。[⑦] 即使在深渊

---

① 第 109 诗。

② 第 110 诗。

③ 第 76、93、108 诗。更深人的研究见于《研究》，卷Ⅳ，第 1 章，“三个马商”。

④ 第 33 诗。

⑤ 第 31 诗。

⑥ 同上。

⑦ 《墓志铭》。

的底层，他也感受到自己的失落，见于《歌谣：致胖子玛高》，在这里，他表现出一种众所周知的体裁，艳歌，作诗为了描写最黑厚色彩下面被爱的女人，描写嫖客和情女之间的丑恶场景，追查触目惊心、不堪入目的事，在作为一首藏头诗的献词里，他说：

我俩喜爱污秽，污秽紧追我们；
我们逃避荣耀，荣耀逃避我们。

虽然对错误感到懊悔，但是他仍然是一个罪人，冷酷而不知耻。从《大遗嘱集》的第3首诗可以理解这一点："不完全愚笨，也不太聪明"这是对于这部作品的总结评价暗示。前一部分证明诗人已经成熟，不再是《小遗嘱集》里面的那个调皮少年，苦难让他意识到了自己的过失和涉及一切人的奥秘：死亡的普遍性和生命的短促、人间万事的变化无常和女人之美的脆弱，人要变老的命运，极端痛苦造成的生理和精神的惊骇（第40诗）。对于他面临的问题，他不再报以冷嘲热讽和嬉笑。对于这样的一个新人还要谴责、还要强令他为过去的过失和罪孽付出代价，不是有失公正吗？——那是在艰辛恶劣的生活大风雨里沉沦的一个调皮少年的过失啊。《大遗嘱集》的后半部包括了对于女人的充满幽默的讨论和赠送礼品的连篇累牍的清单，证明他还没有最终习得审慎和智慧。在某些方面，他依然是一个男孩，自高自大，他还欢快而狡黠地预计和引发一系列问题和情爱纠葛。所以，最好还是宽容地看待一个大学生的淘气笑闹行为为好，把他的错事归咎于少年冒失，而非一种确立的、魔鬼般的作恶意愿。

3

凭依《大遗嘱集》，维庸尝试为自己创造依靠之物，从而允许他在体面人士当中取得一席之地。他毫不犹疑地讨好最高层，从法国的好君主路易十一开始。他为最近一次得到释放而喜悦——他的真诚不容置疑——他对解救者表示感激，见于第8、9和11首八行诗，祝愿自己的救星享有雅各的福气、所罗门的荣耀、马士撒拉的长寿、子孙满堂、眉清目秀、都是男孩，有查理曼大帝的勇猛，像圣马夏卢斯一样善良。为了取悦新的君主，他猛烈嘲笑人间的仇敌，大臣布莱才当时身在狱中，由于沙斯特兰的供词而陷于死亡的险境：他以报复的方式，称之总理大臣……他为鹅和鸭做鞋，重新使用一种固定的格式，故意歪曲总理大臣这个词的词义，但他首先责备受礼者抱有过时骑士理想的梦幻，把他变得滑稽可笑，邀请读者到场，加入一大群鹅和鸭的队伍。①

但是，在探索这样一位繁复的作者的时候，我们不太相信太过简单的解释。在费心思感谢和取悦路易十一的同时，无疑也要附加他个人的悲痛：维庸依据总理大臣乃是众诗人保护人的美名和写作这首诗的美妙精神，想要从他那里得到一些银钱补助，但是遭到拒绝。不能排除的是，这一次的攻击表现了维庸对骑士风度的态度，让我们察觉到他身上的那种在中世纪末出现的矛盾趋势。一方面，由于具有现实主义

① 第170诗，评论见于《研究》，卷Ⅱ，第70—79页。

和明丽的精神，① 他不允许自己滥用古老的神话，而这样的神话是遮蔽了他同时代的某些人的，例如莫利内，或者奥利维耶·德·拉·马什。对于他来说，骑士精神已经死亡，其残余既不值得仰慕、也不值得器重。像菲利普·德·科民一样，他认为，凡是鼓吹这个理想和装模作样追随其后的人，都是伪君子，要不就是笨瓜，他把这双重的谴责指向勃莱才，因为同时代人，特别是沙斯特兰，把他竖立为骑士的楷模，"基督教当中的勇敢骑士之一，值得赞扬，他是一个标志，本国的一个杰作，其高尚作为光辉闪闪"，② 但是，科民严厉地指控他在蒙特莱里战役中叛变。③ 然而，有谁能够断言，在这同一个时期，像多数人一样，维庸没有继续受到骑士生活特权的吸引和诱惑呢？他不是知道骑士生活不可企及，已经过时，所以感到惋惜，希望这样的生活以某种形式复兴吗？这很可能是这种精神和这个充满矛盾的灵魂的返祖现象。他不是在谴责布莱才时表现了一个平庸的面目，骑士精神的一个退化了的形象吗？而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正是这样形象的最完美体现。④

事实上，正是他——巴黎过去和未来的大法官——似乎在诗人的生涯中扮演了一个角色；诗人祝愿他得宠返归，⑤ 又回忆起他的一个成果，就是征服了他的夫人昂布罗瓦丝·

---

① A. Suares 作出精辟的评论："维庸的天才在于洞察力。令人钦佩的是他善于看到自己和他人；更令人赞叹的是他善于描述所见所闻。在波多莱尔之前，他是全部诗人当中最具现实主义精神和最有自信心的。"

② G. Chastellain:《全集》，Kervyn de Lettenhove 编辑，卷Ⅳ，第 184 页。

③ 《回忆录》，Joseph Calmette 编辑，卷Ⅰ，第 21—22 页。

④ 关于这一问题，参见《研究》，卷Ⅳ，序言：失去的骑士精神。

⑤ R. d'Estouteville 在路易十一统治初期受到排斥。参见《罗曼语语言文学研究》，卷 LXXXV，1964，第 342—354 页。

德·洛莱，在勒内国王组织的一次比武中击败了路易·德·博沃。他甚至曾经把他比拟成赫克托尔和特洛依鲁斯，但是，在这里，他把矛头指向了败北者，这败北者的父亲曾经把薄伽丘的《菲洛斯特拉托》(1340)移译成法文，标题是《特洛伊勒与克丽希达的传奇》。① 维庸特别为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写了一首十分优美的歌谣，韵调优雅，但是某些诗句对于20世纪的读者可能显得滑稽。② 维庸把话语交给了大法官，忘记了严酷的限制和全部的烟花少女、粗鲁而又嗜酒的玛高们、过度和蔼因而不诚恳的商人、礼仪周到的仆人、几乎闭门谢客、人老珠黄的女人们、美丽耀眼的黄花闺女们，而维庸开始歌唱婚姻爱情，这样的爱情以忠诚和生育为基础，使激情、理性和宗教处于持久的和谐之中。我们同意勒·让迪尔的见解，这样的爱情代表了诗人心仪中的理想。但是，这最后一点比某些说笑给他带来他能够想到的更多的策略，他直言告诉了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他的出生、行动、生命和骑士般的经历，都不同凡响。

现在可以更好地探索维庸嘲笑富人的多重理由了，例如他称之为可怜的孤儿的三个老头：热昂·马所、吉拉德·高苏因、戈蓝·劳伦，都是高利贷者、投机商人、英国占领军的同伙，他让我们知道，虽然他们有商人的狡诈，他们都是畜生，他们都是狡猾、贪婪、傲慢的守财奴；③ 或者附庸风雅的

---

① 第138诗和第139诗。

② 参看J. Frappier的文章：《对维庸释义的贡献》，《纪念I. Siciliano文集》，佛罗伦萨，1966，第437页及以下各页。

③ 《小遗嘱集》：25和26；《大遗嘱集》，127—130，对这些文本的解释见于《研究》，卷Ⅲ，第21—39页。

暴发户有产者，梅伯夫和尼古拉·德·路维耶都是愚蠢无比的猎人，常到野味店女老板玛什库那里寻找打猎成果，[1] 或者还有让·里欧，出现在两首八行诗里，[2] 提示他的毛皮行业，用词刻薄。我们很容易察觉出穷人的敌意，他们不能享受、或者不再享受这个世界的欢乐，而且他们意识到，就像叙阿莱[3] 所说的，“贫困也许不会杀死天才，但是贫困会扭曲和束缚天才；贫困把天才变成日本人在顶针大小的花盆里栽种的橡树和水杉”，贫困是一切非正义的根源，制造虚弱，制造罪恶，扼杀爱情。还可以加上遭受粗鲁的公务人员蔑视和欺骗的这个教士的愤怒，以及贵族戴斯图特威耶（他本来就和马所是一个圈子里的人）的某种联系和反抗不懂慷慨、细腻、贵族文化的有产者，遑论维庸结合了民众怨恨，因为，虽然他有教士身份，却一向接近民众[4]？虽然他不属于这两个阶级——从上层看，圣贝努亚的社区在上层为他建立了联系；在下层，和不良少年与狐朋狗友的来往，再加上习惯使然：在他引起的打架斗殴之中，他得到了厌恶谋取暴利分子的公众的同情。

他告诉我们，他对布旁公爵感恩，因为公爵重新给了他

---

① 第 102 诗。

② 第 112—113 诗。

③ 《维庸及其画家》，《新法兰西评论》，第 5 年，2 月号，1913 年，总第 50 期，第 288 页。相反，Suares（《弗朗索瓦·维庸》，《半月刊纪事》，1914 年 1 月 25 日，第 73 页）：“对于生活的深刻理解使得维庸的玩笑十分深刻：只有穷人才有这样的理解力，因为贫穷没有摧毁精神力量，他常常就是这样的。”而且，诗人的天才也许并没有允许文学传统的重压窒息诗人。

④ 他允许 Suares（《弗朗索瓦·维庸》，第 52 页）论断：“……饱学之士，而非平民……虽然带有寒士口吻，他却是只对有教养的人说话。作为一个十足的法国诗人，维庸此后只为有教养和有良好文化的人们写作。”

生活的意趣：上帝也指给我一小城，这佳地也得到赠礼即希望，磨房[1] ——这首先是他希望得到的圣贝努瓦社区的原谅和纪尧姆·维庸的关怀。无疑他指望他们给予支持，以求重新做人，但是，他也为作为真率和和谐的时期的、在圣贝努瓦度过的童年惋惜，在那里他没有办法选择，而是有人为他作出选择，就是这样。对于恩人的回忆、对于一种温暖气氛的追寻、宗教情怀向灵魂的回归，都只能把他召回到圣贝努亚——一如拉辛返回波特一卢瓦尔——何况他正需要援助，而这个社区正是因为有了把它和伟大的名字联系起来的联系而有力量。

正因为如此，总体上说，他赞同他在精神上为之服务的主人们的争论。作为一个民族主义者和敌视英国人的同伙，他在列举往昔巾帼英雄感人名单的时候，总是以贞德结尾：洛林的佳人，英国人在卢昂处以火刑。长期的纷争使得圣贝努瓦社区反抗巴黎圣母院，因为这个社区要努力脱离令人感到屈辱的监护：纪尧姆·德·维庸本人不是在1450年9月4日也被捕入狱了吗？通过对于那个时代[2]和受赠人的财富[3] 的反用法描述，通过讽刺模仿司法词汇，[4] 通过毫无价值的赠礼或者批评，维庸严厉嘲讽巴黎圣母院的两个很老的议事司铎，迪堡·德·维特里和格丹，他们常造访教众。他揭露他们的有欠缺的文化、他们动辄打官

---

① 第13诗。参见《杂诗》中的《对布旁公爵的请求》。

② 这些老头子都是“漂亮少年”（第131诗）和“这些少年多漂亮多可亲”（第132诗）。

③ 这些妇人变成了“可怜小教士”（第131诗）。

④ 特别见于第131诗。参见我们的文章（将刊载于《文学新闻》，1970）《维庸与 Jacquet Cardon》。

司的习惯、他们的傲慢、他们要当主教的野心、他们记仇报复的性格；他嬉笑怒骂，不放过他们的衰老（他不是说他们像枪杆一样挺直，还有像田鼠一样睡眠吗？），最后祝愿他们早日走上墓园之路，还送给他们十八教士团的退休养老金，这些人承担运送尸体的活儿。巴黎圣母院的另一个议事司铎洛梅，被指责追逐住在城里某些大街上的妓女，他提示，就像迪保·道西尼那样，他也走过多次桃花之运。①

维庸虽然忠实于圣贝努亚，但是也继承了放纵派吟游文人② 和吕特波夫，他藐视托钵僧，尤其雅各宾派（或者多明我教派）和加尔默罗会修士，这些人到处乱窜，想让俗人完成他们的职能（忏悔、殡葬、教诲）。他谴责他们是异教徒、类似丑角、是受到迫害和火刑的裸身派的先驱、③ 酒袋饭囊、淫荡好色、伪君子，满嘴虔诚说辞，掩盖自己的淫乱，和忏悔的女信徒私通，谴责他们无法无天，强迫对手们退却，还穷追猛打。④

在《大遗嘱集》八行诗第 87 首，诗人表达了自己对纪尧姆·德·维庸的感激，和在《小遗嘱集》里一样，他把纪尧姆·德·维庸放在受赠人的前列。他称他“比亲爹还亲”，因为他从他那里接受了姓氏、一种社会生活，这样的生活允许他接近大人物，而且，在一段时间之内，避免了贫困带来的扭

---

① 第 167 诗，解释见于《研究》，卷Ⅲ，第 91—100 页。

② 这是 12 和 13 世纪的巡游修士，言行自由，关于他们，有拉丁文诗歌流传于世：《俗语歌曲》（*Carmina Burana*），这些歌曲对教皇、教职人员和贵族持强烈的评判态度，歌唱美酒、游戏、爱情和平安（比较 O. Dobiache-Rodjestvensky：《放纵派吟游书生的诗歌》，1931）。

③ 第 116—117 诗。

④ 第 118—119 诗；参见《研究》，卷Ⅱ，第 56—58 页。

曲人性的局限，带给了他把一个贫穷低下的孩子变成一个文人和教士的文化，一种大概挽救了他的宗教生活，就像戴奥菲尔·德·吕特波夫那样——一种有感情的生活，因为，归根结底，教士之于他，比母亲对于自己幼儿更亲切。纪尧姆从一开始就给予了他一切，还继续保护他，多次帮助他摆脱坏事，他因最后那件坏事而悲痛，为这个养子伤心：维庸下跪（这是表达神圣感的一种姿势），请求他不要再为自己操心忧虑（第 87 诗）。可以看一看把《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区分开的距离。在《小遗嘱集》里，维庸还常常在说笑，把自己的声音、也许就是诗人的名誉，留给纪尧姆，但是也有坏的名声，接着，就是粗俗的不良文字游戏（第 9 诗）。在《大遗嘱集》里，他把藏书留给了他，也就是说，他们一起读过的、纪尧姆自己的书籍，因为他们一起生活，彼此十分和谐，分享一切——每日的生活、习惯、关系、情谊，还有图书。对于维庸来说，这可能是失乐园吧。但是，他还是不由得用他所熟悉的戏法之一，提起《魔鬼放屁传奇》来收场。

纪尧姆·德·维庸是《大遗嘱集》的核心人物。诗人向往和他一样，做一名受人尊敬的议事司铎，做一个有爱心、体贴他人的养父，一个认真而沉稳的师傅：这不就是他对三个可怜的孤儿和可怜的教士们扮演的角色吗？然而，他屈服于自身存在的黑暗的力量，又受到科兰·德·卡由和勒尼耶·德·蒙迪尼的影响，在无意识中倾向于降低受到尊敬的、令他感到内疚的教士的形象，后者可能就出现在反驳弗兰克·龚杰中，其特征是一个肥胖的议事司铎，而诗人通过一个榫槽无意中发现他有一个美丽的女人陪伴，这女人又柔媚又白皙，服装十分光鲜，正在——

品尝陈年佳酿，不分黑夜白天，
调笑嬉戏抚摸，连连地亲吻，
然后为肉体快乐又解衣变赤身，

但是，为了避免结论草率，最好想到，这样一个人物已经是欧斯塔什·戴尚的一首歌谣的主角。①

4

但是，除了这样的道歉和忏悔、这些责问和隐秘，维庸还一直为达到另一个目的而努力：他要向别人、也向自己证明，他不比他原来的诗人身份差，他不会限于无休止地重复同样的笑话，让读者感到厌倦。第 45 首八行诗设计这位艺术家和普通人，维庸还羞怯地提及自己成为可怜的老人；细心阅读这首诗令我们深信这个设想和相关忧虑：

他年轻时② 曾幽默喜人，
以后的话却令人心烦，③
猴子老了总令人厌倦，
最可恶是还挤眉弄眼；
如果为讨好他不出一言，
众人又认定他必是老傻，
如果开口则被告以“讨厌，
闭嘴，收回你无聊的胡话”。

---

① 第 1355 首歌谣。
② 《小遗嘱集》所描写的时期。
③ 比较成语：话说三遍淡如水。

维庸觉得自己老了，没用了，进而想到丧失了令自己出类拔萃的智慧、幽默和嘲讽的激情。他的天才和青年时代联系在一起：现在已经消失，他再也没有那样的才能。他惹人厌烦，因为他忧伤，他反复反省自己的问题和悔恨，而其他作者，利己主义者们，对这些是不思医治的；但是也因为他有重复，或者自嘲。他变成一只老猴子，唠叨起原来滑稽的话，这些话不再引发笑声，而是让人觉得多余。或者他开始沉默：在众人眼前，他的诗歌才情已经枯竭。或者他在设法保持自己高度的声誉：他令人厌烦，有人责备他抄袭他人的诙谐说笑，说他没有能力写作过去那些令人钦佩的作品，有人怀疑他用孔雀的漂亮羽毛打扮自己。

这说明，他还像写作《小遗嘱集》时期那样欢快和机智，没有什么老傻之处，没有什么苦干无力愚昧老年人的状貌。为了能够比较他这两部杰作，生动把握他予以更新的方式，他如何变换和丰富了自己的幽默滑稽、深化和扩大了他的诗歌世界，他在《大遗嘱集》后半部分重新使用了《小遗嘱集》的韵律，选择接受第一批礼物的受赠人。我们必须追述前事，因为他拒绝用这些受赠人的名字来构思在《小遗嘱集》里提及的人物。[1] 如果说这是表现手法，那么，在这首诗里，在攻击三个可怜的孤儿的时候，他尤其着墨于他们的贫困，而且还以年轻力壮的野狼的凶狠，两次宣布他们大难临头、很快死亡，在《大遗嘱集》里，他使用新创作的、的确是创造性的发明因素，他乐于描写小孩子的日常生活，在后续的献给巴黎圣母院的议事司铎的八行诗里保持了贫困与年长衰老的主

① 其中有三个“可怜的孤儿”和“可怜的小教士”。

题。或者，他凭借堪以比拟修辞大师的造诣，依据相似的韵律，构建了新的八行诗，完全更新了后者。①

维庸是一个具有广泛文化基础的诗人，精神丰富，伴有多重记忆，所以有时候喜欢把某些题材、语句、韵律加诸先人。所以，第 124 诗首先是一首风格十分鲜亮的习作，在这里，诗人努力写出八行诗句，诗句在浓缩性、严密性、欢快和刻薄方面都很突出，沿用了戴尚一首歌谣的尽可能多的词语，从他那里学到了韵脚 ouges，性质形容词si rouges，老教士酒鬼的观念、布尔热镇的典故。② 正如美丽制盔女的那个劝告“还不如不再流行的钱币”，奥尔良的夏尔的同一形象“不再使用的钱币”，起到同样的作用。在这两首诗里，谈到的是老年剥夺了爱情欢乐的情人；但是小诗涉及公爵本人，歌谣也描写了人老珠黄和凄惨贫困的妓女。从维庸的角度看，涉及奥尔良的夏尔的方面是否有些不敬呢？——夏尔其实也有老年交际花的陪伴，也有情爱，有的合乎礼仪，有的既情色又粗俗。而且，这不是唯一一次援引他的这位高尚的同时代人：《大遗嘱集》第 1 首诗第二行已受尽全部的奇耻大辱，也见于同一位公爵的一首小诗，无疑完全像是莱恩可怜的缝衣女，我们在上文已经阐释。③

为了让读者也能够鉴赏无以伦比的天才的丰富、独特和高度技巧，为了避开一系列不断的滑稽礼物可能造成的单调感觉，维庸在《大遗嘱集》里引进歌谣，而且他不满足于使用



① 一般认为这些八行诗的下半部分是写给贝尔奈·马商的：《小遗嘱集》，23，《大遗嘱集》，76，93，108。

② 详见《研究》，卷Ⅰ，第 88—93 页。

③ 同上，卷Ⅱ，第 42—46 页。

在他以前得到应用的一种体裁的严格限制，同时代的诗人们在他们所选择的各个领域里竞争，例如，他找到了一个最佳的共同点（死亡是不可避免的）和被中世纪作家们，无论是用拉丁文、还是用法文，泛滥使用的一个简易办法，这就是罗列被死亡永远带走的历代名人。还有，他三次创新描写同一种经验，用相近的格式把歌谣连接起来："告诉我，在哪里，在那块土地……如今……在何方……如今……在哪里"。连接在第一首《往日的贵妇》里，他巧妙地遮盖了过程，在古典储藏库里寻找妇女形象，其中有的几乎难以辨别，宛如夜间隐现的暗影，另外一些则活在公众的记忆之中，中世纪的两位著名情人，海萝伊丝和纳瓦尔王后，还有近期的贞德；为了激发诗意的往昔重现，使用了抚慰的诗韵和专有名词的响亮而不可分析的素材，"脱离平日语言的原始森林"；特别通过叠句，暗示出人的命运和一年四季变迁之间的某种合拍，从中看到大自然不可逆转的秩序，因而，别无选择，必须接受这一秩序；通过巧妙的顺序描写展示一种独特的力量，从超人的美丽过渡到激情——贞洁的或者淫荡的——然后把目光导向消溶在死亡之中的女人，导向永远不给予答案的天空；为强化歌谣的节拍，他使用了"流动和在流动的韵脚"，激情与镇静、躁动与平和的交替，前六行诗的急躁在叠句的泰然宁静面前消减。① 相反，这三首诗中的第二首，平凡而阴森，在这

---

① 关于这首歌谣，可以阅读 Leo Spitzer 的《对于一篇文本的非历史的研究：歌谣：往日的贵妇》，现代语言季刊，卷Ⅰ，1940，第 7—22 页。我们从中看到几个程式。但是，我们也可以看出这首歌谣在《大遗嘱集》中的地位：在极度痛苦和目睹腐朽之后，在饱受臊臭腐烂空气侵袭之后，这首歌谣向我们提供了平稳、安详的诗般的甘美意境，以梦境和反思结尾。

里，维庸以出人意外的壮举，收录了十数位大人物的大名，都是近期横死、或者死得很不光彩的。还有叙述教皇遇到了魔鬼的第三首，被披上了古老法语的魔力。

这位最优秀的诗歌艺术家毫不犹疑地迎接了困难：他不是有几次写作了离合体（藏头诗体）诗吗？[①] 另外，他对自己十分严格：在他编选某一类文选的时候，他从《大遗嘱集》中删去了全部歌谣，他认为这些歌谣的写作方法太容易了，例如常常在诗句开端重复同样的词语（《歌谣：闲话》），或者以相同的结构串连谚语（《歌谣：谚语》），或者矛盾的文辞游戏（《歌谣：歪理》和《给布洛亚赛诗会》）。

但是，除了高超的技巧以外，给人印象深刻的还有题材和语气的令人惊叹的多样性。这一组诗歌都围绕日常生活场景和维庸所熟悉的环境。现实主义增添了幽默和讽刺，用以描写在光荣职业的面纱下卖淫的妇女，还有当过制头盔女的老妇令人想到预防年色衰老；[②] 或者还有酒馆的常客、卖笑女的朋友，栖身斗室的恶棍——假赎罪券的倒卖者，掷骰子打牌的赌博者，造假币者，扒手或武装抢劫犯，形形色色的骗子——，还有并不构成罪犯大军一部分的人物：娱乐艺人，丑角，杂耍表演者；或者靠赌博为生但不作弊的人，名人和教士看不起的卖苦力维生的人：农夫、马夫、亚麻加工者；[③] 最后，还有《歌谣：恳求原谅》里各式各样的人物，势利小人和滥

---

① 一首诗每行第一个字母垂直方向拼音形成的词语，或者专有名词、人名等，例如，VILLON 在《歌谣：祷告圣母》中；FRANCOYS 和 MARTHE 在《歌谣：致女友》中。

② 《歌谣：美丽制盔女致卖春之少女》。

③ 《歌谣：忠告》。

用感情的人，拉客挑逗的丫头和打场子卖艺的人，有的疯疯癫癫，有的呆头呆脑。除此之外，诗人还在一首诗里紧跟让·科塔，他不如人们设想的那样纯真，[1] 却是一件幽默的杰作，有一系列的快速描写，把握却没有固定一个酒鬼的性格特征，[2] 把检察官滑稽比拟成为一个为酗酒大业效劳的铁石心肠而持久的骑士，通过一种史诗般的放大，把这个不太寻常的人物的命运和诺亚、罗得以及迦拿婚礼管宴席的人（“还有会品酒的那个名人”，《歌谣与祷告》，《大遗嘱集》）。还有，在一首歌谣里，维庸描写了一间陋室的生活和一个皮条客及其保护的女人胖子玛高嘻嘻哈哈的笑谈，这个淫媒汉子十分热切地为他这个讨人嫌的女友的顾客服务，或者，如果哪天生意不好，就实施严厉的纠正，或者，又跟她和好，享受她的打情骂俏、她的痛饮、她的爱情。但是，这首污秽的歌曲和可能激发不出类似于恶毒的口条的歌谣那样的恶心感觉；在那首歌谣里，为了给仇敌佩德里送礼，作者收集能够想象到的最恶心的东西：洗过麻风病人烂腿的脏水，臭脚和旧皮靴刮下来的黑泥，老鼠小尖嘴脸搅过的灯油，脓包和肉瘤，奶妈洗刷尿片脏水桶里浓稠的污秽……

第二组歌谣围绕爱情的题材，表达了诗人的经历、向往和矛盾。在《另一首歌谣》（愚蠢的爱情）中，依靠名人实例的有力证明（参孙、所罗门、俄耳甫斯、萨达纳帕勒……），他揭示了爱情的愚蠢行为，以嘲笑去神话化，用滑稽缓和了气恼和悲痛。《反驳弗朗克·龚杰》的第一段表现出了一种加重

---

① 参见《研究》，卷Ⅰ，第94—103页。

② 意思是说，维庸情愿采用醉酒者歪斜趔趄的步态，是一个线描的和活动的、而不是色彩的诗人。

和精致化的情欲，拒绝一切工作、家庭、贫穷、时代和道德的限制，使用了一切足以成倍增加乐趣的刺激物，那是一个封闭而柔弱的世界，在它的面前，要反驳和放弃像菲利普·德·维特里、比埃尔·戴利和欧斯塔什·戴尚等人主张的向乡村纯朴而健康的生活的回归。而《歌谣：致女友》则是一片控诉状，从神韵和礼仪的风格上看，第一段是要中断和追随女人的接触，这些女人的表达、态度和要求很多，是更现实的，不用说也是粗鲁的。最后，在《歌谣：致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中，出身贫贱的诗人梦想着高尚——新生、心灵、风度——，无家可归的流浪汉追忆幸福家园的安宁，被一切人抛弃的、被仇敌欺辱的苦命人向往真诚而持久的爱情的慰藉。

最后一组的共同点是对死亡的不断思考：死亡不放过美貌、智慧、美德、勇敢、伟大，因为死亡要带走女王、教皇、皇帝、国王和大公，而且，习惯上，死亡都在恐怖中完成，不过，死亡还结束老年的烦扰；老年人被抛进老年污秽的世界，被一切人抛弃，得不到他人的关注——首先是爱情，好意换来慢待，死亡还带来丑陋、遗忘、瘫痪。

其次，和回旋曲一样，歌谣也会因为后续的涵义而丰富起来。《歌谣：致女友》无疑是在写作《大遗嘱集》之前为马尔塔写的，但是后来献给了*亲爱的罗莎*，放在揭发卡特琳的贪婪和淫秽的八行诗之后，从而获得一层新的涵义。维庸无疑想要生动地刺穿卡特琳的嫉妒的恶习，以坦言他遇到了也许能够挽救他的另一个女人，因为这个虚伪又自高自大的卡特琳弄得他苦不堪言。同时，他回忆起自己钟情的女人的毛病，为她描绘出不太光明的前途。最后，这首歌谣带有民众

滑稽模仿的语气，诗句涵义变得模糊起来。第一行诗，“虚假美貌让我付出沉重的代价”，不过是一句礼貌的、公式化的怨言，揭露造成诗人极度痛苦和不幸的根源之美人的虚伪；在《大遗嘱集》里，他还谈到一个被过度吹捧的美女，她的贪婪毁掉了诗人的财产。

总之，灵活而和谐的结构丰富了歌谣的涵义。献给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的诗接近献给佩德里的诗，这样的顺序有助于对两者加以比较，从他人对他的态度来解释他的行为。有帮助吗？他以一种高贵和尊严的风度成为忠诚爱情的歌颂者；想要损害他，惹他心烦吗？那他就变成复仇诗人，要骂人、要说粗话。因此，如果想要谴责他，在诗歌也好，在他的生活也好，那就与其谴责他，不如谴责他的判官和仇敌。

维庸不仅仅使不免枯燥和短小的传统遗嘱诗歌的结构更新，[①] 还使得八行八音步的构造灵活起来，使之变得既可用于抒情，又可用于讽刺、嘲笑、滑稽、悲怆、现实、教诲，既可自成一体，又可镶入一组诗歌之中，成为一个具有展示价值的轶事，例如关于迪奥梅德斯的对话（第 17—21 诗），诗人心灵与躯体的一场争论（第 36—37 诗），第一人称或者第三人称的一系列的懊悔（第 43—45 诗），一个老妓女的长篇悔恨（第 47—56 诗），结合了出自中世纪活泼传统的、形成对照的肖像，对极度痛苦的悲怆的描写（第 40—41 诗），或者一个藏骸所的景象（第 162—164 诗），对迪保·道西尼主教的猛烈攻击，对一个对手的刻薄速写，对基督道成肉身之前先知们的命运的解说（第 81—83 诗）。除此之外，维庸猛烈攻击了

---

① 如 d'E. Deschamps。

不可反驳的证据，亦即他不是一只老猴子——只谋算着引人发笑，还不断重复一批滑稽故事讨人嫌；他表明他有能力走出过度狭窄的空间，成为一个严肃的诗人，反映贫穷、老年、羸弱和死亡；他有能力天衣无缝地从一种语调转向另外一种，同时保持在一首八行诗的框架之内，在读者的记忆之中使这首诗和欢快滑稽的嘲讽、和不留情面的挖苦、和不给面子的滑稽模仿联系在一起，在他的言论和诗句上留下他个性的印记，让人只能够指责他，不相信他的破口大骂，它们不是来自他的葡萄园，而他的作品远远不是冰冷的，而是不断地受到闪闪发光的格式的照耀，表达出诗人的关注所在，或者，用两三个特征来设计出人物和场景。

八行诗内部的多样性，是由于构思的断裂和变化完成的，在丑恶的现实中嵌入快速的、动人的、有时候还是壮观的形象，使用悲怆的内心活动和插科打诨的对比或者交织，细腻描写痛苦和对于女性肉体的情色的和细致的追忆，使用适宜于一切语境和风格的词语：礼仪和骑士风度的言语、粗俗的、甚至行话的言语，[1] 法学、[2] 经院哲学或者行业的技术术语，无论这些术语得到公开承认与否，引用了互不相同的诗人的语句（让・德・莫昂、戴尚、奥尔良的夏尔及其他人），从圣经借用的形象、[3] 格言、[4] 寓言，例如关于拉撒路与恶劣富人的寓言。

---

① 我们在手稿 C 中的《歌谣和祷告》（拯救善良让・科达的灵魂）里看到。紧接第 125 诗。

② 我们注意到，他保留了一份真实的遗嘱的结构。

③ 例如第 28 诗。

④ 还有第 37 诗。

但是，表现在文本表面的这种多样性还不足以表明一件具有多重意义作品的特殊丰富性；这一作品注重典故和简洁勾勒，善于展示和描写，在几个层次的深度上展开。维庸不忽视任何方法，从文字游戏开始，遑论已经显示出来和众所周知的反用法，或者特里斯坦·查拉（Tristan Tzara）指出的回文构词法（anagramme）。① 还有他给沙罗的"宝刀"②（第99诗），同时还是1436年不再流通的一种金币，是我们识别出来的一种不恰当的声音，是洞穴的同义词。厚礼（Donat；第128诗）不仅是小学生学习基础语法的课本，也是"赠送"的行为，维庸在此借用了吕特波夫的噱头。他还兴致勃勃地在同一首诗里引用了拉丁文祝语"福哉大金元，荣耀归于你"（Ave salus，tibi decus），③ 因为salus同时既是此（圣母），又是彼（金钱），金钱挽救人类，"金币"又称为祝福，因为代表了向圣母祝福的天使，salus这个词的第一个音节令人想到萨兰（Salins）这个小镇，以及使三个可怜的孤儿致富的食盐买

---

① M. de Gentil很可能参考过诗人留下的全部文件，在《维庸》里（第21—30页）向我们解释了，他在维庸的诗作里辨认出姓氏，其字母围绕一个或两个字母组成的中心对称地排列。这些研究允许Tr. Tzara把某一位Vaillant（又一个笔名）的诗作归属于维庸；重建一个被欺骗的爱情传奇，我们得以跟随故事的变迁，涉及如下人士：Embusche Vaillant、Sermoise的死、奔赴昂杰（维庸必定是为了躲避仇敌的报复，又为了找到旅途的盘缠而进行了纳瓦尔学院的盗窃）、揭发佩尔奈·马商神父（实际上是佩勒奈·马商，伊提尔·马商的一个亲属）；确定在诗人生平中扮演了特殊角色的人物：两个马商、诺埃·若利斯、卡特琳·德·沃塞尔、塞穆瓦斯、勒·科尼、佩德里（Marchant，Noe Jolis，Catherine de Vausselles，Sermoise，Le Cornu，Perdrier）。这些发现值得细心研究。我们完成的研究是在不知道Tzara的工作的情况下进行的，但是，有几处得出了近似的结论（诗人对卡特琳·沃塞尔的爱情、对对手、可恶的伊提尔·马商的痛恨、对勒·科尼的敌意——祝愿他快死……）。

② 在手稿C中，rëau这个词是单音节的。

③ 原文decus与dessus押运。

卖。decus 这个词包含了表示荣耀(honneur)的拉丁文的一个词语,所以才有法文里的 d'ecus(古代钱币:埃居)和 des culs(蠢货们)。第 126 诗提及布列塔尼的小盾牌(targe),① 这个词有三重意义:军事意义(盾牌),货币意义(封建时代银币),轻佻的意义(爱情争夺戏剧),就像 ange(天使)这个词,除了真实意义之外,同时也指金币,在行话里又指高官的执达吏,或刽子手的助手。

他憎恨强迫他吃"极度疼痛梨果"的主教。可是,这种梨(poire)是带苦涩味道的水果(象征着有营养但是难以下咽的东西),又是被强迫遵守十分沉重规定的犯人的精神痛苦,放置在病人嘴里的刑具,常常配有伤害颈部的尖端。我们还了解到,维庸拒绝充当迪保的农奴——真实意义上的和修辞意义上的农奴(serf):他没有被束缚在主教那里,从他那里没有得到过什么好处,就像农民在庄园主的土地上那样,他对他没什么眷恋,正如某人给另外一个人当仆役或者奴隶;他的雄鹿(cerf),与母鹿(biche)这个词联系在一起:维庸不是、也不愿意成为一个想要寻求青年人伙伴的人的宝贝。那么,他对自己的刽子手所发出的这个庇卡底人的祷告又是什么呢?他以异教徒的庇卡底人的方式祷告,这些人有的是丑角、有的是亚当主义者,他们否定祷告的效能,斥责祷告的用途;换句话说,他是不祷告的。他祷告的方式符合一个异教徒或者一个自大高傲的人(一个讽刺诗坛剧本谈论庇卡底的傲慢时说,上帝保佑我们)。他做了一个刻薄的、批判的和恶意的祷告。他的祷告,与阿拉斯和法国北部的所谓的沃杜瓦人一

① 参考《研究》,卷Ⅰ,第 104—108 页。

样，在1459—1460年，这些人受到法官的不公正迫害，被指控为淫乱罪、巫术罪和异教罪——这是一个毫无道理被折磨和关进监狱的人的内心的祷告，他要求给予判官道希尼惩罚，这惩罚必须堪比对庇卡底迫害分子的惩罚：后者被剥夺了官职、被上级责备、也被关押、管制以防逃跑，甚至被惩罚得发疯发狂。

语义复合常常增加了句法的歧义。例证很多，足见不是个别的例外。如下两个就有充分的指称意义。一个是指罗亚尔河畔的梅昂的判官，维庸告诉我们，他爱他们就像上帝和伦巴底人（*Ainsi que fait Dieu le Lombard*）。两个名词可能既是取代动词"爱"的动词 fait 的主语，也可能是直接宾语的补语。因此，一方面，可以读成 ainsi que Dieu aime le Lombard（正如上帝爱伦巴底人），"伦巴底人"指高利贷者，抵押贷款者，多数来自意大利，是民众痛恨的对象；[①] 另一方面，ainsi le Lombard aime Dieu（正如伦巴底人爱上帝）：这里涉及神学家比埃尔·伦巴第，他在自己的《格言》中长篇论述三位一体的秘密，而维庸对其三个仇敌——恶的三位一体的仇恨，比起神学家对圣三位一体的爱，同样渊源流长。动词"爱"（aime）或者其代动词，从一种负面和反用的意义转化为正面和直接的意义。[②] 同样的游戏，更为复杂一点的，是在献给米肖的第106诗结尾，给读者提出一个小谜语，产生了对于这一首诗的解释的疑问：Et est plaisant ou il n'est

---

① 参见《对布邦公爵的请求》："我情愿把我自己的健康，/向天上的高利贷者伦巴底人出让……"

② 比较 J. Frappier 的文章《维庸诗，"大遗嘱集"第751—752行注解》，《罗曼语语言文学研究》，卷 LXXX，1959，第191—207页。

point（傻也要傻得叫人欢喜）。[①] 对于维庸黑话诗歌的阅读证实了这个印象，参看歌谣 6 的这两行：

Car le bizac avoir advis
Fait aux beroards faire la moe

第一次阅读时候，可以用两种方式解释：假币铸造（faire la moe）令呆子们（fait aux beroards）招引北风吹到身体上（le bizac avoir advis）；让北风吹到身体上，亦即被处以绞刑，让鬼脸出现在呆子们的脸上。[②]

在这样驾驭文字的时候，维庸不排斥最低俗的游戏，例如音节次序颠倒（sonnez trompetetes ⟶trompez sonnetes：你们吹响喇叭→欺骗十四行诗——译者举例）。在第 96 诗中，他谴责修道士们，在床铺的帷幔下谈论观感。这个由五个音节组成的词语揭露了托钵僧的虚伪；当然，他们布道或忏悔——但所到之处，他们都只在乎某种快乐的观照，也就是说，爱情的游戏。诗人以歪曲受赠者的名字取乐。让·德·拉·加德（第 137 诗）被改名迪保显然没有什么不方便，因为这两个名字正好组成了一个受骗丈夫的姓氏。在手稿 C 中，特拉斯卡伊（Trascaille）变成了特鲁斯卡伊（Trous-

---

① 或者：1. 关系副词 la ou；2. 连接词 ou bien。Est plaisant 是 1. 非人称句；2. 有指称主语 il（指 Michaut du Four）的句子。所以，可以理解为：1. 米肖令人愉快，或者令人不愉快；米肖在他不在的地方令人愉快，亦即从来不令人愉快；3. 他在他不在的地方是愉快的；4. 访问他的时候，他令人愉快，或者令人不愉快。

② 参见下面所引证的 P. Guiraud 的著作。另有一例：第 20 诗，R.-L. Wagner 作出了很好的解释。

caille)，其中每一个组成音节，trousse（袋子，灯笼短裤）和caille（鹌鹑）都有好几个意义。① 通过类似方法，人物得以变形。维庸在第114诗第一行中描写的特鲁斯卡伊是一个追求少女者，还是一个品德卑微女人的丈夫，后来却变成了一个可笑的骑士，骑着一批笨重而巨大的老马，佩戴一个当作头盔的大海碗。一个衰弱老修士，宝德兄弟，多亏他的好名字，② 后来依次变成了一个强壮而充满热情的人；因为诗人赠送的一个头盔和两把钩镰刀，变成了一个全副武装的战士和一个不太正经的情人；因同化于传说中的沃维尔的魔鬼，又变成了一个气势冲冲和令人十分害怕的魔怪③（第120诗）。

看来，维庸从这个名字而想到好几个人物。很可能，他在献给佩勒奈·马商的八行诗中，同时看到了我们谈到过的可疑的巡警、围绕着罗伯特·戴斯图特维尔和卡特琳·德·沃塞尔的诗人的对手，另外还有揭发纳瓦尔学院盗窃案作案人的比埃尔·马商神父。④

这样多重的涵义可能是针对同一批公众，也可能是针对不同的公众。第一层的涵义，也是最明显、最平常的涵义，无疑涉及了纯朴、善良和愉悦的人们，例如纪尧姆·德·维庸。第二类充斥了情色、污浊和粗俗的欢声笑语，其本质功能是为读书同伴和伙计们提供娱乐。第三类，更为真诚而比较难以理解，或者涉及与维庸一起干不良之事的小贼，或者包含

---

① trousser 指捆扎待烤家禽；caille 指鹌鹑，tracer 指跟踪。
② 形容词 baude 指欢乐的、愉快的、充满热情的。
③ 更详细的评论，参见《研究》，卷Ⅱ，第55—68页。
④ 更精确的情况，参见《研究》，卷Ⅳ：三个马商。

了诗人有关受赠人的深刻的思想，流露出他的专注所在。但是，我们要避免简单化和牵强附会的系统化。同样一批读者，既是最淳朴的读者，也能够看出双关语和透过此举表面所隐藏的真实。无论如何，维庸本人引发我们提出疑问，在第六首隐语黑话歌谣里（根据 Bonner 英译译出一译者），他告诉我们：

狐朋狗友为酒肉
不要娘们要大钞。[①]

这样的语义学上的丰富性质产生了特别繁复的诗句，例如：严酷国法把他流放（ Rigueur le transmit en exil）。[②] 每一个词语都包含有几个意义，反映出具有决定意义和残酷的经验；而且，还有前因与后果的关系，通过这种多义性，我们还可以发现，命定的枷锁使维庸失去社会地位，得不到法律保护。严酷被拟人化，首先是诗人同时代人所熟悉的爱情的严酷，迫使他走到遥远的地方，体验远离心爱女人和巴黎的流放。他不得不过着一种飘泊不定的生活，和街头卖艺丑角或斗室的同伴混在一起，教会法庭的严酷也降临到他身上：迪保·道西尼把他抛进罗亚尔河畔的梅昂监狱的地牢里（这是流放的第二个意义）。[③] 这样毫不宽容的对待，这样的严酷，违反了权利和正义，这样的严酷摧毁了他的一切——肉

---

① “狐朋狗友为酒肉，不要娘们要大钞。”关于其他含义，参见被引用的 P. Guiraud 的著作。

② 《墓志铭与十行诗》回旋曲。

③ 参见《致友人书信》，第 3—4 行。

体、精神和灵魂，毁坏了他的个性的最深厚的根源，而流放在古代法国得到的最频繁的实施，造成毁灭。

在我们眼前，常常同时浮现出各种各样的场景；这些场景的交织不乏滑稽的效果，一些人物可能既是安分守己的小学者，又是贪婪而傻气的老守财奴。依靠这样的手法，在同一个受赠者身上——例如特拉斯卡伊——维庸用八行诗句烘托出一个富有而贪婪的人，一个醉心贵族的小市民，一个十分可笑的情人。①

5

但是，这部作品继续吸引我们，从来不让我们以为，它仅仅是简单的游戏，因为，诗人萦绕脑际的事物永远浮现在《大遗嘱集》里。还有，他结合了对圣贝努亚一贝杜奈的愤怒和愤恨，以十倍的严厉攻击了巴黎圣母院的两个老议事司铎，细腻地嘲弄了这两个人物，一个是对于自己被保护人前途关怀备至的教导者，一个是竭力报复社区的忠诚于圣贝努亚的人；但是，如果说维庸透过典故和闲篇来强调美、活力、青春、自由放纵，那是因为他专注于这些方面，而且不断地对自己提出质问。

还有，读者最好不要太忽视著名的“我在哭泣中微笑”。的确，这是一句用俗用滥的口头禅，而且出现在就此题材应邀比赛的多数诗匠们的笔下。但是，就维庸而言，情况不同。他在使用现成格式的时候，会随时总结说，他是在做游戏，不诚实。这样的选择可以揭示他的一个重要的方面。在各种

① 《研究》，卷Ⅲ，第40—52行。

矛盾之间游戏,[1] 正适宜于他,因为,他的内心深处受制于各种对立思想感情的冲突,仿佛一场天长日久的战斗的剧场,占领了他的灵魂;虽然生活动荡不安,他依然渴望各种欢乐,抓住这样的生活中的全部欢乐:美酒、美食(他不是谈到了烤鸭和肥肉炖豌豆吗?)、朋友之间的风趣欢谈和文字游戏、恋爱;他深深感到自己是一种不公正的社会秩序、一种凶恶命运的牺牲品,命运把他击溃,致使他含辛茹苦、犯罪、社会地位低下,同时他也受到一种挥之不去罪咎感的追随,常常自责;虽然他常显得粗鲁,陷入一阵一阵的粗暴和无礼行为,但是他又能够感觉细腻,表现女性躯体的优美和婚姻生活的甜蜜。

在类似对于让·德·拉·加德的恶作剧、也还是传统形式的欢闹之中,他把拉·加德变成一个受骗的丈夫,也许是没有理由的,显示出一种可贵的承认自身不利的态度:“今年我的损失已经够呛”(第 137 诗)。这是 1461 年,这一年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记,可以说决定了他的命运。有人猜测那所指的是什么损失。那是他的青春和力量的损失;那是他的尊严和教士的理想的损失,因为他被逼迫成为一名粗俗的捣乱分子;那是他的“良知”和“善良丑角”勉强的统一的损失,因为他依然保留在事物和自我的表面:那是他各方友谊的损失:在他返回之时,到处都对他关闭了大门。那是他人对他的爱的全部丧失,现在,这一损失又一次被确认为不可挽回。在《大遗嘱集》开篇,他宣告他弃绝爱。但是实际上他还是向往着爱。卡特琳依然是一个不解怜悯的女人,但是他没有猛烈

① 例如和心灵的对话(第 36 诗),又一个杜撰的对话者(第 60 诗)。

攻击她，也没有直接指责她荒淫或者贪婪；他转移了爱所引起的一系列悲痛（第65—70诗）。但是，这一克制的态度和新的努力尝试都没有能够引发美人的恻隐之心。在遭受希望的抛弃之后，维庸变得暴躁起来。他认定一切都因为爱的绝望而终止，他再也感受不到悲痛与欲望，他完全垮了下来，销毁了礼品：我不必留下信仰和心灵，他再也不爱她；对于她说的话，一句也不再相信。[①] 这个女人堕落到了最低的水平，只梦想着金钱，卖淫是为了获取更多的银子，她那份火热的性感非文字游戏可以描述，只得“把她交给米肖的高足，米肖外号是‘骑马’大将”。现在她已经托风化巡警，只有像马商这样摸黑探访暗门子的顾客才让她心满意足。她再也没有美貌这块资本：这女人鼻子被人打歪。她成了下流的妓女，只配臭名远扬的马商搭理她、欺辱她，把她当成一个烂丫头、一只臊臭的草鸡，而且还蛮横又虚伪。有一首每一段都是R韵到底的歌谣适用于她，字母R在中世纪是虚伪的象征。但是，《另一首歌谣》（“最后一首歌谣”）尽管引发不雅的笑声，言辞粗俗（“他喝了一大口深红老酒”）或者低劣（“他凭一个睾丸赌咒”），表情怪异，但是，这一切都表明，维庸还是没有拔除这份爱情，虽然他尝试把它转化为笑谈，用污秽淹没它，用毫无希望的冒险忘掉它。就连沙利耶（G. Charlier）也毫不错误地发现“一种难以否认的真挚的态度和深度……爱情的永恒的计谋，这是追求自我毁灭的爱情”。

对于失败的剪不断、理还乱的回顾是《大遗嘱集》的核心，这表现在他反复使用“可怜的”这个形容词，还有自我比

---

① 第90—93诗。比较《研究》，卷Ⅰ，第43—79页。

喻，他倾向于自我贬低：老猴子、老头子、老没用的东西、被人甩的"雷米"（即情夫）……这就说明，诗人并不抵制发出恶意报复的快感。他祝愿许多受赠人早死。他给让·科尼（第5—46诗）一间危房，这间房子不仅随时可能倒塌砸在他头上，而且还是恶棍和流氓聚会的地方，还祝愿他享受血色黑夜和圆形的小房间，也就是说，猛烈的一击把他送到深几尺的地下。纪尧姆·沙罗在一次斗殴中失去一个儿子，除了一个钱包当作补偿之外，还送他把早已经送给伊提耶·马商的宝刀，① 更不用说brant（刀）还有性与大粪的双重意义。他揭露拉吉耶膝盖上有斑点，那是疥疮造成的脓包。② 但是，在写作《大遗嘱集》的时候，他饶恕了穷人、不幸的人、受难的人、被打败的人、年老的妓女、一般的女孩：

再说笑话当然就不对头，
因为穷人烦心事已经不少。③

为了设法躲避自己悲惨的局面，为他人和自己吹散令他绝望和恐怖的现实生活，他使用了反用法，扮演许多人物角色，他给自己戴上面具，扮演冻僵的情人、受难的情人、青年骑士、庄家、罗马朝圣者、教士、富有的商人、医生、淫媒业者、房东……但是，他首先希望遗忘一切和得到休息，如《另一首歌谣》（《最后一首歌谣》）的叠句"他深知自己是行将就木"，

① 第99诗。
② 第51诗。比较："维庸的精巧恶言二例"，"罗曼语语言文学研究"，卷86，1965，第375—386页。
③ 第153诗。

尤其是墓志铭和回旋曲向我们展示的那样；这墓志铭和回旋曲具有重大的意义，包含了情人和教士的全部不幸，归根结底，他将其归咎于贫困；在爱情上他遭到愚弄和羞辱，比父母亲更加不幸：

他生前的确是一文不名，
买不起盘子、饭碗或者一把茴香。

这位教士被降格，头发、胡子和眉毛全被剔去、刮掉：像常人理发或萝卜削皮一样。因此，开篇的四行诗向我们展开了丰富的涵义，也可以作为总结：

在这二楼房间中长眠不醒，
此人之死，因被爱情之箭射中。
他是一个穷困潦倒的书生，
鼎鼎大名的弗朗索瓦·维庸。

我们可以先从这样的表面意义来理解：一个学者住在顶楼，圣贝努亚社区供他使用的一个房间，或者他寻求栖身的谷仓一角。紧接着，动词的简单过去式令我们想到那是长眠：这不就是对墓园的描写吗？“二楼房间”必定是圣阿乌亚的小教堂了，那是圣奥古斯丁教堂的第一层，而维庸开玩笑[①] 说，已经下令把他埋葬在那里（第 176 诗）。然而，为了

① 但是，这是一件有意义的愉快之事，因为 Sainte-Avoie 接近动词 avoier，其含义是“引导……上路”、“指导”。

保持这些诗句的完满特质，我们需要保留这两重意义，这二者的综合使得我们发现第三重的、更为深刻的涵义：我们面对的这个人在长眠，在展现普通生活的欺瞒性的表象，但是他已经失去了自己的现实感、自己的身份，其标记就是弗朗索瓦·维庸这个姓名。作为教士和诗人的这个人已经不在：只存在着他的影子、他的背影、弗朗索瓦·洛热，被迫逃亡，陷入孤独寂寞，一个被击溃、茫然不知所措的人，已经没有哪怕通过诗歌创造来斗争的心愿，而是渴望死亡的长眠。正如回旋曲叠句所示：赐给他的平安永恒，一个可怜的穷人想要沉入黑夜，黑夜又把他吞噬。诗人是到那里去了，一去不返。但是，在出发之前，他给我们留下了一颗充斥了忧患的心，这颗心永不中断向我们发出恳求。

埃吉恩·吉尔松[①]

从圣经到维庸

在奈里[②](Ferdinando Neri)不久前发表的维庸作品的优秀版本中,我们看到了这样一条颇具启发性的评论:"维庸和《玫瑰传奇》的研究有长期的历史,类比和比拟很多,但是

---

① 埃吉恩·吉尔松,法国文学评论家,维庸研究学者之一。他的论文《从圣经到维庸》(1932)集中讨论了维庸最著名诗作《往日的贵妇》和《往日的王爷》的名句"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和"但是,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中的"如今安在"(拉丁文 ubi sunt)这个问句格式的来龙去脉。这一古今未解之谜早在旧约、后来又在新约、《圣经后典》、教父时代被反复提出,但是在维庸的诗作中得到创造性的运用。实际上,这个问句格式所表现的情感,十分接近中国文学中"人生如梦、万事皆空"的感慨,所以,这两首诗尤其会得到中国读者的品味。——译按

② 《维庸诗歌集》,Ferdinando Neri 注释,都灵,1923,第 41—42 页。形式更为普遍、但是含义一样的还有 M. Edmond Faral 的评论《中世纪言情短篇小说和传奇的拉丁文渊源研究》,Paris, Champion, 1913:"即使是有许多著作专论了中世纪历史,关于圣经对于这一时期的法国文学的影响这一课题也还有很多话可以言说"(第 379 页,以及注解 I)。Faral 在这里尤其考虑到了对于叙事题材的借用,他提出几个事例,或者他指出的对于事物的几种描写。可以看出,对于这一体裁的例证,应该加上十分确立的风格变迁情况,还有就是与其有联系的思想。

并非都具有充足的依据；也许可以进行另外一种研究——虽然初看之下可能显得奇异——这就是对维庸和圣经的研究；因为他曾经承认圣经的确是他灵感的直接来源，尽管至今没有得到明确说明。”这一点观感十分恰当，我们也想要举例说明；这是新颖的，因为在别处我们没有见到过；出处也最合适，因为实际上圣经启发维庸的转变，他本人是提示过这一点的。在这里，在指出维庸描写的文学题材的圣经和神学的渊源的同时，我们尝试澄清一个问题，这个问题由于被忘却而造成了某些混乱和困惑。这个问题在别处也许会自行澄清，或者，如果在历史学家之间没有确定符合区分真实情况的分工界限，问题也许就永远不会提出。文学史家们已经列举出《歌谣：往日的贵妇》和类似的各种描写新的发现列举还将不断出现，包括各种语言的资料；但是，资料可以积累，却得不到澄清，就是因为文学史家们一向是在文学性质的文本中选择和收集，他们之中没有人揭示这些资料的共同来源，相反，神学的本文却能够毫不困难地确定这些资料。

我们可以从《所罗门智训》中的一段出发；《所罗门智训》的优雅特质和深沉的庄严，足以激发诗人的想象力。作者，即中世纪意象中的所罗门，向我们展示出了末日审判的那些渎神的罪人，面对他们曾经十分蔑视的义人的光辉莫名惊愕，同时藐视他们过去的荣耀，那荣耀已经一去不返。我们摘录这一段的全文，因为神学家们都会先后求助于这一底层思想，还有就是我们引证的诗人也是这样；他们从这一段里得到灵感，在圣经滋养的记忆中潜在地浮现，给他们的言辞带来权威和庄严。渎神的人说：

8. 我们太骄傲自满了——我们自夸多么富有，这对我们何益呢？

9. 如今那一切已经过去，全部消失了，如同一个影子，如同一阵过耳旁风。

10. 一只船在海洋上破浪前进，然而，当它开过之后，却不留下任何踪迹。我们说不清船打何处开过。

11. 一只鸟儿飞过，并没有在那儿留下一点标志。鸟儿向前飞着，凭借翅膀的力气穿越稀薄的空气，身后不留下任何过往的踪迹。

12. 当一支箭对着目标，劈空穿射过去的时候，空气随即合拢起来，谁也说不出箭过之处。

13. 我们的情形与此相同——我们出生，然后停止呼吸。我们身后没有留下贞操的标记；我们被自己的邪恶毁掉了。

14. 恶人还有什么希望呢？只能有枯草的希望，任风吹荡。

15. 只能有海洋泡沫的希望，淹没在暴风雨中；只能有烟气的希望，飘浮在微风里。他们的希望转瞬即逝，尚不如匆匆来去的过客给我们留下的记忆。①

这就是中世纪思想所感受到的基本情感：身外之物的空虚、对世界的轻视、人间欢乐的脆弱须臾，通过诗歌形象积累

① 《所罗门智训》，见《圣经后典》，张久宣译，商务印书馆，1987年，北京，第98—99页。

给予一切过客般消失不留痕迹的人们。

在圣经中,我们也同样看到这样的基本素材和一种风格联系了起来,而这一风格从此再也没有脱离圣经。为了让尘世财富的转瞬消亡显得更加可知可感,先知感慨:“人间的君主如今安在?”这就是一些文学史家提出的 ubi sunt(如今安在)这个程式的最初来源。单独看来,这个程式无疑符合想象力的某种自发性活动,而且,在古希腊一拉丁时代已经发现了相关的若干例证;① 但是,有关的例证只能够在圣经中看到,而且恰恰是传播到了中世纪,这就是使徒对人间权势富贵者提出的责备,指出他们的虚荣和人间财富的无用。我们首先是在《以赛亚书》中看到:

> 记数目的在哪里呢?平贡银的在哪里呢?数戌楼的在哪里呢?②

后来又出现在《巴录书》,形式有所发展,常常被引用,但引用者往往不知道《巴录书》恰是出处:

---

① J. Bright:《“如今安在”程式》,现代语言注释,卷 8,1893,第 187—188 页。参看西塞罗:《菲利比书》,8,23,《演说集》,33,以及梅南德斯言论。作者的结论是:“显然,这个主题是比维庸或者莱曼更古老的”(第 187 页)。是这样,但是不应该在古典时代寻找渊源。这些研究的起源是 Creiznach 论“及时行乐”(Gaudcamus igiiur)的德语著作《语文学与教师的 28 部文集研究》,Leipzig,1872,第 203 页。对于同一论题的其他著作的引用见于 C. —H. Becker:《伊斯兰研究》,第 503 页,注解Ⅰ。

② 《以赛亚书》,33:18. 作为维庸可能使用过的典故,M. E. K. Rand 引证:《中世纪的建造者们》,1928,第 170 页。此文可能发挥了一定的影响,因为这是我们遇到的第一例人名名单。但是,还要补充说,就上下文看,这一段的意义和维庸的诗没有直接的关系。

16. 列国的首领们,猎取鸟兽消遣取乐的人们,

17. 那些广积金银财宝的人们,

18. 还有那些千方百计捞钱的人们,遗憾的是,他们的工作并没有留下痕迹。

19. 这些人全都不见了,下到阴间去了。另外一些人跟踪而来,取代了他们的位置。①

我们在圣保罗那里看到,他的权威足以保证言论得到广泛的传播:

就如经上所记:"我要灭绝智慧人的智慧,废弃聪明人的聪明。""智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②

可以说,从此以后,谴责过往时代权势人物的主题就进入了基督教流行的文学,这一点帮助我们理解何以这一主题几乎处处可见。这一主题也出现在叙利亚学者圣厄弗冷③(Ephrem, 306—373)和亚历山大的圣西里尔(Cyrille d'Alexandrie, 370—444)那里,这也是得到字面使用的圣保罗

① 《巴录书》,见《圣经后典》,第241页。

② 《哥林多前书》,1:19—20。圣保罗依靠以赛亚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以赛亚在这里看到了同样的"文辞";参见《以赛亚书》,29:14。同样,巴录也依靠了以赛亚的见解。

③ Ephraem Syrus:《全集》,Assemani 编辑,Ⅲ,第309页。C. H. Becker 重译,并且引用德文版:《伊斯兰研究》,第506—507页。

的程式："智者在哪里，文士在哪里，世界霸主在哪里？"[1] 这一借用法没有给这个传统增添新意，两名学者在中世纪也没有被提及，以保证自身的权威性。这和塞维利亚的伊西多尔(Isidore de Seville)不同，神学家们多方借用她的言论，诗人们也常常靠近她，以便丰富自己的作品，并且增加自身的权威性。语源学图书和同义词辞典是这些概念的十分丰富的文字资料，中世纪的宣教者和诗人从中受益匪浅；[2] 在这里，我们先给出全文，而在我们即将引用的其他引文中还会见到——但是经过了种种修饰：

> 这个世界的福乐何其短暂，一生一世的荣耀何其渺小，暂时的权力何其脆弱、何其虚幻。请告：历代君主如今安在？历代将相如今安在？名贵财物如今安在？历代强人安在？世间的金钱安在？都像影子一样飘飞，都像梦幻一样消逝。

---

① 参看我们在几处引用的 Th. Batiochnikov 的《灵魂与肉体的争论》中各篇文章的参考文献，罗马，卷 XX，1891，第 1—55 页，和第 513—576 页。作者认为，文学主题的起源始于圣徒 Ephrem："Cyrille 似乎是从 Ephrem 那里借用了表达世人缺乏精神志向和人生之短暂脆弱的方式"(第 13 页，注 2)。他们二人都从圣经得到启发，但奇怪的是，Batiouchnikov 也好，追随这一观点的 Becker 也好，都没有注意到这一文学引用来源于圣经主题(参见：Becker：《伊斯兰研究》，第 506 页)。至于"灵魂与肉体的争论"程式最初的来源，大概也是在圣经里，值得研究。《所罗门智训》事实上反对不虔敬者，他们为自己在世间的行为辩解("恶人是荒谬的，他们竟然自语道：'我们的生命何其短促而且充满辛酸，当大限来临之时，真是无处可逃。"——2：1 等)，针对的是同样的不虔敬者，这些人谴责他们面对义人之荣耀而作出的蠢行(5：1 等)。在第一例中，他们扮演肉体的角色，在第二例中，扮演灵魂的角色；他们的几个论据得到中世纪诗人的使用。

② 在圣 Gregoire le Grand 的《道德书》，Ⅵ，6. 8，75，第 733—734 页中，我们首先看到有关世间之物虚幻的段落。那里没有看到演变，但是后来发展出来的宣教，在中世纪常常和圣经、圣保罗的"如今安在"程式结合起来。在 Isidore de Seville 那里，相反，"如今安在"的程式是独自出现的，这大概也是其传播的起点：《同义词》，Ⅱ，91，83，第 865 页。

圣普罗斯珀·德·阿基坦(Prosper d'Aquitaine,390? —463?)在450年之前发表了中世纪知名的《圣奥古斯丁发表之著作摘句》:这是390句圣奥古斯丁风格的箴言选编,像是同类体裁的首批书籍之一。选编似乎原本止于第380句,后来增补了最后十句。然而,还有最后一段,我们在别处找不到涉及奥古斯丁的依据,所讨论的正是这样一个主题,论资财:

> 韶华的财宝、高度的荣耀把你抛弃;因为故土、因为美丽的躯体、荣誉而狂喜,但是这一切把你和人群隔离;观望那些死去的世人;都是来自泥土,又都走进地下。环顾四周,是谁在以往支撑了同样的富贵。文明一时的公民如今安在?万人之上的皇帝安在?宴饮狂欢的权贵安在?被牵引的金鞍宝马安在,还有操练的将领、波斯的大帝和君王?不是都化为尘土?不是都化为灰烬?对于他们的回忆不是少而又少的枯骨?观瞻坟墓,看到这些奴仆、这些领主,有穷有富。或许还可以分辨败北者与君主、强者与弱者、美貌与丑陋。追忆这理所当然的世事,无需歌颂往昔。往事若是浮现,回忆理所当然。①

① 见于圣奥古斯丁著作当中,Migne,卷45,1897—1898. 在Boece的《论哲理劝慰》的一首诗文中这一主题再现、至少被提及,Rand明显地将其和维庸联系起来:《中世纪的建造者》,第170页:

> 法布里希忠诚遗骨如今安在?
> 还有布鲁图斯,或者严格的卡托?
> 只有空洞无物的少数姓名
> 见证些许微弱的名声留存。

——参见Boethius:《论哲理劝慰》,卷63,715。

显然，这个主题在这里得到了独特的发展，如果可以按照一种罗列方式表达的话，因为这样的性质不能附加任何术语。对于想要把自己的想象力置于这一趋向的作者来说，有一个事例令人困惑，因为他们阅读了后来发表的一篇讲道词，在中世纪很有名，公认是圣奥古斯丁本人的言论：

> 凯撒宏伟的军团如今安在，大量的金钱如今安在，华丽的家具安在，成群的婢仆安在，大堆的蠢人安在，惨烈的战场安在，猎犬安在，千里马安在，婉转歌唱的鸟雀安在，美丽的闺房安在，象牙床安在，君王护心镜安在，帝王的宝座安在，花样翻新的华服安在，油光锃亮的秀发安在，化妆脂粉安在，太阳之下的一切安在？……你的权威安在？呼吸不再的时候，一切都同样地腐朽。①

一般地说，作家们是比较审慎的；有时候他们在返回人人耳熟能详的题材、或者足以激发读者回忆的某些典故方面表现得谨慎。② 为避免徒劳引用本文，我们满意地给出圣博纳文图拉的整整一页言论，该文对于文学史具有相当的意义，集中了这一主题的主要资源，并且罗列了不少姓名，就像

---

① 见于圣奥古斯丁著作选《对修士讲道》，48；卷 40，1331。文本难以确定日期，但是似乎是相当低俗的世代，却不超出 13 世纪。作者无疑是圣奥古斯丁派的一名隐修士。

② 见于圣 Anzelme：《沉思录》，Ⅰ，ii；卷 157，720 C；“赞颂现实观察，渴求永恒”。“这个世界的福乐何其短暂，一生一世的荣耀何其渺小，暂时的权力何其脆弱、何其虚幻。请告：历代君主如今安在？历代将相如今安在？名贵财务如今安在？历代强人安在？世间的金钱安在？都像影子一样飘飞，都像梦幻一样消逝。”圣 Anzelme：《全集》，卷 158，684—685。可以看到，完整的程式得到使用，一如在维庸那里：“如今安在……”不可能确定最初的来源，因为某些资料的日期很难确定；我们在考察之后，觉得可以追溯到 7 世纪，因为出现在 Isidore de Seville 那里，而圣 Anselme 几乎是逐字逐句地加以抄录。

维庸那样。

“享有荣誉的人与众不同，还渴望更大的荣誉，不顾可能受到惩罚。垂死的人确实能够看到，荣誉是何等地空虚，会在惊愕中叹息：人实在太虚荣。”这是格里高利乌斯的名言。[①] 啊，最亲爱的灵魂，一切若非空虚梦幻，世上的一切安在？爱情吹嘘的不是高度的傲慢或者金钱？[②] 一切都是过渡，像影子一样，像在起伏不定的水面航行的船只一样，其痕迹无处寻觅。的的确确化为卑微，不值一提。啊，还有美德，大都也化为零，踪迹全无！[③] 权势冲天的人士，控制了野兽、土地，聚集白银、又收拢黄金，建造名城和堡垒，进而高升不可一世的君王和王后。[④] 智者安在，文人安在，这个时代的霸主安在？最有睿智的所罗门安在？最伟大的亚历山大安在？最荣耀的阿苏埃卢斯安在？最强大的凯撒安在？名噪一时的君主和大臣安在？[⑤] “他们空虚的荣耀为何化为乌有、短促的欢乐？尘世的权威，庞大的家族，肉体的享乐，流通的伪币，求之不得的魅力笑容安在，欢乐安在，

---

① 《道德论》，第 14 页，注 2.

② Sapient.，上文引用。从同一处到“……consumpti sunt.”。

③ 以下是《巴录书》，Ⅱ，16—19。

④ 以下是圣保罗，参见注 6。

⑤ 括号之内的引文借用于某部著作的不知名作者(17 世纪)，以化名圣贝尔纳著称，而事实上，这带有他的精神的深刻印记：“告诉我，尘世的情人们如今安在——不久以前你我都是这样的情人？他们都已经踪影皆无，除了灰土和毒虫。细思他们何以在世，何以苟且偷生。在世之时，这些人得意，叱咤天下，豪饮作乐，其实正步步下沉于地狱之中。”一向在圣贝尔纳著作上留有印记。这一段见于Ⅲ，9；始于他处，见于圣贝尔纳：《全集》，J. Mabillon 编辑，1667，卷Ⅴ，第 59 页。

自夸安在，傲慢安在？”高贵的血缘安在，魅力的躯体安在，优雅的形体、青春的艳丽、浩大的庄园、美食家的口味、世间的才智——安在？世界包拢了一切，①人岂能成为例外——一切都不复存在。人是过客，人的欲望也不例外。②

显而易见，“如今安在”的程式在12—13世纪变成了一种神学的老生常谈，而且，在给予死亡和这个世界财富的虚幻性质的观念出现之后，还可以期待看到它不可避免的重现。同时，还可以看到，本原的基督教题材开辟了道路，增加了两个新的主题：罗列男女名人的姓名；更加强调妇女之美

---

① 这一段借用与《约翰福音》15:19，最后一句见于《约翰一书》2:17。

② 如Saint Bonaventure:《独白》，Ⅱ，4. Quaracchi版，第96—97页。从灵魂与肉体的争论史来看，这篇论说是人与灵魂之间的对话。有一篇体裁相同的文章，罗列人名较少，更多地强调了妇女美丽的主题，是Bourgain发表的《17世纪法国的讲道》，巴黎，1879。这里涉及的是Geoffrey Babion(1150年逝世)的一次布道，向我们友善指出这一点的Faral引用了一段，指出不能够确认同一时期的两部著作的时期，因为二者谈论的是一个主题，特别是因为涉及像死亡和人间财富之脆弱性这样宽泛的共同范畴。Faral正确指出：“妇女歌谣的演变之本身就是维庸。而维庸的作品属于15世纪。”维庸肯定没有依赖于Babion，但是他们的相似之处不超过在一个共同之处发展中的一种偶然的相遇；他们二人都依靠了一个共同的文学传统——既通过这一传统，又依靠了圣经。这一段是：“尘世人生的欢乐何其短暂，此生此世的荣耀何其短暂，稍纵即逝的权力何其脆弱、何其多变。请告：诸多的国王、臣子、皇帝、家财万贯的巨富、贵族安在？所有那些大军安在？建造大都的此世豪杰安在；那是何等的宏伟与坚固？贵妇安在？最美丽的淑女安在？还有窈窕的宫女，倾城倾国的美妇？白银和黄金、还有大量的珠宝安在？全像幻影一样消失，像声响一样飘逝。”这一段，正如Anselme的一段文章那样，是上面引用过的Isidore de Seville版本的貌似逐字逐句的抄录。还可以指出这一主题在Denys le Chartreux(1402—1471)《论四位新人》第1章(13)中的长期的发展；这一点要归功于Becker(《伊斯兰研究》，第505页)的探索，他再现了全文。这一程式最后还出现在《论模仿基督》，Ⅰ，3：“告诉我，那些领袖和首领安在……”等等。

丽的脆弱。在维庸之前，这两个主题先例很多；这两个主题出现在宗教著作里；但又显得是文学的新发现，而且，除了不难发现的新作品的最终修改，我们还会很快地在神学家和讲道者对于参孙或所罗门的追忆之中，看到这是世俗文学对宗教文学产生作用的证明——逆向影响的证明。事实上，这不仅首先涉及先期的纯文学的发展，而且我们还能够看到这个主题也得到单纯的诗人的人、或者后来变成神学家的人的喜爱和使用。我们举出两个长期以来享有盛名的实例，① 其中第二例从来没有以完整的形式得到引用。

首先是一首奇异的诗作，似乎是 11 世纪的一首颂歌；我们怀疑这是否真是一首颂歌，它有可能是在 12 世纪以前写出的，但是更令我们感兴趣的是内容，而并非准确的日期。

---

① 为了避免重新讨论首先发表了这些论述的人，我们来看看对维庸来说是首先发表了这些论述的人，M. H. Havelock:《维庸与教堂圣歌》，见于《学术》，1882 年 5 月 27 日。后来被 M. Nyrop 重印:《关于维庸一首歌谣的注释》，《丹麦皇家科学文艺科学院学报》，1907，2，第 173—182 页。在这部优秀的著作里，Nyrop(第 75 页，注 1 和第 76 页)伴随这条注释引用了如下拉丁文诗歌：

在我们之前，生活在这个世界的人如今安在？
在层层叠叠的坟地也看不到他们；
满目的灰土和飞虫，下面是腐肉枯骨。
起来，起来，守灵啊，为此做好准备。

“这大概是一个哀怨的问题：‘如今安在……’等等，形成了诗歌主题的出发点。其他诗人则必要列举一定数量的往日名人。所列姓名因诗人不同而不同，因国家不同而不同，但是这程式很快变成为某种共同点，永远保持原样。”这都是确切的，但是，可以看出，“如今安在”这个问题高于上述诗行，其日期不易确立。而且，“腐肉”(“carnes computruere”)又见于另外一种文学写作，可以称之为尸体描写题材；参见：圣奥古斯丁：《全集》，40，1331。

财产器物都是无法久留，
像冰雪原野溶解于阳光，
柏拉图安在，波菲利乌斯安在；
图利乌斯安在，维吉尔安在；
塔莱斯安在，恩佩多克莱斯安在；
还有出类拔萃的亚里士多德；
称霸一时的亚历山大大帝；
特洛伊最坚强的赫克托尔安在，
最渊博的大卫王安在；
最精明的所罗门安在；
帕里斯如花似玉的海伦安在——
像地下石块深深下沉；
有谁知道如何加以阻止？①

---

① 很可能在11世纪，亚里士多德就被当作"例外"得到引用；但是他的权威直到12世纪才开始发挥作用。对于借用于普通历史名人的罗列确实表现出那个世代和言情小说已经十分广泛的传播。根据抄本，这个11世纪的日期只能是近似的，还要作出考证。Faral已经确定，这样的描写已经普及于12世纪的言情小说作者，我们发现，我们诗人提出的某些名字就在他引证的对于要人的罗列之中："传奇作者们从圣经借用人物的名字，这样的追忆有助于装饰画面：大卫和所罗门因其豪华而闻名（《泰拜》，V. 2951）；大卫还因为音乐才能出名（《特洛伊》，V，14476）；所罗门因为智训（Erec，V，2276）；押沙龙和参孙因为貌美和忠诚（Erec. V，2266，2268）"（第380页）。这也是我们这些文本通常给予这些姓氏的美名。至于凯撒、亚历山大、海伦、帕里斯等，只要回忆一下《美丽的海伦》即可，见于G. Paris：《中世纪法国文学史》，巴黎，1890，第47页；《亚历山大传奇》，第48页；特别是第74页："Alberic的特点是理解这个主题时候所采取的方式，这一方式已经表现在开头的诗句之中：他的诗注定要说明所罗门的思想，亦即：一切皆空，而这样的空虚，他想要在亚历山大取得如此众多伟大胜利和功绩之后过早的死亡中表达出来，这是最震撼人心的事例。"同样，比较《亚历山大》，Faral编辑，第382页和注13. 还有P. Meyer：《中世纪法国文学中的亚历山大大帝》，巴黎，1886，第1页。可以看出，在12世纪，亚历山大的名字是多么紧密地和文学题材联系在一起。关于帕里斯，见《特洛伊传奇》（1160年），见于G. Paris，第76页及以下各页。凯撒是众所周知的，因为卢卡的《内战记》（或《法尔萨利亚》）而在12世纪突出，凡此种种，都指出12世纪代表了这一体裁的长足发展。

显然，借用于古代人名这种突然的介人表明了世俗文学对 12 世纪的影响。斯巴达的海伦在这里出面，我们预期维庸会引用她。我们可以把归属这首诗的诗句先认定属于圣贝尔纳(Bernard)，再者有高第埃·马普(Gautier Map)，还有雅各蓬·德·多地(Jacopone de Todi)，[1] 但是哪一种情况也不比另外一个理由更充分。

论不值得珍重的红尘

请告：曾一度如此高贵的所罗门安在？
不可战胜的领袖参孙安在？
还有容貌俊美叹为观止的押沙龙？
还有令人愉快的乔那塔斯安在——她多可爱？
还有高尚的将军凯撒安在？
还有盛装现身午宴的薛西斯？[2]
请告：图利乌斯安在，那鲜明的口才？
还有亚里士多德，那最高的天才？
光辉的大员，宽敞的通衢，
无垠的疆域，宏伟的国力
世界的领袖，无边的国威，
一切都遭打击，消隐无声无息。

---

① B. Haureau:《关于圣贝尔纳的拉丁文诗歌》，巴黎，1890，第 25—28 页。我们引用印在《圣贝尔纳全集》中的文本，Mabillon 编辑，巴黎，1667，卷 Ⅱ，第 287 页。

② M. M. Havelock 和 Nyrop 在这里给出《薛西斯》的教训，比 Mabillon《论古代文献》好得多。薛西斯一定令抄写者惊叹(第 77 页)。参见《智训》中诗之其余部分。

一般人大概无法知道，人们如何在惊奇中得知风格的这样一种变化在维庸时代以前已经传播开来，在所有的文学之中，包括俗语文学之中。圣经早已传遍世界，包容了其训诫的程式也不再属于个别的人士。因为，我们不可能知道一切，而就我们已经知道的而言，全部加以引用也是令人厌倦的，那就让我们把斯托帕修士(Frate Stoppa)的意大利语歌谣放在荣誉的位置上吧——后来，伟大的诗人加尔杜西(G.. Carducci)公布、并且还模仿了这一作品：

参孙强壮的臂膀
拥有的强力安在？
吉妮芙拉、伊索塔、安莎仑
倾城倾国的美貌安在？①

我们接着还要向感兴趣的读者介绍英国方济各修士托马斯·德·海尔斯(Thomas de Hales，约在1200年)发表的英语诗句：②

帕里斯和海伦如今安在，等等。

---

① 在这一点上，参见F. Neri，被引用著作，第51页，他指出，Carducci在Levia gravia中的十四行诗的演变，不是来自维庸，而是来自修士Stoppa的道德诗“收集与整理于佛罗伦萨的手稿，‘赞歌与歌谣卷’”。所以，在收到以赛亚和巴录所影响的世人当中，Carducci和维庸与Stoppa修士站在了一起。不足为奇的是，正如Nyrop所发表的两首歌谣(第80和81页)所显示的，还应该把Theodore de Banville和Yvette Guilbert的名字列入名单。我们没有冒昧写出一首《从以赛亚到伊维特·吉尔伯特》；很遗憾。

② 比较Nyrop，被引用著作，第79页，Clark S. Northup，现代语言札记，XXIV，1909，第257页。

或者约翰·利德盖特(John Lydgate, 1373—1460)的诗句：

大卫如今安在，最高尚的君王……

尤利·凯撒安在，帝国最傲慢的大将……

还要列举这一主题在爱尔兰十分有趣和充分的发展，诺萨普(M. C. S. Northup)发表了英语译文，[①] 而且在 14 世纪还渗入了捷克语的诗歌：[②]

精通医理的大师

比埃尔·德·马扬斯安在？

这首捷克语诗歌是和《智训》呼应的：走向坟墓，变成明日黄花，与其他人完全一样。奇异的是，类似的文本，[③] 在法语中，至今到了最少引用；其存在比达尔贝里克(d'Alberic)的《亚历山大》的影响更为确实；而我们知道，《亚历山大》乃是原有的主题，但是那影响确是十分广泛而深刻；很可能文学史家们一旦认识到了这个问题，就开始看到大量的例证。

---

① Clark S. Northrop:《"如今安在"人物》，现代语言札记，卷 XXVIII，1913，第 106—107 页。诗被构思为"现代"风格，没有另外的日期；作者佚名。比较 Fred. Tupper:《"如今安在"》，现代语言札记，卷 XXVIII，第 197—198 页。

② 比较 Th. Batiouchnikov，被引用著作，第 544 页，指出"斯拉夫人表扬英雄安尼卡和死亡的战斗的颂歌"中也同样使用这一题材，见于 Jdanov, K:《俄国古代诗歌文学史》，基辅，1880。

③ M. Th. Batiouchkov 引用了一篇法语诗体布道词，其中郑重排列了似乎作为证人的亚当、挪亚、亚伯拉罕、摩西、所罗门。参考被引用著作，第 545 页，注 1。但是"如今安在"的主题在这里没有出现。

在奥尔良的夏尔诗作中肯定还有十分清晰的痕迹，因为他不是维庸的先驱者，仅仅因为他和维庸都得益于宗教作家和圣经，① 当然，在到达欧斯塔什·戴尚之前，② 还通过了大量的不知名的中介者。

如果我们察看圣经题材史，就不宜多说这个诗人运用了这个圣经题材，更正确地说是滥用了这个题材。给予我们有关最后终结的首要警告，见于第 79 首歌谣诗：

奥利维埃和罗兰如今安在？
回答早已必死无疑。③

在第 330 首歌谣中再现：

公子啊，奥利维埃和罗兰如今安在，
还有亚历山大，征服者查理曼，
亚瑟王、凯撒、英国的爱德华？
以往都很勇猛，如今托体山麓之下。④

---

① 在我们看来，至少在那里，包含有对于 Neri 依据充分理由提出的类似情况的最简明的解释，被引用著作，第 47—48 页注。至于 Charles d'Orleans(P. Champion 编辑；Charles Orleans：《诗歌》，中世纪法国文学经典)，第 60 首歌谣第二段，则是忠实地发展了天下处处皆空虚的主题，虽然完全没有结合"如今安在"的程式。

② 感谢我们的同事，斯特拉斯堡大学教授 M. E. Hoeffner 辨认出了 Deschamps 的奇异文本，供我们引用。

③ Eustache Deschamps：《全集》，E. Hoeffner 出版(法国古代文献学会)，卷 1，第 181 页。

④ 卷 3，第 34—35 页。比较第 15 页和第 30 页。

这一主题重又出现，在第 1175 首歌谣之中，几乎是逐字逐句地：

> 懒惰啊！德高望重的王公
> 在古代征服了天下……
> 大卫、赫克托尔、查理曼和罗兰？
> 都已经死亡；坟墓要打开：
> 满目皆是腐朽；我们也免不了腐烂。①

第 1457 首歌谣② 罗列了已故名人的一个很长的名单：此公安在？——南布罗思，普里昂特、赫克托尔，阿基琉斯、罗慕洛斯、莱慕斯、亚历山大、凯撒，等等。他们的名称安在：特洛伊、迦太基、雅典？

> 一息尚存，尘世的生活不值一文。

直到现在，我们都一直看到戴尚为帝王将相感叹；但是，至少有一次，他追忆了往昔世代的名门淑女。第 368 首歌谣提问：

> 大卫和所罗门后来如何……
> 全都死去，尘世本就是空虚。③

和这些豪杰大名并列的是犹滴、以斯帖、佩涅罗珀、迪

---

① 卷 6，第 123 页。
② 卷 8，第 149 页。
③ 卷 3，第 113 页。

多、朱诺、帕拉斯、美狄亚、格尼埃富勒、以瑟、海伦。这最后一个名字，在产生了平行主题的法语中世纪诗歌中，不正是维庸的先兆吗？

事实上我们已经来到了15世纪，打开诗人的《大遗嘱集》；[①] 对于维庸来说，痛苦辛酸的教导超过了"阿维律对亚里士多德的注解"。第12段起向我们宣布"在这里，维庸开始进入充满博学和非凡知识的题材"，因为，诗人凭借自由的发明和活跃的天才，即将开创他自己的"论遭到蔑视的世界"，而中世纪早就开始了这个题材。在穿越了突出特征和美德以后，我们为没有留下痕迹的过往时代感到惋惜；在诗人作出如下宣告的时候，我们不由自主地感受到阅读对于圣经回忆的自由解释这样一个印象：

我过多听取了一贤人的话
(从中得益也确实很多)：
"孩子，趁你的青春年华
要抓紧机会，及时行乐。"
但在别处他又有他说，
话锋骤变，请看下面两行：
"少不更事，罪恶必诸多，
愚昧无知，受骗又上当。"[②]

---

① M. Nyrop强烈感受到，在维庸的歌谣文辞下面有潜在的庄严和歌谣发挥的准确的主题："维庸的歌谣事实上延续了古代的主题：生命短促、人间万物脆弱、永恒的虚空。"

② 《大遗嘱集》，27。我们引用的是俗语本；但是Neri证实，维庸大概应用了当时的法语译本圣经；见第41页，第211—212页注；第45页，第291—292注。

维庸滥用的这句圣贤的话，来自《传道书》(11:9)："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时当快乐"，而他没有充分注意到的一句(11:10)也被借用在同一本书里："一生的开端和幼年之时，都是虚空的。"所以，他想到的是所罗门，而我们离《智训》也就不远了；但是，在到达那里之前，维庸绕了一个弯子，用约伯的诗句引导我们，其中启发确是很类似：

约伯说：我的光阴迅速过完，
就像布匹上的细线，
织工找来条条的麦秆点燃，
再用它把纱线烧断。
因此，如果还有突出的一段
也会骤然成灰，化为乌有，
所以我再不惧怕不幸的命运，
因为死亡把一切都会收走。①

维庸在这里评论的文本如下(伯7:6)："我的日子比梭更快，都消耗在无指望之中。"然而，在对圣经的这些回忆之后，立即出现了著名的主题：

我往日追随的风流伙伴
到如今都在哪里？……
有些已变僵硬死去，

① 《大遗嘱集》，28。

没留下些许的痕迹……①

其他的成为修道士，不是最愚蠢的；如果我们相信维庸所言，这些活着的好人什么也不缺。但是，这是一个危险的题材，为了返回自己的事例，诗人立即脱离了这个题材。他生来贫困，出身寒微，但是他感到安慰，因为活着身穿粗布衣服、囊中羞涩，是比充当权势大佬却已经死去要好得多。

当老爷、财主！是我说的？
老爷？现在还是不是老爷？
大卫的诗篇上已经说了：
他的原处已认不出他来。②

事实上，《诗篇》36:2 中就写道："他自夸自媚，以为他的罪孽终不显露，不被恨恶。"从这一时刻开始，诗人就显然进入"被蔑视的世界"，从中不可能不见出熟悉的题材：

我知道：穷人与富豪，
傻子与智者、俗人与神父，
贵族、农民、公子、守财奴，
胖大与瘦小，俊美与丑陋……
不论条件有多么特殊，
无一例外，死神会全数收留。③

① 《大遗嘱集》，29。
② 《大遗嘱集》，37。
③ 《大遗嘱集》，39。

人人皆有一死："帕里斯和海伦已经死去"；一切将要死去的人、"痛苦死去的人"、因为死而难过的人都咒骂这些人，而维庸在一首不朽的诗作里已经宣告，他们的遗体不像圣母马利亚的躯体那样活着升天。[①] 正因为如此，最后出现这位法国诗人的名句："告诉我……安在"：

告诉我，在哪里，在那块土地，
如今还能找到罗马丽人芙萝拉……

无疑，阿基皮阿达、[②] 苔伊丝、贞德、查理曼和阿贝拉尔在这里取代了所罗门、参孙和押沙龙？的位置；这也正是维庸的天才，他提问去年的白雪安在，正如他提问勇敢的查理曼大帝安在；特别不应该忘记，他以过去的制盔美人的感叹为结束语的"被蔑视的世界"。这个笑闹的小子说理像是博纳文图拉，下结论却像贺拉斯：

那么身为莱纳的小贩，我
岂能不死？我死是上帝的旨意：

---

① 我们冒昧认为这是对一首著名诗句的解释，其评论无所指，无疑只不过提出某种缺乏意义的抒情韵调。可以看出，在中世纪，只有在一种情况下，妇女的躯体才能够"活着"升天，亦即超越腐朽的限制；这就是圣母，她享有升天的特权。然而，不无可能的是，无疑可能考虑到了在世界末日依然活着的、而且从此生转入彼生无需忍受死亡之痛苦：《科林多前书》，15：51—52.

② Louis Moland 在自己的版本中说："这是一个被歪曲的名字；大概是索福克勒斯的情人阿尔西帕（Archippa）。"M. E. Rand（Speculum, I, 1926，第 266 页）向我们指出，Boece 引证阿尔喀比亚德（Alcibiades），视其为俊美之楷模，一位中世纪诠释者得出结论说，阿尔喀比亚德是倾城倾国美男子，这个被变成女人的阿尔喀比亚德大概变成了维庸笔下的阿基皮阿达（Archipiada）。

但我享受过人生的快乐，
公正的死亡我不畏惧。①

我们绝对是走出了中世纪，至少走出了神学家的中世纪，但是，深刻的基督教灵感的精神与情感、从中世纪继承来的程式、风格的走向，还在引导着古老的法国诗歌。这位被公认的现代第一位诗人的诗人，心中还依然充满对圣经的记忆，他写作了自己最著名作品中得到最频繁引用的章节，他和以赛亚、巴录、圣保罗和圣博纳文图拉一起诱发出过往世代的帝王将相之幽灵；在这一点上，正如在其他许多方面那样，现代是来源于中世纪的——而这一点，至今尚未得到承认。

---

① 《大遗嘱集》,42。

威廉·卡洛斯·威廉斯[1]

法兰西精神的影子

因为用一种几乎被忘记的语言——中世纪法语——写了一行诗，维庸的名字永葆常青；我们似乎要把这个名字抹掉，但是我们的努力却擦拭了它，使得这个名字更加耀眼。伴随一个用字巧妙、千秋万代深不可测的问题的秘密，到底是什么呢？这个问题就是：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诗人维庸在15世纪的法国所忘记的一切（或者，更确切地说，但愿被忘记的一切）还依然活生生地存在，出现在我们自己和我们的生活之中，之所以继续存在，就是要回答这个永恒的问题。

---

① 威廉·卡洛斯·威廉斯（1881—1963），美国著名诗人，获1950年美国全国图书奖，曾任美国国会图书馆诗歌顾问。他的文章是诗人对诗人的评论，讨论了维庸的法兰西性格。——译按

他的全部诗作也不过三千多行，但是，这些诗句保持了在读者那里引发出来的某种强烈的意识，这种意识不是设想出来的。关于这些诗，谈不上什么发明。这些诗是关于一个人一生的宣告，他在回顾自己一生的时候，允许自己提出这个单纯的问题。

这是一个文科学生关于巴黎艰难生活的宣告。他在童年时期，父亲就已经去世。他们是穷人。他最沉痛的歌谣之一证实了他很爱母亲，母亲必定是在他求学期间一直关怀他的；失去父亲之后，他立即就遇到困苦，被抛进城市，那威风凛凛的巴黎；凭借着身处那个时代粗俗艳丽之中激起的想象力，他不得不从后门面对这个城市——但是，衣袋里空空如也。

像一切聪明和有抱负的青年学生一样，他必定是倾向于脱缰野跑的。但是，如果没有母亲坦然坚定的教会式的坚持，在他心血来潮想要随意行走的时候，他必定会到城市更丑陋的魔窟里去。但是，他的来自文学熏陶的素养，发挥了保护他的作用。作为一个接受过大学培养的学者，他很机警。受到无法改变的保守主义的保护，培育起了令他傲然抬头的学者传统——什么也没有能够拖走他这份自豪感。

他是一个盗犯，杀过人，自己也受到被杀的危险，在早年就被打上这种指控的印记。当时没有人能够阻挡他；他也没有见机溜走。正如他在《小遗嘱集》里所承认的，他是穷人，没有其他地方可去，只有回到顶楼小房间，桌上墨水瓶里的墨水都冻结成冰。他没有屈服于环境给他带来的苦涩压力，而是动手写作，以求保暖；他的心情也要求他这样。

一个突出的情况是，像多数这类的人一样，他从来没有

允许某一个思想钻进头脑，沾污他的艺术的外貌。伟大的塞尚或者凡高，以及许多不太伟大的人都是如此——就其灵感的本源的美德而言，他们天生都是笨拙之辈。

但是，维庸是一个受到恰如其分的严格训练的诗人。他不能改变诗人得到的精确训练或者他对于周围世界的观点，除非他放弃全部的游戏。他必定是坚持了这一游戏的，因为其他的一切都早已丧失。他固执于自己的任务的观念；在绝望中找到一个放松自己的办法之后，他必须坚持某一种模式而不变——而且坚持到底。这是他全部的见识。他急切的心思提出了问题：写作某一种程式的诗歌，《大遗嘱集》的歌谣和八行诗，除了一再重复这样的格律，他不知道还有什么更好的格律，因为他做不到既逃避、却又保持自己的诚实。

所以，他的心思努力钻进他自己全部生存状况的缝隙，而同时他的创作进入了艺术技巧的港口，得到了满足。那是一种规定的诗体，对他来说却是好事，因为他的创作在那里得以施展。他的创作并未能够局限于其中：他的词汇所遇到的微细困境在于要找到准确的、正巧适宜于自己的处所，要求满足他的精神。是创作吗？你到底想要创造什么呢？——他必定扪心自问过。事实就在那里，就看你有没有勇气凭借足够的艺术来加以使用；他是有这个勇气和艺术的——而且有加以利用的时间。

他是一个不寻常的注重事实的人。无论自己或身边说谎的家伙有什么本事遮盖，事依然是事，名依然是名。一个事实可以安置在一首诗里，反复摆放，一直到在一行诗里找到一个恰当的位置，这难道不是真实吗？其他的一切都是逃避真实，而且，从我母亲的记忆来看，没有什么东西是神圣

的，只有真实。

“就诗歌的艺术或者技巧部分而言……”(接着是某些批评家的典型论断，尤其是某些英国批评家，竟然放任他们对维庸发表论断的毫不妥协的热情，表示不赞同的言辞，影响自己对于这个人的文学真诚的判断。)“……这样一来，他并不比他的保护人，奥尔良的夏尔稍好。”(对是对的，我承认，不过，这是一个能够想象得出来的微妙的欲言又止。而就诗人维庸而言，真实的情况在于，奥尔良的夏尔甚至可以说是不存在的。)

(逻辑形象现在必定随着它开始出现时候的那种谦和而消失；我得说，写得好！)“维庸的《小遗嘱集》和《大遗嘱集》由八行诗句组成一首诗、每行有八个音节，而《大遗嘱集》有变化，这就是插入十分优美、令人感兴趣的歌谣和回旋曲，但是，和以往一个多世纪的同类诗作没有形式上的区别。使得维庸真正出类拔萃的是他的诗歌感觉和表达的更具张力的品格，还有被骄傲地称为他的题材和思想的现代性。例外很少的中世纪诗歌，和例外不太少的古典诗歌，其特征都是缺乏所谓的个人韵味。但是，在维庸这里，这一韵味显著，带有特殊的力量和技巧。纯朴的生活欢乐是这两个时期的特点：(虽然这个见解和流行的见解不同)中世纪几乎不亚于古典时代——然而，这样的欢乐已然消失。甚至他早年的调皮和欢闹，也令人觉得兴味索然，更多的是空虚之感。这种空虚感，不只是宗教的，还是纯粹的世俗的、甚至半异教性质的，乃是维庸最突出的性格特点。他的遗产虽然显得戏谑活泼，但是这一点给他的全部叙事抹上了如是色彩；这是他的最著名最优美的诗作《歌谣：往日的贵妇》、叠句“但是去年的白雪

如今安在”、他最具现实主义特点的大胆作品《歌谣：致胖子玛高》及其无可奈何卷入无耻罪行的重担。与上述这两首重要诗歌并列的是《歌谣：美丽制盔女的感叹》，曾经年轻美貌的妇人，如今人老珠黄，为失去的妩媚而叹息。所以，这一点几乎贯穿了他的全部诗歌，包括阴郁的《墓志铭》，甚而不能排除十分美丽的《歌谣：祷告圣母》及其对于诚挚和谦恭的前景的描写。这个主导韵调把维庸的作品投入到深深忧郁之中，而且这种忧郁适应了此后的代代诗人——他的魅力和力量就在这里；难以想象他的诗歌高度与价值在哪一个时代会受到忽视。

这个人在年轻的时候就已经成名，为后代所知；他必定在很小的时候就感受到了死亡的预示，但是对他没有造成影响。我们这样注意死亡，那么，死亡到底有什么值得注意的地方吗？写作一首好诗却又是另外一件事情了。

他强烈关注自己的艺术，但是在创作之后，却失去了对它的兴趣。正是这一点保护了他，使得他一点也没有变成一个有自我意识写出某种作品的人。他就是他的艺术，他不能和他的艺术分开。他的诗歌，通过其全部的资质价值，就是他这个人自己。他在一首最不具伤感的歌谣中追忆了母亲，他生活在自己的叙事之中。他在那里看到了她，这样，她的生活就继续下去，不会被摧毁。

《小遗嘱集》这部诗作包含了他的遗嘱，他知道自己是死亡的候选人！这是一部很早期的作品，是在无暇思索中随意写出来的，当时他二十五岁。这部作品完全是维庸式的。作为一个文本，《小遗嘱集》也许不像后来的《大遗嘱集》，对他的时代发出更为详细和激烈的批评，但是，随着墨水在墨水

瓶里结冰而结束的诗作，却是对于他的学生生活的描述，永远也不会被忽视。

维庸只有一个题材——他自己：他的生活和他的涉及巴黎的烦恼，令他感到自豪的大学，他那个时代的精神生活，街上的生活和宫廷的生活。对于这一切，他都怀有名符其实的自豪感，毫无保留。宫廷的生活和街上的生活，还有这个作为诗人的大学生的文化生活，都属于同一个个体。

所以，他谈论“美丽制盔女”的时候，他是在谈一个他无疑熟知的女人，评述这个女人生活的细节，以及时代如何亏待了这个女人和他本人。

这个敏感的人的骄傲表现在他诗歌的创新之中，这种骄傲在他遣词造句的过程中引人瞩目。一个艺术家，和这个艺术家的敏锐情感，在这个大学生身上，最是不受侵袭，最是不可变更。

他的格式是确立的。这是一种主体的关注；其他一切与他无涉。他在这样一个狭小的范围中得到释放。典型法国式的。任何东西都不能把他从这条轨道上拉下来。正是这一点给予了他所要求的全部的自由。

但是，发明带来的自豪乃是他自己的，是不能够预告的。只做一件事，这就是遵从显现在他周围的时代的引导，依靠敏锐的听力做出创举；这样的耳朵是天赋的贶赠，他紧紧地贴近了它——这是一位艺术家的舒适所在。

维庸写下的每一个词，都直截了当。对于他来说，没有中庸可能。他直接关注自己生活的事务，深深地承担了各种责任，而且，随着年龄的增长，他还痛苦地承担了这些责任，他没有看到设法逃避责任、或者坦告责任的理由。他是诗歌

诗人，不需要中介，无论是世俗的、还是教会的。在斗殴中，他的第一个牺牲品是一名教士。他在诗里常常谈到教士和教皇，把他们当作他在人间完全可能不期而遇的人，和他平等的人。他从来不承认什么上司、上级。

对于素材的这种直接的态度，很可能来自他所在的窄小世界，亦即大学时期的巴黎。

在同伴当中这样一个全然承担责任之士的坦然风度，进入了他的诗歌的结构本身。在他使用一个比喻的时候，这个比喻不是“似乎飘然而至”、而是直接来自他本人，披着世界强迫我们套上的“装扮”之一：王子或贫儿，富人或奴婢——但是有一点：即使在绞刑架上，也没有人能够强迫他阿谀奉承。

对于维庸来说，任何计谋或间接手段，即便以艺术为借口，都有谎言的嫌疑。马拉美的“优美的”象征，是维庸的天然对立物。要把心里话说尽，直到地狱结冰封冻！把话说出之后，除了他的艺术、除了他用以度量人间七情六欲的艺术之外，其他一律都无关紧要。

所以，如果一位现代文学批评家想要寻找用以比较现行诸种态度的方法，他首先要想到的就是维庸。

历史以种种遮蔽的表面现象和趣味，对读者展现了魅力，特别适时地令读者在现今重新阅读维庸的诗作——特别是那些表达了他的毫不妥协的本性和超凡绝伦的诗歌艺术的作品。他的作品前无古人——尽管15世纪的批评家和追随他们的批评家都提出过疑议。

维庸的名字在我们今日的世界具有特殊的生命力；他的作品贴近我们，这使他成为我们的一位同时代人。我们依然

能够向他学习如何写诗。

一位批评家(Hugh Kenner)的近期评论也许值得关注。Le mot juste受到了争议:有人正确地指出,即使读者只是轻微感受到维庸写作是为了产生效果,那也损坏了他所说的话的真切性质。Le mot juste的意思就是“现成的词句”——没有其他的意义。这是一个基本点。在文学中,我们没有办法寻找词语。对于一个作家来说,沉溺于搜寻词语就等于践踏危险的土地。但是,优秀的作品是少见的。就维庸而言,如果他意识到了某一变通的词语,如果他具有最轻微的谋求效果的愿望,则游戏可能早就终结。这样的事没有发生。

对于他来说,人就是人。称他为“男人”,可能是十分误导的做法。他笔下的“女人”,用法亦然……关于这一点,不可含混。这个词语可能受到粗俗的解释,比如在我们;但是,在必要的时候,维庸确是粗俗地使用它的。

在这一点上,他是地地道道的法国人,也是他的时代——15世纪的产儿。欧洲的每一个民族,就像东方每一个民族一样,在对待女人的态度上,都有其特殊的倾向;但是维庸具有的是法兰西的、甚至是巴黎的态度,这是他特别的标记。

在维庸身上没有逃避直率的情况;如果说他忽略敏感的细腻,则是不可设想的。他很有活力,但是绝不粗糙;他对于词语的多重感受遍布他的写作(虽然他从来没有予以评价),这造就了美的品格,他的个体诗句的美。

他是法国人,正如法国人就是拉伯雷。言简意赅地说吧:他是巴黎人,其含义和我们今天对这个词语的理解一样。他是典型的法国人——不是和意大利人结合起来的法国人,

而英国人则通过但丁习得了意大利风格，而是更多地和早期的乔叟结合起来的法国人，在那个时候，英国人自己就是半个法国人。

法国人自认为是世界上最先进的人，心情最轻快、最快乐、最大胆。他们是巴黎人，怀着对他们这座城市的自豪感，他们的这座城市乃是世界的中心，全部文化的世界中心；还有，无疑，是时尚的中心，以其渗入这座城市之构成的知识的中心。

还有一点十分重要，作为诗人，维庸不是牛津大学、也不是帕多瓦大学、而是居住着法国人的巴黎大学的学生！他为这座城市感受到的骄傲，是他可以反复咀嚼的。占据他身心的是法国人的逍遥自在，一种法国人的感情——见于一支歌，在绞刑架上写出的名诗：

在我们身后活下去的兄弟们

只有法国人（而且是巴黎人）才写出这样的诗句！除了巴黎人维庸，一个青年学生，请看官想象一下，还有谁具有唱出这样一支歌的秉性啊。

除了法国人，还有谁可能对花柳巷艳妓、对女人怀有特殊的感情，温柔而大胆的感情；《歌谣：美丽制盔女》述说她们的身世、表现她们的个性。还有《胖子玛高》：她虽然地位低下，但她是一个典型的法国烟花女，描写很优美，表现出一个法国人的全部技巧、机智和幽默——还有创意。

伊利亚·爱伦堡[①]

陪伴我一生的维庸诗歌

1431年,英国强盗在火堆上烧死了贞德,硬说她是“背教者和异教徒”。

1431年,弗朗索瓦·维庸诞生,他是法国全部诗人中最具法兰西精神和最具异教徒精神的诗人。

当时,维庸的祖国呈现出的景况令人触目惊心。城镇在燃烧。战马践踏着田垅。有许多叛徒,许多战功,许多尸体,许多胜利,唯独没有面包,没有安宁。除了战争的种种恐怖,还有连年的歉收,极为罕见的冬寒,最后,还有鼠疫。路旁到处堆积着尸体。强盗团伙到处出没。野狼不断袭击农村。十字路口连连生出绞刑架,被处死者的遗体不断摇摆着。

---

① 伊利亚·爱伦堡(1891—1967),苏俄时期俄国犹太人作家,苏俄时期久居法国,深谙法国文化与文学。重要作品有《巴黎的陷落》(1941)、《解冻》(1954)、回忆录《人、岁月、生活》(6卷本,1961—1965;海南出版社2008年全译本,144万字)、诗集、论文集等。他的评论文章概括性强,强调他自己何以在少年和老年时期一直喜爱维庸诗歌。——译按

从意大利频频传来文艺复兴的先声。被中世纪禁欲主义者们染成黑灰色的世界,虽然饥寒交迫,却在阴郁中发出微笑。因为担心失去被世事搅乱的对众人的控制,教会大忙特忙起来:天天都找到新的异端分子,随即把他们投入地窖,或绞死,或烧死。

在阴暗的城堡中,最后一次十字军东征的参加者正在度过余年。他们第一百次给孙子们讲述叙利亚城市的攻坚,讲述十字架与新月的斗争。青年人悄悄地笑话他们。青年人感兴趣的是,法国人把英国人赶走没有,年轻的国王能否对付得了异教徒起义——他们称这些人为"布拉格人",因为他们受到捷克胡斯党人的范例的鼓舞;年轻人关心的是"活扒皮们"要袭击什么人——他们这样称呼那些强盗匪帮。

赛诗会还在继续开展。中世纪最后一批诗人还在歌颂骑士功德。街头杂耍演员们在集市上继续说唱圣母慈爱。但是,艺术爱好者断言,野蛮时代正在到来,再没有《玫瑰传奇》的作者,也不再有其他歌唱往昔旧事的歌手。新的教会建筑物不能和夏特尔大教堂或者巴黎圣母院相比。青年画家福盖把圣母画得太粗俗了。生活变得粗俗,美正在消失。对于当时的审美主义者们而言,弗朗索瓦·维庸依然是一个可疑的、粗俗的说话刻薄之作者;在他的全部诗歌之中,他们只承认一首歌谣;歌谣为往昔倾城倾国名门淑女叹息,有一句挽歌式叠句: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

弗朗索瓦·维庸从何而来?

在巴黎圣雅克街上，有一个不大的圣本尼迪特教堂，中世纪大师们在这里作有壁画。这个教堂的议事司铎是一个叫纪尧姆·维庸的人；因为母亲无力喂养，他收养了小弗朗索瓦。

在教堂里，弗朗索瓦看到了烧烤罪人的恶鬼，也看到了长着新生儿眼睛的有翅膀的好人。母亲向圣母频频行礼。在生活中，维庸嘲笑一切：他嘲笑信仰和知识，嘲笑大官和主教，还嘲笑他自己，但是他追忆母亲时总是十分敬爱，为母亲写了一首祷告诗，还提到了圣本尼迪特教堂中的壁画。

维庸刚刚过了二十岁，就遇到了恶劣的转折。他喜欢一个叫卡特琳·德·沃塞尔的女人；他有一个叫塞穆亚斯的对手。他们在教堂门口斗殴。塞穆亚斯用刀子划破了维庸的嘴唇。维庸捡起一块石头向对手头部扔去，塞穆亚斯死了。为维庸洗净伤口的理发师把事件经过报告了警察局，维庸被迫离开巴黎。

他长期在外流浪。1456 年，夏尔七世国王同意赦免这位含泪提出申请书的诗人。维庸返回巴黎，写了《小遗嘱集》。这是一部滑稽作品，诗人在这个诗集中向朋友和仇敌赠送了各种各样的器物。

可以说，从这个时候起，维庸就成为诗人。从这个时候起，他也成为索邦大学的学生，或者，按他的说法，成为“一个穷文人”。索邦大学吸引他的地方绝对不是知识。“文人”不受国王法庭管辖，对此维庸极为重视，因为他的生活方式远远不是循规蹈矩的。

一年以后，维庸出现在罪犯聚集的维塞特酒馆。他和后来因杀人而被处以绞刑的蒙迪尼来往，和骗子加拉、和窃贼

野狼与肖莱来往。维庸不让时间白过，被称为“衣食父母”，因为他偷窃火腿和小桶酒很有技巧。他请求在夏特利监狱里为他保留最舒适的牢房“三板床”。

警察在搜捕罪犯，因为发生了重大盗窃案。在光天化日之下，盗贼从奥古斯丁派修士房间中窃取了五百金埃居。在卡特琳·德·沃塞尔的舅舅任院长的学院，他们冲破小教堂，窃取六百埃居。他们之中一人被抓获，该人供认出了维庸。诗人又一次被迫离开巴黎。

他前往昂杰，看来在那里又和一个闻名的强盗团伙凑在一起。他还用他们的黑话写过几首诗。

不久以后，他被逮捕。他被判处绞刑，和其他罪犯在一起。在被处决前，他写出了《维庸墓志铭：绞刑犯的歌谣》。

每次入狱，维庸都必定请求有影响力的朋友给予保护。有许多名人珍重这个“穷文人”的诗才。最忠实地保护维庸的人是奥尔良的夏尔公爵，公爵是当时最重要的诗人之一。在请求帮助的同时，维庸有时设法感动保护他的人，有时又取笑他们。他曾是贼，但从不是廷臣。普希金有一次似乎辩论灵感激发，回忆起法国“王宫官员”克莱芒·马罗，说法国诗歌在前厅诞生，从来没越过客厅。维庸的诗不是在前厅诞生，而是在下等地方和监狱。

1461 年，维庸年满三十岁。按迪保·道西尼主教命令，把他关在奥尔良附近罗亚河上的小镇梅昂的监狱里。刚刚登基的路易十一来到罗亚尔河上的梅昂就下令释放诗人。维庸郑重其事地诅咒了歹毒的主教，而祝愿年轻的国王生养十二个儿子。

释放出狱后不久，维庸返回巴黎，写出《大遗嘱集》。他

又一次对众人有所厚赠，但是，这一次，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位成熟了的大师的作品，其中不仅仅有偶成诗作和尖酸刻薄短诗，而且包含有诗人的哲理。

关于弗朗索瓦·维庸的终结，我们一无所知。他未必能寿终正寝。那不是他的秉性，时令也并非良好。也许，他在一次犯案中死亡？也许，“震撼人心仪礼的大师们”（当时对刽子手们的称呼）最后还是把他处以绞刑？——因为并不是每一年都会因加冕而宣布大赦的。

我们知道，他喜欢过不少女人：有卡特琳·德·沃塞尔，有胖子玛高，有小翘鼻罗萨丽，还有“漂亮的卖手套姑娘”。但是，他的情诗或者充满了定规的诗歌格式，或者以嘲讽语气写成。

很难想象，他会“因为被爱情之箭射穿”而死去，因为他写作不过是沿袭诗歌传统而已。

他一直生活在贫困和饥饿之中；他异常生动地描写了富人应有尽有的食品，午餐和晚宴。

他知道，富人不仅有力，而且有权。他讲述了亚历山大大帝与海盗的故事，即一例证。

维庸的背后是中世纪社会及其神圣的愚痴者和神秘主义者，死亡之舞和天堂的幻像。一次被判处死刑并多次期待死亡的人，不可能不想到死亡。在维庸眼前反复出现的不是天堂的帷幕，不是地狱的火堆；他想到的也不是死后的生活——他未必相信有这种生活；他考虑的是这一次的、真真实实的生活的终结。

他是法国第一位并非生活在天上、而是生活在地上、并且善于用诗歌赋予自己的生存以意义的诗人。有一次，奥尔

良的公爵夏尔在他的布洛亚城堡举办赛诗会。这类比赛是教养良好的贵族们十分喜爱的消遣。夏尔公爵请参赛者写歌谣，但第一行必须是：

在喷泉之旁我因干渴死亡

对于公爵来说，这是无所谓的事，是消遣，是玩笑。我读了他按这一首行写作的歌谣。公爵是一个好诗人，诗写得好，有智慧，有趣，恰到好处，这是令人喜爱的人间的趣事。我也读过另一参赛者、当时著名诗人让·罗伯岱的歌谣。他精通拉丁文诗歌格律，文辞处处生辉。但是，维庸却是认真地接受了这一主题，把许多内容写进了自己的歌谣：这是一个摆脱了教条、还有所谓宗教信仰的人的自白，他的疑团、他的种种矛盾、他内心的纷繁情感。

在他时而显出狡黠、时而坦率得有些粗鲁的诗行中蕴含着深刻的人性；这是没有掺杂说教成分的生活。奥林普斯山对于他，不过是一座荒山，或者惯用的诗歌格律，而圣经的话则是那些震撼人心的壁画；在观看这些壁画的时候，他不识字的母亲感动得连连叹息。新的日子正在出现——这日子充满光明，却又如此艰难。

也许，维庸诗歌过度直接的人民性，也许，“穷文人”不太雅观的传记把日后几百年的读者从他身旁推开；这些读者衣着豪华，十分自信，就像取代了外观沉重、阴暗的城堡的那些新式宫殿一样。拉辛和高乃依的同时代人在愤怒中躲避了《大遗嘱集》。普希金，看来是以 18 世纪的一篇论文为依据，写道：“维庸用粗糙的双行诗歌唱酒馆和绞刑架，被认为是第

一位人民诗人。”普希金还拿莎士比亚与卡尔德隆和维庸对比。但是,《大遗嘱集》是在莎士比亚诞生以前一百年、卡尔德隆诞生以前一百五十年写成的。现在,我们知道,维庸是文艺复兴时期的第一位诗人。然而,他的意义不仅仅在此;他依然贴近我们的时代,并且为我们的时代所理解。他的诗歌对 19 和 20 世纪的法国内外的许多大诗人产生过巨大的影响。

现在我想从我个人方面来谈谈。四十年前我翻译了维庸的诗,但不久以前,我又重返《大遗嘱集》。我早年的许多爱好现在对我来说显得不可理解,甚至荒唐可笑。然而,维庸的诗,在我老年岁月依然令我喜欢,正如在我年轻时令我喜欢那样。世人都说,对于诗人而言,重要的是能经受时间的考验。维庸不可争议地经受住了考验。当然,在法国学校里,学生要背诵波瓦洛、而不是维庸的诗,但是,法国人都熟知“穷文人”的诗歌。也许,更为困难的是经受住人生晨昏之间的三十或四十年这段时间的考验,从我自己的经历看,我可以说,维庸也经受住了这样的时间考验。

为什么他对我一直有吸引力?为什么各国各代的诗人一读再读他的诗呢?说服力最小的解释是他的生平不同寻常,充满艰辛忧患。我们生活在 20 世纪,我们看到的战争、罪恶和死刑已经足够多了,因此,维庸的生平不足以为奇。他震撼着我们,不仅仅因为他是伟大的诗人。我们在中小学求学时期就耳熟能详的大诗人不少;我们说出他们大名的时候,一定怀着敬意,但是,我们永远不会再去翻看他们的作品。维庸不是一个纪念碑,不是一件遗物,不是历史路标之一。我常常觉得他是一个现代人,虽然他写的古法文怪里怪

气，虽然他的歌谣和回旋诗依从古风，虽然他对那个时代说了不少尖酸刻薄、不易索解的话。

在20世纪20年代，人们高谈阔论，谈的都是什么从前曾繁荣的各种艺术形式正在死亡，云云，其中包括画架上的画、抒情诗、长篇小说。如此高谈阔论的人断言，既然个人让位于集体，就再也没有表现诗人主观感受的抒情诗，就再也没有描写个人命运的长篇小说，就再也没有绘画爱好者的豪华住宅里的绘画等的地位。按照这些人的看法，壁画、随笔和史诗时代正在到来。

乌托邦小说中的未来世界都必定类似过往的世界，只不过比例不同，光线不同而已，显然，就连幻想也有其限度。想要猜度艺术在新的、尚未诞生的世界中之作用的人士，在转向遥远过去的同时，很可能自己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这一作法。某种时时都在划分年代之教条主义，其实是在拉近简化新世界观的人们与遥远的时代——那些产生了《罗兰之歌》和《伊戈尔王远征记》的时代，那些行吟诗人歌唱激动人心传奇故事或训导幽默故事的时代，那些建造了“中世纪的百科全书”即哥特式大教堂的时代。也许，中世纪的思维特征感染了和我常常发生争论的那些教条主义者们？我这样说，当然不是在考虑宗教，我注意到的是中世纪基督教的努力所指，即：考察并且指导人类活动的任何一个方面，限制并且安排情感的世界，不仅仅把对于法规的任何偏离、而且还有任何刚刚出现的批判性思维都当作异端、当作巫术加以否定。

时间没有证实上文提及的预言，文艺复兴时代诞生的艺术形式依然存在，现在没有人谈论这些形式的衰亡。当然，这些形式是在进化，但是没有死亡。我们时代的小说与19

世纪以一个人或一个家族的历史为依据建构的长篇小说多有不同。在现代小说里有更多的人物，他们的命运相互交织，作家经常把读者从一个城市带到另一个城市，有时甚至带到外国去，叙事结构很像银幕上不断变化的镜头，有宏大背景和群众场面的不断接替。我们现在看到，公共建筑物日益成长，带来壁画的某种复兴（如墨西哥当代壁画），但是人们依然喜爱肖像、风景和静物画。马雅可夫斯基的《一亿五千万》，或者帕勃洛·聂鲁达的《诗歌总集》不是偶然创作出来的，其史诗特征与时代联系在一起，但是，抒情诗依然存在，许多当代诗人的诗作就是明证，例如艾吕雅、杜维姆、纳吉姆·希克梅特、查勃洛茨基。

预言某些艺术形式死亡的人，其错误在于对人与社会之间相互关系的理解不准确。在他们的想象中，反对个人主义的长征应该导致个性的消失。其实，没有人及其最细腻感觉的繁复世界的全面和充分的发展，一个新社会就无法设想。

维庸的诗就是这样的人的第一次光辉显现：这个人善思考，遭磨难，有情爱，泄愤懑，发嘲讽。在他的诗歌中，已经可以听出浪漫主义诗人喜爱的讽刺，可以看出诗之崇高与种种平庸事物的结合，这种结合正是现代诗人们所熟悉的，从兰波到马雅可夫斯基。

在我们的心目中，与文艺复兴的概念联系在一起的是关于欣喜、关于拉伯雷生动笑声、关于龙萨的啾啁、长啃和夜莺般的颤音的想象——但是，龙萨是失聪的，他使世界充满了歌声。问题在于：难道说监狱与绞刑架，贼窝与坟地、错综交织的精神矛盾——即激荡着维庸的一切，也是文艺复兴时代的诗歌吗？维庸不仅仅开辟了诗歌的一个新纪元，也预先决

定了诗歌的发展进程。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早晨，一位画家如果不表现一棵树投下的阴影，是无法描绘这一棵树的。在从中世纪许多限制下解放出来之后，在认识到批判性思维的优美之后，人获得了新的喜悦，同时也产生了新的痛苦。维庸的诗有时候是忧伤的，因为诗人的生活充满艰辛，但是，这种忧伤更多地是和思维的发展、和一种负担联系在一起：这就是抛弃了自己身上忍让、服从和盲目信仰的枷锁之后，人在双肩上感受到的负担。读一读《维庸心灵与躯体的对话》，真是感动人心。

我还记忆犹新的是，马雅可夫斯基情绪低沉的时候，常常在忧郁中反复吟诵维庸的一首四待诗：

我是弗朗索瓦，生来命苦，
在彭多瓦塞附近巴黎出生，
可以用那六尺长一根粗绳，
我脖子得知我屁股有多重。

我说了，维庸是最具法兰西精神的法国诗人。他的诗是打开这个民族许多心灵奥秘的一把钥匙。

我经常想起他的诗——在阅读现代法国诗人的时候，在和巴黎工人谈话的时候，在眺望时而宽阔、时而浅近的罗亚尔河的附近田野的时候，我想起他的诗。那田野既一望无际，又显得拥挤，也许是因为有树木，也许是因为有虽不可见但确实在场的人们；这田野充满光明，但同时又显得忧伤，忧伤得令人惊异。法国人有时候在完全不愉快的心情下会连连微笑，而在感受巨大喜悦之时又变得忧郁。

维庸在《歌谣:歪理》一诗中不仅预告了殷勤骑士世纪的忧伤丑角的出现，也预告了19世纪“备受诅咒的诗人们”的出现;在他的诗歌中有疑惑与欢欣的某种结合:这种结合可见于每一本法语书的每一页，见于巴黎老年享乐主义者的每一句话，见于图伦或者昂杰小村中少年的羞涩微笑之中。

维庸的诗帮助我们更深刻地理解法兰西，因此——还因其他许多缘故，我过去喜欢，现在依然喜欢维庸的诗。

纪尧姆·柯勒泰[①]

维庸诗歌的历史解读

因为法兰诗坛拥有这一伟大和备受爱戴的支柱，还因为法兰西的权杖，法国国王热爱维庸的诗歌，欣然命令那一时代最著名的诗人马罗（1496—1544）收集、审读、按作者原意、或者按照最近似、最合理的顺序排列这些诗歌，附加评论，采用华丽字体出版。在诸多不同版本面世之后，该版本于1533年出版。马罗在序言中鼓励青年诗人们荟集维庸的诗句，视其为美丽花朵，从中观察作者的精神，学习他恰当写作的方法，模仿他的风格；这一风格，确实，首先是在他的歌谣中，是优美而豪放：马罗还称他为巴黎最好的诗人，而且，在给予读者的忠告里，他真诚地承认，他自己在维庸的作品里学习到了无限多的优点。富歇（Fauchet）在论文《骑士的起源》中指出，如果我们能够、并且善于体验和理解维庸的诗歌，我们就

---

① 纪尧姆·柯勒泰（Guillaume Colletet，1598—1659），法国诗人，法兰西学士院院士。在维庸逝世后大约二百年，科勒泰写的这篇文章，约略显出当时对维庸的评价。当时维庸几乎是不为人知的。——译按

会发现那一时代的许多冒险特点的起源。高卢人、伟大的博古家帕斯吉埃(Etienne Pasquier，1529—1615)在其巨著《法兰西研究》中，慷慨拨出整整一章的篇幅叙述这一古代诗人；而我则受托写作法兰西诗人列传，或对他们和他们的作品给予多方的思考；如果我对维庸持以缄默，不是要受到责难吗？

维庸不像迈纳十字教堂记录的那样诞生在彭托亚斯，而是生在巴黎，正如马罗诗中所说：

维庸和克莱丁装饰了巴黎

我在下文谈论他的墓志铭时，还要涉及这一点。他父亲姓名是纪尧姆·维庸，或者德·维庸，正如《大遗嘱集》中所言：

其次，是我那比亲爹还亲的父亲
纪尧姆·维庸先生，
他对我比母亲更亲近。①

他应母亲的请求写了一首致圣母的歌谣；他母亲是不识字的贫穷妇女，我在这一首对圣母表白的歌谣中看到了这一情况：

我是一个又老又穷的女人，
愚昧无知，斗大字不识一筐，

① 《大遗嘱集》第87诗。——本文注解都是译者加的，下同。

在教区教堂我常常观看
壁画：有竖琴和长笛的天堂
和地狱里罪人被火烧的情况：
一个让我惊骇，一个让我喜欢……①

因为他出身微寒，所以几乎一直过着十分困苦的生活，而且，贫穷迫使他作出一个体面与勇敢的人不该做的事；但是，我在他身上看到的现象更加不良：在其他人习惯于遮盖的地方，他却视其为某个时代的战利品，而且，他不满足于用言谈的声音来娱乐世人，还进一步设法出版写出的诗歌，诋毁世人对他的记忆；由此而来的是一本诗集，他称之为《维庸的真诚悔过书》；在他去世以后，这些文字成为他那些不良行为的生动形象。

在我看来，欧比安(Oppian)是把渔场和猎犬引入艺术的第一位希腊诗人；奥维德是把爱情变为艺术的第一位拉丁诗人，而博学的德国人奥普索坡尤斯(Vincentius Opsopoeus)则教导举杯劝酒、痛饮作乐和长时间品尝美味佳肴的艺术；我认为，维庸是把抢劫和盗窃当成行业的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法国诗人。他的诗作都是为达到这样的目的而采取的狡猾和诡计的教唆，所以，无论是谁，如果想要依靠他人生活，就一定要阅读，并且把这些教唆付诸实践；但是，在此之后，看那绞索吧！这是一句谈到老年人的时候可能用到的话，亦可用在情感如此粗俗的诗人身上。1532年在完成巴黎的版本之后，他是这样开始这部作品的，包括了他全部的

① 歌谣：祷告圣母。

作品，比马罗收集的要多得多；我遵循下文的奇异观感来看待这一版本：

你们都想要得财进宝，
日子部分休闲和干活，
却没有种下摇钱之树，
让人人开眼又悦目，
看到为吃喝的手段如何，
那就请聆听这里的教导：
道理全写在这本书里，
教你们大家讨生计的秘诀……

在这首诗的后面，他描写为了和酒肉朋友狂饮作乐，他常常欺骗酒店老板，不给钱就出门，扬长而去；他怎样精明灵巧、按部就班地偷走肉和鱼，面包和酒，以及其他生活必需品，虽说他本可以通过更诚实、更合法的手段获取。

但是，我在这里谈论我们的诗人，仅仅依据他们自己的见证、或者同时代其他作者的见证，这不足以让我断定他贫困和出身低微——我必须用他自己的话来证实。在下面的诗作里他勾勒出了自画像：

从少年时期我就贫穷不堪，
出身既贫寒，地位必低微，
父亲没有多少遗产，
祖父奥拉斯没余钱剩米——
贫穷一向把我家紧紧追随。

在我家祖辈的坟墓上
(愿他们的灵魂返回上帝)
从来就没有冠冕又没权杖。

我每每为贫穷哀怨，
但我心灵时时提出劝解：
你没有雅克·科尔那么多金钱，
也不必抱怨你爸你爷爷。
用不着怨天尤人，哭天抹泪。
与其当一时的老爷、财主，
死后在华贵坟墓中腐烂生蛆，
不如穿用价格低廉的粗布。①

其他的情况在诗中是看不到的，也很少见，我费了很多周折也没有找到。

帕斯吉耶在《法兰西研究》中似乎想要说服我们，他很年轻的时候就死了，仅仅因为认为，作为一名精神高尚的学人，他倾向于荒淫放荡；然而，还是通过维庸的诗，我不仅得知他已经三十岁，而且已经快要衰老。请看他是怎么说的：

我已三十，到这而立之年
已受尽全部的奇耻大辱；
我不很聪明，但也不算笨，

① 《大遗嘱集》第35、36诗。

尽管遭受了许多痛苦……①

在另外一处，也很明显：

我思念那青春的岁月
（比其他的时期都快乐，
一直到我的老年到来），
但青春的消失瞒过了我。
青春的脚步不用双脚
也不用骏马：到底怎么样？
青春的岁月偷偷地溜走：
既不留痕迹，也绝无踪影。②

有人确定，此后，他大概死亡，死得很不名誉，有些人是这样看的，说因为他盗窃公款而被处以绞刑，被勒死。他的确被判刑，被法院逮捕，穿着褴褛衣裤示众；还有，他一直怀有笑闹和滑稽的心绪，所以被审判后，他用滑稽的语言写出墓志铭，见于他的诗作：

我是弗朗索瓦，注定苦命，
在彭多瓦塞附近巴黎出生，
可以用那六尺长的一根粗绳，
我脖子得知我屁股一多重。③

① 《大遗嘱集》，第 1 诗。
② 《大遗嘱集》，第 22 诗。
③ 《大遗嘱集》，杂诗，第 13 首。

我很清楚，富歇有不同的描述，还说是保存在一部古书里，是手写的：

我是弗朗索瓦，注定命苦，
科毕伊乃是我的姓名，
彭多瓦塞附近奥维人士，
都知道我又姓维庸，
可以用六尺长的粗绳，
我脖子得知我屁股有多重，
这不是一个笑谈的欲求，
我看这游戏绝对不美好。

但是，归根结底，就我对维庸作品的观察，我认为这句话里的事没有实行，因为法国国王路易十一考虑到他优雅的精神和粗狂的诗句，撤消了对他的惩罚，挽救了他的生命，那是在 1461 年，亦即这位国王执政后的第一年。在提及《大遗嘱集》的时候，维庸这样谈到这件事情：他曾经在宣判后写诗描述：

今年正是一四六一年，
慈善的国王把我释放，
离开监狱，地点在梅昂，
恢复了我生活的希望。
对此举我当然没齿不忘，
我愿对国王低首下心，
直到我生命终结即死亡，

不该忘记他人的大恩。[1]

我设想，他在通过自己的文字说明他当学生的时候没有谋杀之后，同样通过这些文字说明他是一个讲求实际和常常被卷入诉讼的人，无疑是一个有盗窃嫌疑的雇员，不仅是一个吟诗作赋的人，还损坏了自己的天性、变得看着别人的财物眼热。说他讲求实际，可以从他在自己题为“弗朗索瓦·维庸大师作品集”的封皮看到这一突出的品格，因为“大师”这个词只能用在手艺行业和司法部门的官员身上；第二，我还猜想，有一个学生在他的指导下写作，他是这样谈到他的：

文书弗莱明办事不专心，
但是和我一样才华出众，
他记录一有错，我就要骂人，
文书能决定主人的名声。[2]

在另外一处：

好了，我不想再多饶舌，
要赶快开始，写好遗嘱，
我的书记弗莱明还没睡着，
正听我的明确宣告：
我现在要写的记述

---

① 《大遗嘱集》，第 11 诗。
② 《大遗嘱集》，57。

兼收并蓄，囊括无余，
但是我暂时还不想公布，
要公布也只在法兰西。[1]

我痛感心力正在下降，
说话已经很是艰难。
弗莱明，请坐，靠近我的破床；
以防止他人偷听偷看。
快准备好纸笔和刀剪，
迅速记录我下面的话：
再让人传抄，使广为流传。
写吧，遗嘱的开端如下。[2]

第三，他首先是对他的同事和兄弟道出坦诚的悔过，随后还提及教士、士官、法官，还有石坎太太的其他雇员。也许有人反驳我说，如果称他为讲求实际的人，就像所说的那样，他应该自己写作，而且，在他的《大遗嘱集》里，他还送礼给他的律师纪尧姆·沙罗先生、他的代理人富尼叶先生，那么，我的回答是，为他作出辩护的做实际工作的人本来都不是代理人或者律师，因为他们的职务受到法律和王公的命令保护，在这样的情况下，前者和后者都要求助于他们的兄弟，所以还要提示，维庸在写作《大遗嘱集》的时候是受监禁的囚犯，所以自己不能行动，只能依靠他人的调停，因此，我想，这样

① 《大遗嘱集》，78。
② 《大遗嘱集》，79。

的反驳不能否定我的设想。

最后，参看他题为"对布邦公爵的请求"和"致议会法庭的赞词"，我承认，他熟悉议会的行文风格和行事特性。还有就是以往所不知的情况，即：至少他曾出庭、见识过那些只是为了危害常人的蟊贼。

从他的《大遗嘱集》中，我发现他有一批藏书，这无疑是匹配得当的伴侣(dignum patella operculum)；我想说，这其中只是笑谈的书，符合他的欢笑和滑稽的性格，就像拉伯雷乃是他那个时代的卢奇安(Lucian)那样，承担了制作书目的任务，表明他不过是具有一批圣维克多那样的想象中的藏书：

> 我要赠给他我的藏书，
> 还有一部《魔鬼放屁传奇》。[1]

这表明，我明确赞同罕见的友人路易·雅各(R. P. Louis Jacob)，他在数日之后给我们提供了优秀的《世界图书馆综述》，还赞同另外一位人士，我们有他的司法方面的"指导"，从而得到完全与充足的理由：有人怀疑我是在谈论诺德(Gabriel Naude)，马萨林阁下的优异图书馆员，因为我希望他们二人为我们整理出描写中肯的讽刺图书，希望他们在认真的研究之后教导我们，如何能够在内阁中有效地开展娱乐，而无需下棋、投掷骰子、拍打纸牌。

在他的歌谣之中，我最看重的几首，在谈论世界的辉煌的同时，他得出结论说，最美丽的淑女命妇、最威风凛凛的帝

---

① 《大遗嘱集》，88。

王将相、最饱学博学的大儒，都已经死去，像闪电须臾即逝；举例如下：

布朗王后白皙一如百合花，
歌声又堪与美人鱼媲美，
还有贝阿丽丝、阿丽丝、大脚贝塔，
还有迷住梅因的阿伦堡姬，
还有贞德——洛林的淑女，
被英国人烧死在鲁昂——
啊，圣母，如今她们都在哪里？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①

聪明的海萝伊丝在哪里？
因为她，皮尔·阿贝拉尔受阉割，
又在圣德尼修道院受戒，
因为爱她而受尽精神折磨。
如今那位王后又在何处？——
她下令把布里坦装入麻袋，
然后投入塞纳河，是为惩处：
但是，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②

善良的不列颠武士克拉金在何方？
奥维尼王储公爵何处徘徊？

① 《歌谣：往日的贵妇》，第3段。
② 同上，第2段。

还有勇猛公爵阿朗松?
但英勇的查理曼大帝如今安在?①

另一首歌谣的叠句是: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

此句显得很是天真,好像是要过四旬节,或者,这是设想,或者我也会这样地度过一生——总之,这一切让我在这里引用开端的一段:

在铺着地毯的室内火炉旁边,
软毛皮厚垫上坐着肥胖的教士大人,
喜多恩那娘们仰卧把他陪伴,
又柔媚又白皙服装十分光鲜,
品尝陈年佳酿,不分黑夜白天,
调笑嬉戏抚摸,连连的亲吻,
然后为肉体快乐又解衣变赤身——
这是我透过钥匙孔亲眼所见。
于是我悟出道理:为解忧去厌烦
最大的法宝就是安适休闲。②

他为伶牙俐齿的巴黎女人写作的歌谣十分真切,第一段

① 《又一首歌谣:往日的王爷》末段。
② 《歌谣:反驳弗朗克·龚杰》,第1段。

如下：

佛罗伦萨或者威尼斯的这些姑娘，
即使她们个个都是巧舌如簧
可以在情场上到处驰骋，
与古代丽人淑女一模一样；
也不管还有罗马、伦巴底女郎：
还有皮蒙特或萨伏依的婆娘
或者热那亚姑娘——我都敢保证：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背项。

这首歌谣的结尾献词如下：

大人，对巴黎的这些婆娘，
快快给予适当的重赏，
别管意大利女人评论怎样，
摇唇鼓舌之技，难望巴黎的项背。①

除了这些内容不同的歌谣和我所谈论的其他种类的诗歌之外，还有一首标题为“维庸的隐语与黑话”；这是一组特殊的词语，是当时的蟊贼和扒手使用的，一直流传到今天。切口之书，我已经提及，依我看，不过是这首诗的一个忠实的片段，但是，因为只有马特的孩子们和维庸在掏钩之术方面的门徒才懂的语言，这是无赖们的黑话，他们担心有人接触，

① 《歌谣：巴黎的女人》。

所以，在这里，我仅列出四行，我不懂，一切正直的人也不必动心思求解：

赶快追上昂然阔步的富人，
Brouez-moy sur ces gros passans，
弄清楚他们有多少现金，
Rebignez-moy bien tost Le Branc，
然后快速上路，急速驰骋，
Pitonez larges les tyrans，
不让他们送你忍受绞刑。
Que marriage ne soit blanc！①

接着不过是客栈乞丐们的切口，还有图财害命不得好死之辈的切口。

他还写作了“坦率的阿尔西耶·德·巴尼奥莱的独白”，这是一首讽刺诗，挖苦一个吹牛皮大王及其同伙的一张床，他威胁说要切削山岭，砍杀骑兵队，但是一看见亚麻地里的稻草人，就吓得脸色煞白，浑身哆嗦。这首诗也适用于我们当今的某些大话连篇的大嘴，他们见了刀剑就不知所措，他们勇敢，也不过像是在冬天烤火的时候，即使做坏事，也只是在舞会和演喜剧的时候，或者在胆小怕事之辈与和事佬中间。关于这些人的天真，我只举出四行诗来显示，这个胆小如鼠的首领，像堂吉诃德或者他的仆人桑乔·潘萨那样，在遇到一个比他滑头的人的时候就变得温顺起来：

① 根据 Bonner 英译译出。——译者

您可知道您自己的作为？
啊，我和您都来自布列塔尼；
圣德尼或者圣夏娃万岁！
和我没关系，我还能活下去！

他的作品以“马勒一帕伊与巴伊一旺的对话”(Dialoque de Malle-paye et de Baille-vent)告终。但是也许我已经完全失去了兴致，也许一直就没有更令人厌烦、更平淡的意愿。我只是在一个地方找到了嬉笑这个词：除了这两个显然生造的姓氏 Baille-vent et Malle-paye 之外，我看不出有什么可取之处，何况马罗原来也不愿意把它收入他的版本。理所当然，如果维庸其余作品不具备更好的资质，享有相当优雅趣味的马罗永远也不会这样谈论他：

少知维庸多明理

他还满意地说：

多知维庸善诈欺

实际上，在世人当中，一直存在太多的狡诈和欺骗，而且，可以说，从来都没有像现在这样，出现这么多的维庸做法；我说“维庸做法”，是指欺诈分子；还有人使用这个平常欺诈分子的名字，说：“真是个维庸”，或者：“他不过是耍维庸手腕”(Il ne fait que *villonner*)；这也涉及富歇在《论骑士的起

源》中提出的一个观感，他说，这个诗人原名是弗朗索瓦·科毕伊，加上维庸（Vuillon）这个姓氏，是因为他一生为非作歹；guiller 这个词意思是 tromper（欺骗），来自 guille（发酵；假象），也就是说，tromperie（欺骗）；这个证据来自古老的《狩猎传奇》：

> 那里是唐卡维尔的边缘：
> 既没有奶油桶也没有发面。

这里补充说明一下：Guillon 和 Villon 是一个词，因为在古代 G 和两个 VV 的发音是一样的，现在德国人还这样用；众所周知，在拉丁文里，把 Guillelmus 说成 Willelmus，而在古法语中，则把 Guillaume 说成 Willaume，等等①。

然而，我在下文谈他父亲，他父亲的姓名是纪尧姆·维庸，见于他作品中的墓志铭的词语，因此，维庸就是他家庭的真实姓氏，而不是科毕伊，这个姓氏无疑是一种虚幻的杜撰，是好人富歇先生的虚设的传说，或者是某一个人恶意、或者无知地强加给他的。无论怎么样，在我看来，维庸这个姓氏，收入奇异而求之不得的法国科学院辞典中是恰如其分的，至少在包含了古老和滑稽词语的那个令人喜爱的章节里是这样，而且，我也不怀疑，我们最伟大的法语语源学家，博学的梅纳热（Gilles Menage）在《法语语源》一书中会提及这个姓氏。

---

① 英语中的 William；实际上，全部这些不同拼法的这个名字，都可以音译为"威廉"。——译者

在他说他正在渡过1461年、他已经到了三十岁、已经开始变老之后，我想要请读者思考一下，他是在什么处境下死去的。至于我，我在众作者笔下没有什么发现，对于这一点，我没有看到他在自己作品里谈到在夏尔八世治下有什么情况，所以我设想他是在路易十一统治末期离开人世的，亦即大约在1482年。此外，有许多大人物谈论过他：迪·沃迪叶(Antoine du Verdier)、克罗瓦·迪·迈纳(La Croix du Maine)、马勒夏尔(Philebert Mareschal)等人，我想，在法国作者目录中，别的所有图书馆员都不会忘记他。迪·沃迪叶确实感到惊奇，马罗竟敢赞扬这样轻浮的作者和这样平庸的作品，"堂而皇之地看重毫无价值的东西"；但是，这是符合需要的，而且，在说这样的话的时候，迪·沃迪叶没有考虑维庸进行写作的时代，没有考虑到他是他那个世纪的最全能的作者之一，而且，从马罗本身的感受来看，如果维庸在王公府邸得到培养和提升，则会更好，因为，在那里，判断力会得到加强，语言会得到提炼；还有德·沃格兰在《诗艺》中遵循了马罗的榜样，认为他有学者风范，他是这样说的：

让·维庸先生的博学……

的确，就我所能够介绍的情况看，可以认为，他曾经专心读书，尤其熟知历史。但是，沃格兰滥用他的姓氏，无疑是忘记了他的真实姓名，也许是他的诗句的韵脚和节奏有时候对于不懂诗歌的大人先生们的精神似有强制之感，迫使他非洗礼化，叫他让，而不是弗朗索瓦。著名的历史学家迪·舍斯纳(Andre du Chesne)虽然遭遇不佳，但是学问和荣耀都很

怀宏，在自己的法国史著作中颇多赞赏维庸；最后还有拉伯雷，在描写卡冈都亚丰功伟绩的滑稽故事的第四卷的末尾，谈到了弗朗索瓦·维庸这个话题，他说这位诗人被驱逐出法国，逃到英国，投奔了爱德华五世，在那里，他灵活机智地得宠，以至这位君主，正如他所说的，向他展示了宫廷的商务秘密，所以，有一天，他以亲族方式对君主作出大胆的回应，而这位君主则以轻蔑而嘲笑的姿态在宫中最隐蔽的地方向他展示了法国军队的图像；他对维庸说："您很聪明，也很关心您的健康和保护健康，并且为此努力，而这个重大的物件，因为具有特异功能，可以消除一切看到它的人的恐惧，它，也只有它，对您会这样效力，这个效力就是五十副泻药也顶替不了的。"

凡是有兴趣看看他谈论本身不太好的某件东西之方式的人，都不妨参看原件，这个原件在博学挖苦笑谈爱好者中间被认为品味还是不错的。

无论如何，通过这个意味深长的回应，维庸证实，虽然他远离祖国，虽然他受到相当不良的待遇，但是他从来没有丧失对祖国的热爱和珍重。如果我没有看错的话，上文提及的拉伯雷，在《巨人传》第四卷第十三章，也谈到了他，谈到了同一本书，我也建议读者观瞻，而无需充当一位喜好喋喋不休的历史学家。

罗歇·贝迪让①

维庸诗歌的主题

维庸的作品，一如其人格，以“多样性”为标记，遑论“矛盾”一语。人格吗？一个痞子、文人、反叛、巴黎“圣迹区”的诗人、一个赖小子，同时又是人间永恒苦境的深刻的反响。作品吗？是描写环境、信念、沉思的诗歌，又如字谜。对于每一种内容，都已经畅所欲言，但是批评家们按照新发现或者单纯的气质常就某一个议题产生分歧。

事实仍然是：维庸还在言说。在维庸的真实生活中，诗歌必定占有很小的地位，而在这样的生存之外，在流传了五个世纪的传说和有好有坏的行为的见证之外，他依然在对我们言说，就像一切诗人一样。

因为维庸是一个真正的诗人，因为他嘲笑了给予他屈辱的矛盾，因为他无限地超越了这些矛盾。维庸纯朴地、也是第一次地给语言带来一个使命：给世人提供作为“遗嘱”的一

---

① 罗歇·贝迪让，法国文学和影视艺术评论家。——译按

个宇宙本身,这个宇宙已经变成了可以传导、可以定名的对象。一切诗人都是遗嘱作者,保留属于全世界的一切。

维庸实际上是一个浪漫派,他的二重性是低俗的。在题材的层面上:他歌唱舒适和激情生活的迷醉、死亡的惊骇、肉体和灵魂、善与恶、美与丑、罪与悔过……在写作的层面:他的风格既粗糙又严肃、既私密又神秘(例如,传记中的叙述,可以相信吗?);真诚快要触及滑稽模仿、常规快要触及最新颖的发现……

这无疑是他的第一副面容。维庸超越了全部的分类标准,而同时中世纪的这整个结尾时期,宫廷和教会的价值观和要求接管一切的中产阶级都在这个正在消逝的时代嘲弄性的面目中迷失。他是一个讽刺诗人,就因为在我们继续设法区分的事物之间的简单的混乱,睿智与审慎人士当中的混乱,因为习惯与谎言也需要混乱。

读者能够把握言外之意。再细读一次"歌谣:歪理"(《大遗嘱集》,杂诗,第 4 首),就会在其中看到散见于各处的各个民族的全部智慧。这已经是拉罗什福科(Francois La Rochefoucauld, 1613—1680)的风格了:这是地地道道的格言,是多么优美的格言啊!只要想象一下,便可看出,他发现了多大数量的真实啊!他至今依然在想象。

话说得太多了。维庸和他的同时代人一样,喜欢所谓的傻子,这些人是令人扫兴的人。这些人常常带有中世纪以贝壳装饰衣领冒充朝圣者的土匪令人不安的身影,或者用同音词作文字游戏的天真爱好者的笑声。通过他们,他为自己取得了权利(实际上,他的全部歌谣都是献给愚人王子的,这位王子深知自己的统治须臾即逝,所以要享用),这就是训斥司

法、教会、金钱和他按照自己的方式运用的文学。

这位出人意表的诗人毫无冷嘲热讽之意，更不是热衷于一般人倾向于设想的那种世风。他把那样的欢会留给他人，在别人发现不了他的地方享受这样的协奏曲。在胖子玛高身旁，总是存在着只能屈膝崇拜的贵妇人的位置，而在他那里，淫荡总是伴随着悲哀的悔恨。其实，骨子里，这里有诗人优美的微笑，还有一次，他玩起把戏，作出慢慢咽气死亡的面容，毫不退让。

尽管如此，这是一部缜密的写作、多方加工的作品。的确，作品中一切都是细节，微妙、睿智、充满玄机。另外一个机智是与文化有关的：维庸拥有他所敬重的读者。在那里可以察觉到回文构词法，让他的缪斯随意说出希腊文、拉丁文。的确，《大遗嘱集》，虽然词义不明，但是其构造却像是一个美丽的结构主义大教堂，全部的石柱都发出回声。

现代读者——即使学识不足——也可以放心：有必要深入维庸，却没有必要从中接受其全部的特征。很可能是恰恰相反。“索引”是否确实提供全部滑稽人物的翔实特征，我们具有的巴黎平面图是否允许我们恰当地再现这些诗行提及的酒馆，都无关紧要。换言之，词语准确与否，“词汇表”充足与否，也无关紧要。一切真正的诗歌，都意蕴含混，时间最终使诗歌变得平易近人。

维庸的魅力在于命名。他谈到布瓦的金银匠，骑马大将军，或者让·科达，这些名称已然变成了专有名词——而不是人物；就像他说我的声响、我的心灵、我削铁如泥的钢刀，这些词语仅仅出现在瞬时的诗句之中。诗人这样言说，又让真实现实的业余爱好者去寻找无可辩驳的文件证明——这

是诗人的狡黠。

维庸仅仅是借用了他那个时代已经使用的体裁,“通行证”体裁:就像死亡,乃是因为一位铁石心肠的妇女,或者一个罪恶滔天的恶棍,还有就是分发他的财产,给予想从他那里得到安慰的人们。所以,我们都是遗产继承人。维庸,或者赠礼,都包括多层涵义。要注意到这个词语的语义游戏:全部的诗都是一种遗赠(legs,当时写成 lais)。文字抓住了物品,把物品摆放在纸面上,通过一个最非法的奇迹,这些物品变成真真实实的物件,可以轻而易举地见于自己的四周,都已经变成实实在在的财产。我对你们说话,而且,像你们一样,我拥有贫穷的弗朗索瓦的镜子,和黄金研钵的美丽印纹。

维庸令人想到“极权派”诗人,例如阿波利奈尔或者叙伯维尔(Supervielle)(还可以加上一个雨果),他们都一心想要把语言变成工具,确信可以把美和善加诸于全世界。这一点就说明了诗人的全部矛盾,诗人歌唱自己的无足轻重,乃是为了激发这一身份的丰富内涵。只有身陷囹圄、忍受贫穷的诗人才能享受奇幻的欢会和梦境中的力量。凡是不愿意成为魔鬼和时代的猎物的人,都是在逃避超凡绝伦 Dedirades 之中的仅有的恩宠。让歌唱作为补偿吧。

所以,有必要就这一作品的全部弥补性的主题作一评论。比如有几个主题,就不会令读者不得要领。

先看看总体外貌。维庸热爱巴黎;和阿波利奈尔、叙伯维尔、雨果等诗人比较,他很少从大自然及其林木花草汲取灵感;他忽视大海,而鸟类之对于他,不过是啄食人体的猛禽。根本没有什么泛神论。他全部的世界就是城市,这是一

个小宇宙，有他的条条街道，亭台楼阁和大小教堂。作为尚未定型的“巴黎农民”，他已经学会解读门廊的基石、喷泉闪烁跳动水花的游戏、商人们大肆炫耀式的徽章。把肉铺檐下公牛缝在领子上的农民，是真正的农民！还有三朵百合花（lis），是 lits 呢，还是 lys？[①] ……这总体外貌本身就是需要破解的诗，是交流的记录，一个狡黠的娜嘉在这里大行其道。

另外一个主题：漂泊。如果相信维庸的传记的话，一般都喜欢反复说，维庸是流浪汉、居无定所，无处是家、处处为家。他的的确确是漂泊的人，也就是说，无论距离多远，他都要离开。而实际上，他不放弃种种牵挂，尤其是不会忘记；他远离这些，是为了认识它们，予以名分，让人接受。请在这些诗中 查看查看马尔塔或者卡特琳：她们就在那里，得到驱魔，脱离了心灵和痛苦，变成了象征，或者字首的字母；就像维庸自身那样，脱离是为了受到更好的观察，深知得到一个美妙墓志铭的殊荣！爱情是牢狱，巴黎是牢狱，全部的生活是牢狱；但是，漂泊将和一切和解。

另外一个主题：原谅。原谅乃是馈赠。俗话说，要“宽恕”过错。维庸把遗嘱当作极度的宽宥使用：他涉及了存在的方方面面，包括罪恶最大者，突出了周到的言说，把恶劣的（语言的和道德的）暴行遣送到最远的地方，而这些暴行必定是我们人人有份的。他展现了歌唱是多么具有魔力，因为他相信和平的整体（以及牺牲这种普遍的专注来进行精神分析探索的徒劳）。因为，他让读者目睹一切。

也许可以就维庸及其读者之间的关系作出准确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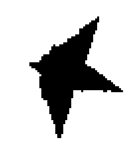
---

① 指该词的不同拼写方式。——译者

这些关系是难以梳理的，原因无疑在于语言，在于因为怀疑虽非故意提出的信息而感觉到的不快，尽管这不过只在于语言的最大享受。

有人想要视这一作品为个人的信息，而且标有日期；或者相反，是一种天才精神的见证——几乎是无名的、“经典的”，皆因向诗人提出的无尽无休的重大问题。这一天才也可以向 20 世纪提供；那么，我们的歌唱就要充满他的竞争者，这些人会强烈地蔑视现代的悲惨，而过度夸奖永恒的冉妮丹。

这不是我们在阅读中看到的维庸，这样更好。这也不是“人性”。阅读维庸的作品，完全不是要进入肤浅的沉思。我们已经说过，这样的阅读不会建立某种真实的沟通：这样的阅读会质询和展示并非属于他人、而只是属于我们自己的元素。这样的阅读推动我考察罪恶，并且注意到属于众人、而且我本身也会发现的那样的细节；要言说我的心灵、我的时日、我的友人；要因为任何他人不会按照我的方式所说出的一个词语而大笑。



克莱芒·马罗①

法兰西权杖与诗人

在法语印刷出版的全部好书当中，还没有看到像维庸的作品这样错误百出和严重歪曲的文本，我觉得，(由于这是巴黎最优秀的诗人)巴黎的印书业者和青年的关注以此为最。我(当然)不是他的近邻，但是，出自对他精湛悟性的爱戴、又感恩于阅读他的作品所得裨益，我作出一番努力，因为上述人士也陷入了同样的不便之中。这样，我设法整理了双行诗和诗句，按照音韵、语言、韵脚和一般规则；我自己也不知道哪方面更觉得遗憾，是那些被篡改过度的作品，还是印刷这样面目全非的作品的印刷业者。为了举例说明，我(为读者)提出拙劣印刷的维庸作品的一例，此例足以证明还有大量同样遭到篡改或者讹传的其他诗作：

---

① 克莱芒·马罗(1496—1544)，法国诗人，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1515—1547年在位)宫廷内侍。弗朗索瓦一世倡导和资助文学艺术，很喜欢维庸的诗歌，令马罗收集、整理出版，即1533年版本。马罗这篇文章很可能是有关维庸的第一篇评论。——译按

经历了许多流泪和哭泣，
和充满焦虑的多次叹息，
又感受了多次痛苦与伤悲，
又有凄凉的漂泊和恐惧。
苦难揭示我种种的怀疑，
把世间的一切全然揭开；
那些对于亚里士多德的注释
也不及我苦难给我的启迪。[①]

有谁想要否定这样被粗暴歪曲的用意呢？还有，的确，我在旧版印刷中找到的，比新版更加拙劣。然而，读者现在可以看到，是被如何涂改的，请给予公平的判断：

在我看来，作者是这样理解的：这一微小的修改足以令读者得知其他上千诗节可能遭到的修改，器重任何部分对我都远非易事，而另外的部分更是十分困难。然而，依靠旧版，依靠熟记诗歌的好心老年人的帮助，依靠明晰判断带来的测度，维庸的作品得到编辑，形成我们时代尚未见识过的、更好和更完备的面貌，而且，这一作法没有触及维庸言谈的古风、韵脚的格式、混合句式和注释语句、音节的数量、无论女人的、还是男人的风貌：亦即他没有充分遵守法语诗歌真正格律的方面。我不赞成青年诗人在这方面追随他，虽然他们像是采集美丽的花朵那样收集他的诗句，细察他所具有的精神，向他学习如何恰当写作，模仿他的韵调，包括他用在歌谣

① 《大遗嘱集》，12。在原文里，这是同一首诗，大意相同，拼写与词序有所不同，难以用汉语表达。——译者

里的韵调——这韵调的确是美丽而豪爽的。如果他曾在国王宫廷和将相之家受到培育，判断力得到修补、语言得到美化，那么，毫无疑问，他就不可能先于所有其他诗人被授予桂冠。至于收在《遗嘱集》里的《小遗嘱集》的技巧，为了充分欣赏和理解，必须设身处地于他那个时代的巴黎，还要熟知他所谈到的地点、时务和各色人等：对这一切的记忆越是远去，就越不容易欣赏这些小遗嘱的技巧。为此，如果想要写作一部篇幅浩大的著作，就需要细论这些下层社会和特殊事物。维庸的其他作品（《小遗嘱集》以外的）具有高度的技巧，包含了平实的道理、描写的色彩缤纷，直到今天都不能磨灭，而且，从今以后也永远不可能磨灭，因为，优秀的法国文学作品现在和将来都会得到更好的欣赏和收藏。

至于我不涉及维庸言谈中的旧式词语（正如我已提及的那样），在我觉得最难理解者，我已经为读者在边页标示、并且加以附注，而其余的，则留给读者即时判断，例如：ly Roys 指 le Roy，homs 指 homme，compaing 指 compaignon①；还有以复数代替单数，复数与单数互不配合等，都是当时语言不够规范的普遍现象。

其次，就全部的诗作而言，我尽最大努力重新编排，使其尽可能（就我的判断来说）接近作者的意愿：读者可以看到明确标有“＊”这个符号，如果辨识出维庸原有的用法，就可以删除新体、用旧体取代。

此外，读者还可以看到插入的词语和诗句恢复到了原初位置；太短的诗行被加长，太长的被缩短；删节的词语被复

① 三个词的不同拼写方式，其意义是：国王、人、同伴。

原;添加的被删去,标题得到改良。

最后,我改变了诗集的排列次序,我认为以《小遗嘱集》作为开端更为合理,因为这是在《大遗嘱集》之前五年写的。至于行话和隐语,我想要留给在钳子钩子这类技艺方面的维庸的继承人。

如果喜好追究之士认为应该记录有关维庸的--切细节,我现在的答复则是,我认为,维庸在他的作品中得到祝福,天生有这样的品格,因为,没有不看创伤状貌就能够作出诊断的外科大夫:而令我十分满足的是,我所花费的辛劳必定令我的君主国王陛下愉悦,国王陛下亲自提出、并且亲自推动实施这一壮举,以求看到子民乐于聆听、并且凭藉良好判断欣赏评估这些诗作。

塔杜施·热兰斯基[①]

维庸诗歌翻译点滴

在为新版《大遗嘱集》做修订工作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想到这些诗行，眼前重又浮现出我当年翻译这部诗集的岁月。那是1916年秋天和冬天，第一次世界大战最悲惨的时期。当时我任“全民总动员医生”，分配在医疗站，每隔一天在铁轨之间用木板搭建的营房里服务一昼夜。从前线输送回来的士兵一批一批到达，都是长满了虱子、极度肮脏、浑身血污、因为发烧和十分疲倦而发出灼热的目光。但是，更令人不忍多看的是那些被驱赶到前线的军人。奥地利“各族人民”都表现不出战斗热情（尤其是在鏖战两年之后），奥地利境内的这部分战争属于穷极无聊。而医疗站却变成了上上

---

① 塔杜施·热兰斯基（1874—1941），波兰诗人，文学戏剧评论家，翻译家。出版近百卷法国文学作品译作，包括巴尔扎克“人间喜剧”全部、莫里哀戏剧全集、普鲁斯特等人的作品。1941年被德国纳粹野蛮枪杀。这篇文章描述了他翻译维庸诗作时候的情景，并且指出“维庸学”的形成。他翻译的《大遗嘱集》至今还是波兰中学生的阅读图书之一。——译按

下下军人的最后的希望：以患病的理由入住，在医疗所“躲避”一阵子军务。这就涉及到了我们，沉重考验我们的常人情感。上面拧螺丝钉，越拧越紧。有一天，传来作战将军的秘密命令，发热 39 度以下的不算是患病……对于这样愚蠢的命令，我们当然嗤之以鼻，然而，形势也的确十分严峻。日子就是这样一天一天熬过去的，提心吊胆，害怕自己也被抓住投掷到一个遥远地方的战场。而就在这个时候，板凳上放着一套五卷本的蒙恬文集。

我当时一半以上的时间都是在这军营棚子里度过的，环境恶劣。成堆成群的臭虫（我也渐渐地习惯了）、铁炉子冒出的热气、窗户和墙缝吹进来的冷风、老鼠、老鼠吱吱的叫声和伤病员的呻吟、难闻的气味……也许，正是这样的语境启发了我来翻译维庸。我收集到了全部的“维庸学”图书，很幸运，克拉科夫市雅盖沃大学图书馆里这个方面的图书齐全；晚上，环境稍微安静一点，电话铃声也沉寂了下来，只剩下火车汽笛拖着长声划破寂静——这时候，我才把书搬出来，全神投入这个诗歌世界。这间斗室，雨点打在薄薄的屋顶上，风在窗外呼啸，在死亡和绝望的气氛中，在这里，对这些诗行的感受是奇异地强烈的。我每每陶醉于其中。一天夜里，我正在全神贯注地工作，忽然听见窸窸窣窣的声音：上下左右一看，一只小老鼠爬上了床铺上面的书架，看样子是下不来了。我望着它，它也望着我，双方都有点害怕。最后，我用一个枕头垫在它的下面，它轻轻走下来，急急逃跑了。

那些时刻，早已经像恶梦一样在记忆中变得模糊，但是，在我这番校订工作的同时，却突然又呈现眼前，栩栩如生。也许是因为我完成这本薄薄诗集时候的那个环境使得这本

薄薄的诗集让我感到特殊地亲近。

……

维庸遗产后来的命运发展轨迹十分有趣。在诗人进行创作的时候，法国印刷业还不普及；《大遗嘱集》很可能是以手抄本形式传播、或者口头传播的。马罗在1533年就指出，在他那个时代，有很多老年人依照口头传诵文本朗诵维庸诗的完整片段。已知的第一版于1489年面世：这本薄薄的诗集大获成功的情况见于，从1489年到1533年，该书再版二十次。上文已经提示，1533年，在弗朗索瓦一世的推荐下（这一举措给他带来荣誉），马罗完成诗人作品第一修正版，该版在1533年到1542年再版十次。在这里，连接维庸和正在崭新形成的法国社会的纽带中断（值得注意的是，就连蒙恬，在其题材包罗万象的散文中，也只字未提他是否知晓维庸；拉伯雷无疑是知道他的，并且多处提到他，但是却遵循了已经形成的关于这位诗人的大众传说的精神，而没有深入他的作品的内容）。从1542年起，在大约两个世纪之内，维庸的作品连一版也没有出。在人民大众当中，关于他的记忆完全消失，只是依稀保存在偶尔对古老版本投以一瞥的诗人们的视野之中，如布瓦洛。重新发现他的是浪漫主义者们，这些人佩服戈蒂耶雄辩的言说（著名批评家圣伯夫大概从来没有忽视任何一个时刻的法国文学，在1859年把自己的一期“月耀日漫谈”献给了维庸，但是，对于这位诗人的个性表现出来的感受和投入比一般情况下要少）；对维庸的崇拜出现在19世纪后半期，于此相关的是波多莱尔描写罪恶的诗歌，魏尔兰的监狱遭遇，巴黎大街小巷诗歌，在流民地痞话语和在人类尊严受到最终屈辱的呐喊中寻找清新韵调的文学。

通过对维庸的崇拜，早已经被忘却的歌谣体裁重又引起注意（邦维尔）；歌唱赤脚劳工和流浪汉的歌人黎施潘（《流浪汉之歌》），在一首献给维庸的歌谣中向自己的15世纪的先驱致意和呼吁：

……

随着众诗人对维庸崇拜的成长，对于这位被长久忽视的诗人的科学研究也发展了起来。有许多学者都在研究这位天才混混凄凉生活和行为的点点滴滴的痕迹，而他的经历，因为有了维庸学学者们不懈的努力，一次又一次地揭示了秘密的片段（现代"维庸学"的创建者奥古斯特·龙贡——August Longon，编辑了诗人作品的第一个评论版本——A. Lemerre, Paris 1892，还发现了一系列的传记资料；后来还有涉及诗人许多研究著作的作者和著名专著作者加斯东·帕里斯；其次，还有不懈研究者马塞尔·施沃布；最后，还有皮埃尔·尚比昂，他把迄今关于维庸的知识收入纪念版专著《弗朗索瓦·维庸：生平与时代》——P. Champion, Paris, 1913——之中。最近几年，还出版了两部想象力十足的维庸传记，体裁是当今时兴的格式化的小说：皮埃尔·达尔海姆：《弗朗索瓦·维庸大师的激情》，1924，和弗朗西斯·卡尔科：《弗朗索瓦·维庸传奇》，1926）。总而言之，在四个世纪之后，在法国一流诗人当中，维庸不可争辩地获得了应有的地位。就恢宏和力量而言，他和他们并驾齐驱，而在天才的独特性方面，他的地位远在他们之上。

弗朗索瓦·维庸年谱[①]

1431年：1431年4月1日(旧历)或1432年4月19日(新历)出生于巴黎,原名弗朗索瓦·德·蒙科比埃(又名弗朗索瓦·德·洛热),后来成为弗朗索瓦·维庸。——英国人在卢昂烧死贞德。

1438年：孤儿弗朗索瓦·蒙科比埃被圣贝努亚·勒·贝图奈教堂议事司铎纪尧姆·维庸收养;改姓维庸。——1436年巴黎从英国占领下解放,法国国王入城,全城欢庆。但是法国国家满面疮痍,匪徒猖狂。1435年出奇寒冷,大雪纷飞四十天之久;1437年发生大饥荒,很多人饿死;随即天花瘟疫横行,据认为约五万人死亡,多为儿童。

1443年：巴黎大学文学院名册收有弗朗索瓦·蒙科比埃。

1449年：维庸得业士学位,相当于今日的高中毕业生。

---

① 本年谱包含最重要历史事件,根据"今日与昨日诗人丛书"维庸卷和其他资料编写。

1452年：维庸成功取得学士和硕士学位，相当于今日的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

值得注意的是，毕业给他带来一种奇异的半教士、半俗人的身份。他可以享有教会教职人员的发式，至少在理论上只有教会法庭有权审判他。这一身份很重要，因为教会法庭常常竭力保护这类人，而不是检举诉讼。

他无疑参与了因搬动界石“鬼屁”而在巴黎大学造成的麻烦事件。——法国人攻克波尔多，英法百年战争结束。1453年，土耳其人攻克君士坦丁堡，历史上的中世纪结束。

1455年6月5日。维庸参加了在圣贝努亚修道院的一次打架斗殴事件，刺死教士菲利普·塞穆亚斯。为逃避审判，逃往昂如。

10月：被怀疑参加了两起室内盗窃事件。

1456年1月：得国王特赦，免去因杀死菲利普·塞穆亚斯应得的惩罚。

圣诞节前，返回巴黎（很可能加入了冒充圣徒的盗贼团伙）；他和另外二人在纳瓦尔学院偷走五百埃居。

与此同时，他写作了《小遗嘱集》；再次离开巴黎前往布格—拉—莱因、昂杰、布尔热、圣日内卢等地。

1458年：维庸很可能在布洛亚逗留，在奥尔良的夏尔公馆。

他继续旅行。

1460年：维庸在奥尔良狱中；因公爵进入该城而被释放。

1461年：夏天，维庸在罗亚尔河上的梅昂，在奥尔良主教监狱。

10月2日：因为路易十一路过该城而得释放。

他发出致布邦公爵的《请求》,然后去见梅昂。

12 月: 维庸写作《大遗嘱集》的大致时间。《维庸心灵与躯体的对话》和《问题:以命运的名义》大致上也属这一时期。

1462 年: 因 11 月 3 日盗窃,维庸被关进夏特利的监狱。

11 月 7 日: 出狱,神学院出面干预,让他签保证书付出 120 金埃居。

1463 年: 维庸参加在帕舍米内街上的一次盗窃。被判死刑("处以绞刑")。

他写作《四行诗》和《绞刑犯的歌谣》。提出上讼之后,1463 年 1 月 5 日议会判决取消上一宣判,但驱逐维庸离开巴黎,十年之内不得返回。

他写出《致议会法庭的赞辞》和《呼吁的歌谣》。

离开巴黎,此后渺无音讯。

从 1456 年圣诞节期间到 1462 年这六年左右的时间里,他的诗歌作品之伟大令他在自己的祖国鲜有比肩者;这一论断大概也适用于其他各国的文学。

1489 年: 弗朗索瓦·维庸作品第一版,题为:《维庸大遗嘱集和小遗嘱集;他的追加遗嘱和他的隐语歌谣》,巴黎,彼埃尔·勒维,1489 年,小四开。

1533 年:《巴黎的弗朗索瓦·维庸全集,克莱芒·马罗审编》,巴黎,1533 年小开本。

译者后记

翻译和写作有时候有一点是共同的：要实现一个译事或写作计划，从开始到完成，因为种种意想不到的情况，很可能要等待或者拖延数年、十几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才能有结果；结果可能是失败，但是也可能成功。所以常常听说，为了看到自己的辛劳开花结果，也必须加强锻炼，保持健康，争取长寿，期待看到译作或作品出版。这名副其实是一种 labor of love（大意：心甘情愿做的工作；因为喜爱该工作而做的工作；甘愿为所爱者做的工作），不计辛劳，不言“成本和回报”；也不要把翻译“严肃文学”当成饭碗，因为稿酬太低。这里，乘本书出版之机，简单说一说这个译本产生的过程吧。我大学毕业当年，1961 年的冬天，我阅读俄文图书，看到了多年旅居法国的苏联时期著名作家伊利亚·爱伦堡的俄文版文集《法国札记》，书中有一篇谈维庸，甚觉有趣。又过了三年，看到杨周翰等人编写、于 1964 年初版的十分简明的《欧洲文学史》上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下卷 1979 年才出版；有四位作者已经在十五年间去世）中关于维庸的不足一页的评

述，于是他那句“去年的白雪如今安在?”便以中文形式牢牢留在我的记忆之中。

从维庸(参法国《小拉鲁斯插图法语辞典》，1974 年版)的小传来看，他不过是个小贼，还好打架斗殴；从他的作品来看，他是一位天才的诗人。法国近现代诗歌始于维庸，他在世界最优秀诗人之林中占有重要地位，已领风骚四百余年。他的躯体在中世纪末徘徊，而他的精神已进入文艺复兴时代。他用当时流行的“八行诗”、“遗嘱”、“歌谣”等形式表现了普通人和下层社会的生活、人性和情感。爱伦堡认为，维庸的诗让读者在青年时代喜读之后，经过三四十年、步入老年之后仍然喜欢阅读、品味；这真是对诗人的最高称赞，真是剀切的肺腑之言。

译诗常常是吃力不讨好的事，这是老生常谈。但是，大多数人还是得通过译文来阅读外国诗人的作品。就译者所见，大多数译诗都是不错的，通畅可读。读者耐心阅读就是，不必存心和译者作对，句句挑错；还有就是，不可快读。读诗，古今中外的好诗对提高“文化素质”很有帮助。依译者浅见，只要汉语译诗有诗的韵味，而且基本忠实于原文，就可以说做到了不至于愧对原诗人和中国读者了。

写到这里，回忆起有关诗与音乐几乎六十年前遥远的往事。

1950 年夏天，我在北京东单区东观音寺小学(位于现在国际饭店和新建长安大戏院之间的地段)毕业，报考初中。当年 6 月 25 日，朝鲜战争爆发，所以考试题中有名词解释“三八线”，我不会回答。录取名单公布在报纸上，我考上了北京市立第十一中学。这是解放后建国 1 周年之前新建的

市立中学；此前北京只有十个市立中学（男中）和若干女中；男女分校。十一中建立在崇文门外磁器口西南方向的东晓市大街金鱼池以东附近，校址在北京最大的南药王庙（建于明朝天启年间，1621—1628 年）。开学前我“探访”过学校，前院正殿和东西侧殿都已经“整理”完毕，后面大殿还没有来得及“整理”，里面多尊塑像保存完好。炎热之中，全校弥漫着浓烈的香灰气味，是庙里部分塑像被粉碎和房间刮下来墙皮灰土铺撒庭院地面发出的气味。开学之后，在宣传抗美援朝的同时，我们全校这些十几岁的学生们被号召用大粗绳套索拉倒全部大殿、侧殿内尚在的塑像，捣毁、砸烂，从躯体内部抱出一捆一捆的经卷，投入火堆烧毁。抄录有关记载如下：

> 东西南北个药王庙中“最大的系南药王庙。在崇文门外东晓市大街路北。建于明末，相传为武靖侯李诚铭出资所建。清康熙年间重修，殿宇宏伟。奉祀伏羲、神农、黄帝、孙思邈、韦慈藏。还有‘三皇治世’以来的诸名医：三皇时的岐伯、雷公，秦朝的扁鹊，汉朝的淳于意、张仲景，魏之华陀，晋之王叔和、皇甫谧、葛洪，唐朝的李景和（黑体为笔者添加）。塑像道装，儒服者不一。院内有碑，皆恭顺侯吴惟英所书。庙内有一戏台，为昔日酬神之所，台上有匾额‘道济群生’四个字。”

这里供奉的不是佛像，是中华民族的始祖和历代名医的塑像。我虽然不是主谋，但是参加了捣毁塑像、烧毁经卷的

行为，至今感到罪咎（另外一次类似行动是1965—1966年在山西省原平市以东三十公里贫穷干旱山村龙王堂任四清工作队队员，参加了摧毁这个山村大庙里的龙王塑像等，依稀记得那一天老年村民敢怒不敢言的表情）。如今病毒病疫时有发生，今年（2008年）北方大旱，罪咎懊悔之感更屡屡浮现。迷信当然不好，但是迷信和神圣感不应该混为一谈；一个民族如果完全失去了神圣感、敬畏感，开展教化可能会变得更难。

1950年到1953年在北京十一中初中的三年是弥足珍贵的。首先，校长是傅任敢（1905—1983）先生，著名教育家、学者，抗战期间大后方两所著名清华中学之一的重庆清华中学（今重庆九中）创办人。作为北京十一中第一任校长，他继续引导全校师生艰苦奋斗，办学坚持德智体美并重。他聘请的老师堪称一流：有语文老师唐扬和，即著名的“九叶诗人”中命运最坎坷、却又是写作最辛勤、作品最多的唐湜（1920—2005）。我近六十年的同学挚友黄世勋先生2002年2月8日信中写道：唐老师“讲到写作方法时，经常借机介绍世界文学名著，最为推崇的是《包法利夫人》的作者，法国的福楼拜（唐老师称为福楼贝尔）……记得唐老师讲到南唐李后主李煜写的与小周后幽会时一首词中的两句‘划袜步香阶，手提金缕鞋’，绘声绘色，唐老师连称好词，赞叹不绝于口。”另外一位语文老师是著名书法家、诗人、教师冯亦吾先生（1903—2000），其认真、沉稳、严谨形象，至今真切。音乐老师是当时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音乐系的杨比德先生（1927— ），他是我国著名男中、低音歌唱家，任教于中央音乐学院、总政歌舞团，是胡松华、刘秉义、阎维文等歌唱家的老师，至今觉得还

没有其他人唱《黄河颂》、《伏尔加船夫曲》比杨老师唱得更好。我还清晰记得他哼唱民歌《打懒瓮》,学徒失手打了懒瓮受罚,而"掌柜的打懒瓮,两头都有用,底子当尿盆,还说挺高兴"。班主任音乐老师李莉,曾用意大利语演唱普契尼歌剧《蝴蝶夫人》中咏叹调"晴朗的一天",用法语演唱比才歌剧《卡门》中"哈巴涅拉舞曲"。老友黄世勋说:在以后的岁月中,老师们的用心"或许还能够勾起自己青年时期哄着一群天真无邪孩子的斑斓生活的回忆。"傅校长请来著名作曲家刘炽(1921—1998)讲民歌与歌曲创作;请来我国著名体育教育家、当时的清华大学教授马约翰(1882—1966)作报告,主讲健康心灵寓于健壮的体魄。

杰出诗人、艺术家、体育专家和其他许多一流老师的教诲,初中学生未必能够理解和力行,但是,这样的经历本身令他们终生受益。我感觉到,自己试译诗歌等文学名作就是受到了这些师长和前辈的启发。我为自己有机会近距离接触杰出先辈而感到幸运,也衷心希望当今中学校长们参考傅任敢校长为青少年德智体美的发展做些启蒙、鼓励、以身作则的事——这是功德无量的好事。

顺便说几句1953—1955年学习法语的往事。译者是北京人,高中在北京汇文中学(始建于1871年的美国教会学校——1872年中国才第一次向美国派送留学生,都是十来岁的幼童,其中佼佼者是詹天佑——演变成为1953年以后的北京二十六中,当时为男生学校;1989年恢复原来的校名)度过。学校师资在北京是一流的,数学老师闫述诗(1907—1963)是著名歌曲《五月的鲜花》作曲者,高一还有音乐课,著名作曲家姚思源(1925—)任音乐老师,能够指导学

生学习用俄语唱(当时中国中学生的外语几乎单一地都是俄语)当时流行的苏联歌曲,欣赏西方古典音乐,例如,1956年,莫扎特诞生二百周年,在图书馆大厅里举办纪念音乐会,请来音乐家作报告,演奏莫扎特的著名弦乐小乐曲(Eine Kleine Nachtmusik,K. 525)等,请来慕贞中学(附近的著名女生学校原名,当时是北京女十三中,和二十六中联谊的学校)一位学生演唱莫扎特歌曲《渴望春天》,还记得主持人说,歌曲是刚刚请一位译者翻译成中文的,这一切至今记忆犹新。这样的文化、人文活动,即使在当时北京的"重点中学"之中,也不多见。一位喜爱古典音乐的同学得知法语优美而精确,便拉着我一起学起法语。我父亲带着我去拜见一位谭姓老伯,老伯早年在京汉铁路工作,懂法语。谭伯伯只教我一两次发音。当时买不到中国出版的课本,我们在外文书店买到了苏联中学法语教科书,便自学起来。又读了《翻译通报》上的一篇文章,谈论通过对照研读文学作品外语原文和汉语译本来学习外语、加深理解外语文句和学习翻译技巧,我认识到,即使没有老师指导,这也是很好的自学方法。我去了当时王府井东安市场的旧书店,买到了傅雷翻译的巴尔扎克的小说《高老头》解放前的第一版旧书,当时大概是一毛钱,又在王府井的外文书店买到毛边的法文版原文《高老头》,记得价格是一元八角六分,相当于中学生一个星期的伙食费,很贵的。读完苏联中学生十年级法语课本之后,在一年多的时间之内,我"业余"辛苦对照阅读整本小说,开始时候生词很多,语法理解欠佳。小说开头对弗盖公寓及其周围环境的描写,其实应该跳过去。不过,随着对照阅读的进展,生字越来越少。那番"童子功"功夫为后来进一步的学习打

下了不错的基础。激发我学法语那个同学自己没有坚持下来,却有机会帮助我认识了我国汉语语言教学学者张志公先生,聆听先生关于学习语言、外语和读书的教诲,一生受益。

本书根据加尼埃出版社法文版译出,参考了安东尼·波纳尔(Anthony Bonner)、戈尔威·金尼尔(Galway Kinnell)等人的法英双语版本、爱伦堡俄译十三首(《法国札记》,苏联作家出版社,1957 年版)和波兰著名文艺评论家、法国文学翻译家塔杜施·热兰斯基的波兰语译本《大遗嘱集》(Tadeusz Zelenski,波兰贝斯基茨卡出版社,1995 年版)。

诗集于 1998 年到 2001 年春天在美国加州桑尼维尔和北卡州布恩市州立阿帕拉契亚大学任教期间翻译、校对,2001 年后半年在山西大学再审阅并誊写,当时还不会使用文字处理机。在购买和收集外文书籍资料过程中,得到了长子杨念博士和《世界文学》李政文先生的大力帮助;在文字处理、计算机使用等细事方面,得到次子杨路的支持:在这里向他们诸位表示衷心的谢意。

本书取名《遗嘱集》,是因为收入了维庸的两个名篇《大遗嘱集》和《小遗嘱集》。为避免“维庸诗选”之类名字的俗泛,联想杜撰一名,应该是可以接受的吧。

杨德友

2001 年 12 月 24 日于太原,山西大学

2009 年春节期间修改

补遗:

2007 年 12 月,刘小枫博士把拙译推荐给了上海六点文

化传播有限公司，同时建议译本附加研究文章。吴雅凌博士协助我找到了马罗、科勒泰和贝迪让的文章；我自己以前就已经收集到了夏毕埃和笛福内的文章。吉尔松的文章《从圣经到维庸》的寻求，却是费尽了周折。我在无奈之中想到美国德州莱斯大学的艾娃·汤普逊博士（拙译：汤普逊：《理解俄国》，北京三联，1998；拙译：汤普逊：《帝国意识：俄国文学与殖民主义》，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请求帮助；之所以感到无奈，是因为汤普逊博士年长，不便打搅。她在莱斯大学图书馆找到这篇文章，亲自复印、跑邮局寄发。但是，汤普逊博士没有复印该文附件（未必直接有用，但是有参看价值）六页，我只好硬着头皮发出电子邮件，请求补充复印邮寄。汤普逊博士又一次借书复印邮寄，我虽然顺利收到，心里却甚感愧疚。

这一译本，从开始制作到现在完成，整整过去十年。值此出版之际，谨向刘小枫博士、吴雅凌博士、译者的学术合作者汤普逊博士致以衷心的谢忱。感谢倪为国先生给予又一次的合作机会和出版维庸作品的眼光和判断力。

杨德友

山西大学

2008 年 8 月 24 日 北京：第 29 届奥运会闭幕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遗嘱集
作者＝（法）弗朗索瓦·维庸著
页数＝３１０
ＳＳ号＝１２４７４７０８
出版日期＝２０１０．０１